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关于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区 16 层

电话：（0551）62642792

传真：（0551）62620450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反馈意见》的相关事项核查	2
一、《反馈意见》问题 1：关于成长性、核心技术及创业板定位.....	2
二、《反馈意见》问题 2：关于业务合规性	44
三、《反馈意见》问题 3：关于历史沿革	54
四、《反馈意见》问题 4：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同业竞争.....	99
五、《反馈意见》问题 5：关于关联交易	127
六、《反馈意见》问题 6：关于资产	141
七、《反馈意见》问题 7：关于诉讼及行政处罚	147
八、《反馈意见》问题 8：关于员工	157
第二部分 关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情况的更新	165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65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165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165
四、发行人的设立	166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166
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	166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167
八、发行人的业务	167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68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76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79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180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181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181
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182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182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劳动用工	185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187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187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87
二十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189
二十二、结论性法律意见	189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

天律意 2022 第 01093 号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编报规则第 12 号》《律师执业规则》《首发执业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发行人与本所签订《聘请专项法律顾问合同》，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以特聘专项法律顾问的身份，参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工作。

本所律师已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容诚会计师已就发行人报告期（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容诚审字[2022]230Z1528 号的《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出具《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10385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本所律师根据有关规定，就《反馈意见》涉及的有关问题作出回复并对《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发生的发行人有关重大事项进行了补充核查，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凡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相关情况与《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披露的情况相同且本所律师的核查意见无补充或修改的，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再重复发表意见。

本所律师就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声明事项适用《法律意见书》中已声明的事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所涉及到的简称含义除特别声明外，其余简称含义

与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中的含义一致。

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编报规则第12号》《律师执业规则》《首发执业细则》等有关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因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而需要提供或披露的资料、文件以及有关事实所涉及的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第一部分 关于《反馈意见》的相关事项核查

一、《反馈意见》问题1：关于成长性、核心技术及创业板定位

申报材料显示：

（1）由于中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及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水平不断提升，发行人所在行业得以持续发展，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6.09%；

（2）发行人报告期内累计研发费用共计1,072.68万元，各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发行人拥有实用新型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15项，主要为BIM技术应用及信e采招标采购系统相关技术；发行人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曾获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等多个机构颁发的数个奖项；发行人在BIM技术应用亦多个奖项；

（3）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中招标代理业务收入占比持续超过80%，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收入占比在13.07%至18.01%之间，2021年1-9月发行人开始存在建筑设计业务收入，收入占比为6.80%；发行人下属设计院的前身是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为发行人在新三板挂牌期间于2020年12月通过向海南孚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孚挛）定向发行股份收购而来，该设计院所完成项目曾获得安徽省土木建筑学会、安徽省住建厅颁发的多个奖项。

请发行人：

（1）以量化数据补充说明，发行人所在行业近年增长变动情况，发行人主要产品细分市场的规模及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该行业的市场地位及份

额情况，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比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市场份额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的成长性情况；

（2）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投入的主要内容，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研发费用及占比情况，说明发行人研发投入的合理性；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技术与无形资产的对应情况；发行人各技术资产的来源情况，是否均为自主研发，是否存在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违反曾任职单位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况；是否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已被新技术所替代的情形；

（3）说明发行人信 e 采招标采购系统的开发情况，是否属于全程自主开发，主要功能，应用场景；对比同行业可比企业情况说明该系统的优势；通过表格列示发行人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曾获奖项情况，说明相关奖项活动及主办方基本情况，权威性情况；

（4）以平实易懂的语言说明 BIM 技术的产生背景，应用场景，主要功能，发明人及知识产权方基本情况，是否属于行业内普遍使用的开源技术；发行人在 BIM 技术上的应用情况，对比同行业相关情况说明发行人应用场景的技术优势，是否具有创新性；通过表格列示发行人 BIM 技术应用曾获奖项情况，说明相关奖项活动及主办方基本情况，权威性情况；

（5）说明设计院的历史沿革，收购前主要财务数据情况；设计院及海南孚挛的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历史上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向海南孚挛定向发行股份收购设计院的背景，程序完整合规性，信息披露合规性情况，定价依据及公允性；设计院的业务历史，技术实力，设计人员数量，拥有资质情况，所获奖项及权威性情况，发行人收购该主体对自身业务的影响及重要性；

（6）结合上述内容，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是否满足创业板定位的相关要求。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1、查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公布的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获得细分行业数据；

2、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信息，了解可比公司经营信息；

3、获取发行人研发费用投入明细资料等，核查发行人研发投入、人员的情况；

4、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研发人员，了解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技术与无形资产的对应情况、发行人各技术资产的来源情况，了解信息采招标采购系统的开发情况及对比优势，了解BIM技术相关情况、发行人在BIM技术上的应用情况等；查阅公司的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等文件，了解发行人核心技术的来源和形成发展过程、先进性的关键衡量指标，了解发行人与同行业公司核心技术指标的对比情况，了解发行人的技术先进性，确认是否存在已被新技术所替代；

5、获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关于是否签署竞业禁止/竞业限制协议相关文件及书面确认意见；

6、获取发行人提供的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BIM技术应用曾获奖项情况；

7、查阅皖都设计院的全套工商材料；查阅孚挛科技的全套工商材料并查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开信息；

8、取得孚挛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

9、查阅与定向发行有关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审计报告》《评估报告》《验资报告》《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意向协议》《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接受非国有

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国贸集团关于安天利信定向发行股份收购皖都设计院方案的批复》（皖国贸资管函[2020]93 号）《关于对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4027 号）《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

10、登录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查阅了发行人定向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有关的全部公告；

11、核查了发行人关于皖都设计院业务历史、技术实力、设计人员数量、拥有资质情况、所获奖项及权威性情况、发行人关于收购皖都设计院对自身业务的影响及重要性的相关说明及材料；

12、查阅《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将相关规定与公司具体情况进行比对，分析公司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

（一）以量化数据补充说明，发行人所在行业近年增长变动情况，发行人主要产品细分市场的规模及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该行业的市场地位及份额情况，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比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市场份额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的成长性情况

1、以量化数据补充说明，发行人所在行业近年增长变动情况，发行人主要产品细分市场的规模及变动情况，发行人主要产品细分市场的规模及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该行业的市场地位及份额情况，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比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2017 至 2020 年我国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增长变动情况如下：

指标	2020年度		2017年度
	数值	增长率	数值
企业数量（个）	43,336	11.80%	38,763
从业人员（万人）	581.06	7.65%	539.77
营收规模（亿元）	79,342.67	68.32%	47,137.53

注：数据来源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计公报，2021 年统计数据尚未公布；此处统计的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数据范围包括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和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由上表可知，我国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企业众多，市场规模较大。2017 至 2020 年，企业数量由 38,763 个增长至 43,336 个，增长 11.80%；从业人员由 539.77 万人增长至 581.06 万人，增长 7.65%；营收规模由 47,137.53 亿元增长至 79,342.67 亿元，增长 68.32%。

发行人服务细分市场主要为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市场规模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指标	2020年度		2017年度
		数值	增长率	数值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	企业数量（个）	9,106	46.66%	6,209
	从业人员（万人）	62.00	2.62%	60.42
	营业收入（亿元）	4,275.33	87.75%	2,277.09
	其中：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264.99	-5.64%	280.82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收入	533.32	47.26%	362.16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企业数量（个）	10,489	34.47%	7,800
	从业人员（万人）	79.06	55.78%	50.75
	营业收入（亿元）	2,570.64	74.98%	1,469.14
	其中：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285.87	85.84%	153.83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收入	1,002.69	51.65%	661.17
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企业数量（个）	23,741	-4.09%	24,754
	从业人员（万人）	440.00	2.66%	428.60
	营业收入（亿元）	72,496.70	67.08%	43,391.30
	其中：工程设计业务收入	5,482.70	36.62%	4,013.00

注：数据来源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计公报，2021 年统计数据未公布。

2017 至 2020 年，我国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营业收入由 2,277.09 亿元增长至 4,275.33 亿元，增长 87.75%；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营业收入由 1,469.14 亿元增长至 2,570.64 亿元，增长 74.98%；工程勘察设计公司营业收入由 43,391.30 亿元增长至 72,496.70 亿元，增长 67.08%。发行人服务所属细分市场空间较大，近年营业收入均保持一定的增长。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统计口径，各家工程咨询服务类企业根据自身的业

务构成可以同时申报多个归口企业类型。发行人同时申报了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故基于谨慎性考虑，在计算分析发行人细分服务的市场占有率时，选取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细分业务的营业收入中较大的为市场空间数据。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服务的市场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收入（万元）	16,901.04	13,119.97	11,471.03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业务收入（亿元）	未公布	285.87	293.16
市场占有率	—	0.46%	0.39%
发行人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收入（万元）	4,187.46	2,621.12	2,483.55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收入（亿元）	未公布	1,002.69	892.47
市场占有率	—	0.03%	0.03%

注：1、数据来源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计公报；

2、公司2021年7月完成皖都设计院收购，建筑设计业务数据不足一年。

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参与者众多，市场化程度高，且地域性明显，行业内缺乏全国性龙头企业，目前国内企业的市场占有率普遍较低。2019及2020年度，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市场占有率分别为0.39%和0.46%；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市场占有率分别为0.03%和0.03%。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及建筑设计业务的市场空间较大，市场占有率较低，符合行业情况。

我国工程咨询类企业众多，且各企业的业务收入结构也存在较大的差异，发行人目前的主营业务以招标代理业务为主。据统计，2020年全国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共9,106家。招标代理行业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特征，行业内缺少具有全国性乃至国际影响力的招标代理服务机构。在安徽省内，以发行人和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招标代理机构具有明显竞争优势。在全国范围内，招标代理业务占主营业务比例较大的上市公司主要有招标股份、广咨国际、中达安和国义招标，上述公司2021年招标代理业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2,270.93万元、10,834.17万元、2,791.31万元和22,849.29万元，发行人为16,901.04万元，处于中上游水平。

2、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市场份额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的成长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招标代理业务收入占比较高，故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标准为：招标代理业务收入规模较大的工程咨询服务企业，具体为招标股份、中达安、广咨国际和国义招标。同行业可比企业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及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指标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数值	增长率	数值	增长率	数值
招标股份	营业收入	66,660.81	2.76%	64,867.82	6.97%	60,641.60
	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12,270.93	2.96%	11,918.54	-8.15%	12,976.74
	扣非后净利润	7,047.19	-10.56%	7,879.24	-0.04%	7,882.01
中达安	营业收入	60,478.31	10.60%	54,684.17	-3.11%	56,437.65
	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2,791.31	-11.98%	3,171.35	-20.49%	3,988.51
	扣非后净利润	3,241.21	17.82%	2,750.90	-54.48%	6,043.14
广咨国际	营业收入	44,459.24	12.82%	39,408.28	19.73%	32,913.30
	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10,834.17	4.95%	10,322.95	0.37%	10,284.66
	扣非后净利润	6,668.75	11.57%	5,977.00	16.36%	5,136.72
国义招标	营业收入	23,101.25	8.53%	21,285.90	13.64%	18,731.19
	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22,849.29	8.71%	21,019.39	14.64%	18,335.26
	扣非后净利润	6,910.96	4.23%	6,630.33	23.51%	5,368.29
平均	营业收入	48,674.90	8.02%	45,061.54	6.83%	42,180.94
	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12,186.43	4.98%	11,608.06	1.86%	11,396.29
	扣非后净利润	5,967.03	2.71%	5,809.37	-4.88%	6,107.54
安天利信	营业收入	22,863.15	45.25%	15,741.09	12.80%	13,954.58
	招标代理业务收入	16,901.04	28.82%	13,119.97	14.37%	11,471.03
	扣非后净利润	6,278.06	34.59%	4,664.54	3.90%	4,489.45

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参与者众多，地域性明显，行业内缺乏全国性龙头企业，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普遍偏低。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主营业务收入规模较小，但招标代理业务收入规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中上游水平，且增长较快，增速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19 年及 2020 年扣非后净利润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21 年扣非后净利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且增长较快，体现了发行人较强的成长性。

发行人较强的成长性主要得益于良好的外部机遇及企业自身的竞争优势。一方面，受益于我国经济及固定资产投资的持续增长，尤其是近年来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的安徽省经济发展状况良好，给发行人成长提供了良好的基础。2021 年安徽省生产总值 42,95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8.3%，两年平均增长 6%，主要指标增速快于全国、居第一方阵。2021 年，安徽省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9.4%，比全国高 4.5 个百分点，居全国第 9 位、长三角第 2 位。另一方面，发行人拥有一支技术过硬、经验丰富、专业分工合理的人才队伍，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利用自身的创新优势，积累了一批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投资体制的改革和资本市场的介入，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得到空前的发展，行业内企业加快了整合、兼并和重组的速度，发行人及时把握发展机遇，2021 年收购了皖都设计院，并取得建筑设计、工程监理等行业资质，不断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产业链布局，同时，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提升信息化专业服务水平及布局全国市场，为未来的成长性奠定基础。

综上，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市场空间较大，但整体市场仍较为分散、集中度低。发行人凭借高素质的团队力量和规范、严谨、高效、专业优质的服务，报告期内资产规模、营收规模、盈利水平和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具有良好的成长性。

(二) 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投入的主要内容，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研发费用及占比情况，说明发行人研发投入的合理性；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技术与无形资产的对应情况；发行人各技术资产的来源情况，是否均为自主研发，是否存在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违反曾任职单位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况；是否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已被新技术所替代的情形

1、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投入的主要内容，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研发费用及占比情况，说明发行人研发投入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投入的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67.13	65.87%	216.84	54.14%	—	—
委外研发	157.53	22.21%	127.90	31.93%	201.04	100.00%
折旧与摊销	18.50	2.61%	8.88	2.22%	—	—
材料费	46.47	6.55%	37.86	9.45%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32	2.44%	—	—	—	—
其他	2.17	0.31%	9.06	2.26%	—	—
合计	709.13	100.00%	400.54	100.00%	201.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01.04 万元、400.54 万元和 709.1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4%、2.54%和 3.10%，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委外研发、折旧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研发进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信 e 采开标系统 V1.0	110.00	已完成	111.27	—	—
信 e 采在线评标系统 V1.0	100.00	已完成	90.73	—	—
信 e 采简易评标系统 V1.0	75.00	已完成	73.07	—	—

项目名称	预算 金额	研发 进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信 e 采自主采购系统 V1.0	70.00	已完成	66.49	-	-
信 e 采电子保函系统 V1.0	55.00	已完成	60.19	-	-
信 e 采批量开评标系统 V1.0	50.00	已完成	40.07	-	-
信 e 采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V1.0	40.00	已完成	30.49	-	-
基于装配式建筑工厂化的预制可视监控集成系统	10.00	已完成	9.82	-	-
基于 BIM 技术的厂区智慧巡查机器人	5.00	已完成	5.17	-	-
数字一体化平台	500.00	进行中	221.83	-	-
信 e 采门户网站系统 V1.0	120.00	已完成		102.78	-
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电商系统（一期）V1.0	100.00	已完成		94.75	-
电子招投标项目	220.00	已完成		80.19	201.04
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V1.0	42.95	已完成		39.84	-
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信息资源库平台 V1.0	38.00	已完成		32.76	-
一种辅助评标系统 V1.0	22.10	已完成		20.51	-
一种专家抽取系统 V1.0	12.00	已完成		11.42	-
基于 BIM 评标专家引导系统	9.50	已完成		9.71	-
Revit 插件管理系统	9.00	已完成		8.58	-
合计	-	-	709.13	400.54	201.0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招标股份	3.96%	3.73%	2.98%
中达安	7.48%	8.20%	6.49%
广咨国际	4.40%	5.28%	5.46%
国义招标	4.44%	3.69%	4.71%
平均	5.07%	5.23%	4.91%
安天利信	3.10%	2.54%	1.4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报告期初，公司规模较小，未形成系统性的研发体系，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研发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研发投入逐渐增大，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也在逐步提升，因此具有合理性。公司研发项目主要系围绕招标代理信息化水平、BIM

技术应用、大数据业务支持等，符合公司各业务板块及未来发展需求。

公司已制定了《安天利信研发管理制度》《安天利信研发人员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内部控制体系，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研发水平，加大研发投入。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研发投入随着业务的发展逐渐增加，且投入内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具有合理性。

2、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技术与无形资产的对应情况

为向客户提供专业、优质、高效的工程咨询服务，工程咨询服务机构除了掌握工程专业技术知识之外，还需要熟悉与工程建设有关的经济、管理、金融和法律等方面的知识，具备跨行业、跨专业技术的融合能力以及管理协调能力，上述能力的掌握需要较长的时间积累。工程咨询服务机构的竞争优势主要在于长期技术和经验的积累，并不完全依赖于某个特定专利或技术。

发行人围绕工程咨询服务的需求，依靠专业技术人员利用多学科知识、技术、经验、方法和信息的整合及创新为客户提供服务，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对上述要素的综合应用能力上。发行人目前开展业务的核心技术主要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平台及大数据的应用能力、BIM 技术应用能力、设计方案的创意能力以及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

发行人在对核心技术的应用上，已形成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5 项、业务许可资质 3 项，具体对应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	对应的无形资产		对应情况说明
	无形资产名称	证书编号/专利号/登记号	
全流程的电子招投标平台、大数据的应用能力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一种辅助评标系统 V1.0）	2020SR0716668	公司搭建和运营自有知识产权的电子化招标采购平台，并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积累了丰富的数据资源，积极运用大数据技术，为客户提供多维度的数据分析，实现了数字化管理的智能招标服务，形成了 13 项软件著作权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招标采购电子交易信息资源库平台 V1.0）	2021SR044160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一种专家抽取系统）	2020SR099055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V1.0）	2020SR1103798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门户网站系统 V1.0）	2021SR044162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电商系统（一期）V1.0）	2021SR044167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V1.0）	2021SR1966429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开标系统 V1.0）	2021SR1975199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在线评标系统 V1.0）	2021SR1966428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自主采购系统 V1.0）	2021SR197520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简易评标系统 V1.0）	2021SR1974107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采批量开评标系统 V1.0）	2021SR1981598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信 e 电子保函系统 V1.0）	2021SR1974105	
BIM 技术应用能力	专利（基于 BIM 的评标专家引导系统）	ZL202020989393.4	公司是较早开展 BIM 技术研究和应用工作的专业咨询服务机构之一，结合自身业务重点发掘了 BIM 技术的创新应用，形成了 BIM 技术应用相关的 2 项专利和 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专利（基于 BIM 技术的厂区智慧巡查机器人）	ZL202121801156.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Revit 插件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16675	
设计方案的创意能力、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服务能力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A234048003	公司不断积累工程管理实践经验，完善、夯实工程管理体系，具备了突出的设计方案的创意能力及一定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取得了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并取得了 3 项专利和 1 项软件著作权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	E234032695	
	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	皖城规乙 31 号	
	专利（一种招标光盘收纳盒）	ZL202020990181.8	
	专利（一种招标投标快速盖章机）	ZL202021616146.6	
	专利（一种招投标运输车）	ZL202020990164.4	
	基于装配式建筑工厂化的预制可视监控集成系统 V1.0	2021SR1974106	

3、发行人各技术资产的来源情况，是否均为自主研发，是否存在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违反曾任职单位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况；是否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已被新技术所替代的情形

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对多学科知识、技术、经验、方法和信息的整合及创新的综合应用能力上，目前已形成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5 项、业务许可资质 3 项，具体详见本题之“2、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技术与无形资产的对应情况”。发行人通过对核心技术的应用所形成的各项技术资产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及积累，不存在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文件及书面确认，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与原任职单位之间签署竞业禁止/竞业限制协议。

根据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文件确认，并经登陆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查阅，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发行人高度重视研发和技术创新工作，设立了创新发展研究院，负责发行人整体业务的创新研究工作，同时，各业务板块和信息技术中心参与技术研发工作，设计院和 BIM 技术中心负责方案创意、BIM 技术应用、建筑设计技术创新和具体设计咨询项目相融合。发行人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团队、研发体系以及技术创新能力，结合长期以来在工程咨询行业的精耕细作，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并利用核心技术与传统工程咨询服务产业相融合，目前发行人的各核心技术均在被应用，相关技术并未被新技术所替代。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各项技术资产均来自于自主研发和积累，不存在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其原任职单位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况；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目前发行人的各核心技术均在被应用，未被新技术所替代。

（三）说明发行人信 e 采招标采购系统的开发情况，是否属于全程自主开发，主要功能，应用场景；对比同行业可比企业情况说明该系统的优势；通过表格列示发行人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曾获奖项情况，说明相关奖项活动及主办方基本情况，权威性情况

1、信 e 采招标采购系统开发情况，是否属于全程自主研发、主要功能，应用场景

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是发行人为招标采购各类市场主体提供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及采购解决方案的综合性服务的招标投标与采购平台。发行人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xinecai.com>）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得国家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最高——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三星级认证证书，以及获得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

发行人 2020 年开始进行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自主研发工作，主要包含信 e 采门户、信息资源库、交易系统、专家抽取系统、电子开标系统和电子评标系统等十余项子系统。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系发行人全程主导自主研发，相应的软件代码、知识产权均由发行人享有，仅部分工作采用人力外包的形式进行委外采购，经迭代升级，目前系统高效稳定运行。发行人信 e 采招标采购系统开发过程如下：

序号	研发阶段	产品设计	研发代码	基础架构
1	需求调研分析阶段	1. 市场调研 2. 需求分析	1. 调研主流技术 2. 针对前期需求掌握进行技术栈选型	1. 调研硬件设备 2. 根据前期需求掌握初步规划硬件所需环境
2	设计阶段	1. 输出需求文档 2. 确定功能清单	1. UI 交互设计 2. 系统架构设计 3. 数据库结构设计	1. 网络架构设计（运维架构） 2. 创建版本计划（svn 服务器）
3	编码开发阶段	对研发进行细化设计，并结合研发工作和业务部门需求，不断优化设计	1. 前端开发 2. 后端开发 3. 开发工程师自测	对开发环境进行搭建
4	产品测试阶段	1. 数据初始化 2. 产品内部测试 3. 整体系统优化改	1. 功能测试	对测试环境进行搭建

		进		
5	准备软件交付阶段	1. 上线版本整体评估 2. 进行知识产权申报, 申请著作权 3. 使用说明书编写	1. 数据库上线 2. 程序文件编译上线	对生产环境进行搭建, 并开始形成维护和管理文档
6	验收交付阶段	1. 业务部门多轮测试后, 并进行评审通过。 2. 上线后培训用户积极使用; 3. 著作权申请顺利通过	上线后持续对系统新需求进行微迭代	对日常运行进行常规化运维及优化, 从而保持系统的功能和技术的稳定性
7	维护迭代、服务阶段	开始对公司产生的新业务方向和需求变更进行记录分析	上线后开始对系统新需求进行微迭代	对日常运行进行常规化运维, 并进行开放性扩展尝试

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主要功能有招标信息在线发布、招标项目信息推送预警、投标人在线缴费、投标人在线提疑、评标专家自动抽取、保证金网上退款审核、招标项目归档、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批量采购系统、批量开评标系统、不见面开评标、项目信息推送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招标人自主采购、电子询价、电子评标清标、招投标年报功能、招标人二级门户展示、电子保函系统、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对接等。

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可应用于“招一投一开一评一定”等整个电子招标采购应用场景中。“招一投一开一评一定”各环节均通过信 e 采系统, 为广大的供应商、评标专家、投标人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投标方能通过网络获取招标信息, 参加招投标活动。网上开标、招投标全程电子化、批量开评标及电子保函系统, 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 降低人力成本, 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竞争原则, 实现了招投标的阳光运行。

2、对比同行业可比企业情况说明该系统的优势

发行人作为专业技术服务型企业, 一直致力于借助互联网信息技术推动传统招投标转型, 实施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 广泛应用于各类货物、工程、服务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活动, 可满足各类项目的不同需求。目前“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国家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最高级别“三星

级认证”，并取得了 13 项软件著作权。平台积累了丰富的招标入库、供应商库、专家库等基础数据资源。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是为招标采购各类市场主体提供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及采购解决方案的综合性招标投标与采购平台，目前系统高效稳定运行，并获得了招标人、投标人、评标专家等的广泛认可。

根据公开资料，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部分公司也建立了类似平台，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类似的信息化平台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平台名称	是否自主研发	星级	平台功能特征
招标股份	福易采	自主研发	二星认证	招标服务包括发标、投标、开标、评标、档案管理等不同环节，实现了招标服务不同环节的电子化，提升了招标服务的信息透明度、效率及管理水平。同时，还开发了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网上竞价、单一来源等多种采购方式的电子化交易系统，可满足客户自主多样化的采购需求。
国义招标	国 e 平台	自主研发	三星认证	目前已实现发布招标公告、投标、评标全流程的电子化、信息化，在提升操作便捷性、打破时空限制、提高采购效率、节约采购成本、改善监督手段和效果、提升管理效率等方面取得了较大成绩。
安天利信	信 e 采	自主研发	三星认证	发行人的信 e 采平台使用全流程开评标系统、自主采购系统、移动认证、一键签名等功能，招采业务全程线上化、无纸化，线上完成发布招标公告、下载招标文件、投标、开标、评标、定标等全部流程，并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规避招投标环节中的主观因素，确保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规范和高效。同时，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在该平台上开发了批量开评标系统、嵌入式电子保函系统等，提高了招采效率。

同行业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开发了相应的招标电子化平台，主要功能不存在重大差异。发行人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开发的“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的不见面开评标系统、批量开评标系统、嵌入式保函系统等具有自己独特的优势。

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结合互联网技术实现整个开标过程的网络化，在招投标人不见面的情况下，可以实现投标人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后，开标时无需来到发行人处，只需通过线上即可完成在线开标。开标全程无纸化，平台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制定电子流程，投标人便可根据电子开标系统提示实现远程签到、

看查看投标人信息，体验电子唱标、查看唱标信息。在代理设置开始解密时，使用 CA 或移动认证完成在线解密；评委评标过程可以全部网上进行，评委可通过登录电子评标系统，进行评标组长推荐、投标文件查看、投标文件评审、询标以及相互音视频沟通等评标行为，最终系统自动生成评标报告，评委在线电子签字确认。通过全流程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真正做到“招标不见面”，有效实现了“防聚集”和“零传染”，提升招投标效率。

批量开评标系统：发行人根据自身招标业务特点，针对医疗、国家电网等行业采购较为集中、批次及产品类别较多的情形，自主研发了批量开评标系统。批量开标实现开标人发言、批量公布投标人名单、批量解密标书、唱标、抽取参数、多轮报价等功能。批量评标实现多标段评标前信息维护、开启评标、专家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生成评标报告、切换标段等功能。通过批量开评标系统，实现同一个项目项下几十个包次甚至几百个包次，同时发公告、同时开标、评标，大大节省业务时间，为客户节约招采周期，提升采购效率。该系统已被广泛应用于项目量大、集中和采购紧急的能源、医疗等众多民生工程行业中，实现高效、专业、规范、安全、低成本的招标采购业务管理。

嵌入式保函系统：发行人通过充分调研线下业务流程，依托现有业务体系，自主研发嵌入式保函系统，投标企业保函在线申请、在线签约、在线支付、在线开立，实现投标企业无缝申请，真正做到快速申请快速出函，大大增加了投标企业在投标过程中的效率，同时也推进了招标流程交易系统与电子保函系统的深度融合。

3、通过表格列示发行人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曾获奖项情况，说明相关奖项活动及主办方基本情况，权威性情况

招标代理业务近年来获得的行业荣誉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单位	单位性质	颁奖单位业务主管/指导单位
1	2018（第14届）招标投标行业年度评选国际招标代理机构最具影响力奖	2019年	必联网、中国国际招标网、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必联网：行业媒体； 中国国际招标网：行业媒体； 商务部国际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主管单位为商务部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单位	单位性质	颁奖单位业务主管/指导单位
				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事业单位	
2	2019 全国公共采购年度评选“优秀采购代理机构”	2019 年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社会团体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2019 全国公共采购年度评选“优秀案例”（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工程保险采购项目）	2019 年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社会团体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	2018 年度安徽省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会员 30 强单位	2019 年	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	“盛唐杯”全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论文优秀组织奖	2019 年	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	2017-2018 年度全省“双满意工程招标代理机构”	2019 年	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	2018 年度招标信息公开阳光运行榜样单位	2019 年	安徽省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8	2019 年度安徽省工程招标代理 30 强单位	2020 年	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	安徽省高校招标采购优质代理机构	2020 年	安徽省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	2019 年度招标信息公开阳光运行榜样单位	2020 年	安徽省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1	2019 年度新闻宣传突出贡献单位	2020 年	安徽省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	2020—2021 年度十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综合类）	2021 年	16 届全国政府采购监管峰会组委会、政府采购信息报、政府采购信息网	行业媒体	政府采购信息报系财政部指定政府采购宣传媒体
13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特殊贡献单位	2021 年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14	安徽省企业招标采购研究活动二等奖（课题：“评定分离”改革热的冷思考及本土化发展设想）	2021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单位	单位性质	颁奖单位业务主管/指导单位
15	安徽省 2021 年度企业招标采购课题研究突出贡献奖	2021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6	安徽省高校招标采购优质代理机构	2021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7	2020 年度信息公开阳光运行榜样单位	2021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8	2020 年度新闻宣传突出贡献单位	2021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9	2020 年度优质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2021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	“恒泰杯”全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论文征集和评选活动优秀组织奖	2021 年	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1	2020 年度安徽省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会员 30 强单位	2021 年	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2	2019-2020 年度全省“双满意工程招标代理机构”	2021 年	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3	2021 年第 17 届招标采购行业年度评选活动优秀招标采购案例——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六系列发动机智能制造建设（二期）项目 Q23 半精加工单工作台卧式加工中心	2022 年	必联网、隆道平台、隆道研究院、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	行业媒体	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经国家商务部授权的电子招投标平台
24	十佳招标代理合作单位	2022 年	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行业媒体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原为国家发改委指定的依法必须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25	2021 年度新闻宣传突出贡献单位	2022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6	2021 年度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专家库应用示范单位	2022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7	2021 年度招标信息公开先进单位	2022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8	2021 年度优质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2022 年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单位	单位性质	颁奖单位业务主管/指导单位
29	2020 年度优秀成果“招标代理”一等奖《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工程保险采购项目》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0	2020 年度优秀成果“招标代理”三等奖《欧菲光光学光电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1	2020 年度优秀成果“招标代理”二等奖《安徽省肿瘤医院（安徽省立医院西区）二期工程施工及总承包服务项目》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2	2020 年度先进招标代理企业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3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优秀企业	2022 年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造价咨询业务近年来获得的行业荣誉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单位	单位性质	颁奖单位的业务主管/指导单位
1	第三届安徽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大赛基础设施（综合）三等奖（清三冲初期雨水调蓄工程）	2019 年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	合肥市造价咨询行业 2018 年度优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2019 年	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协会	社会团体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3	第四届安徽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大赛民用建筑（造价咨询）一等奖（国家邮政局合肥灾备中心）	2020 年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	合肥市造价咨询行业 2019 年度优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2020 年	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协会	社会团体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5	2019 年度咨询成果奖“阶段性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一等奖（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	2020 年	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协会	社会团体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单位	单位性质	颁奖单位的业务主管/指导单位
	目-土建总包 B 及无尘净化室 B)				
6	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技能竞赛团体优胜奖	2021 年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政府机关	安徽省人民政府
7	2020 年度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工程造价咨询类）	2021 年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水利厅	政府机关	安徽省人民政府
8	2021 年工程造价咨询行业优秀成果三等奖（安徽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省级联网收费管理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工程结算审核）	2021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	第五届安徽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大赛民用建筑（造价咨询）一等奖（枞阳县人民医院外科综合大楼项目）	2021 年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安徽省建设监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0	“合肥市第二届建设工程造价技能竞赛”团体优秀奖	2021 年	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协会	社会团体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11	合肥市造价咨询行业 2020 年度优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2021 年	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协会	社会团体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12	2020 年度优秀成果“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优秀奖《国家邮政局合肥灾备中心工程项目》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2020 年度优秀成果“造价咨询”三等奖《欧菲光光学光电产业基地建设项 M03-A CCM 洁净系统及辅助工程》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4	2020 年度优秀成果“造价咨询”一等奖《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单位	单位性质	颁奖单位的业务主管/指导单位
15	2020 年度先进造价咨询企业	2022 年	安徽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协会	社会团体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行人作为安徽省具有显著影响力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近年来获得了行业多项荣誉，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从获奖情况来看，有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国际招标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政府采购信息网等全国性行业协会或媒介颁发的重要奖项；有安徽省住建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水利厅等政府部门组织评定的行业荣誉；有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原名安徽省招标投标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等省级重要行业协会颁发的各类奖项。发行人上述奖项的获得，充分彰显了在招标代理和造价咨询行业领域的服务能力和行业影响力，体现了市场和业界对发行人综合实力的充分认同。

（四）以平实易懂的语言说明 BIM 技术的产生背景，应用场景，主要功能，发明人及知识产权方基本情况，是否属于行业内普遍使用的开源技术；发行人在 BIM 技术上的应用情况，对比同行业相关情况说明发行人应用场景的技术优势，是否具有创新性；通过表格列示发行人 BIM 技术应用曾获奖项情况，说明相关奖项活动及主办方基本情况，权威性情况

1、BIM 技术的产生背景

BIM 是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建筑信息模型）的缩写，是指基于三维数字设计和工程软件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为基础所构建的“可视化”的数字建筑模型。

BIM 技术广泛应用于工程设计、建造、运营的各个领域，通过对建筑的数据化、信息化模型整合，在项目策划、运行和维护的全生命周期过程中进行共享和传递，使工程技术人员对各种建筑信息作出正确理解和高效应对，为设计团队以及包括设计、建造、运营单位在内的各方主体提供协同工作的基础，在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成本和缩短工期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BIM 技术产生的背景在于：一是随着建筑体量的大幅增加以及绿色节能、智

能建筑、可持续建筑等概念的提出，建筑行业项目的复杂性不断提高；二是传统图纸设计和建筑施工管理方法，以及信息传递的不及时，在质量管理上体现为管理环节的脱节、效率降低、成本增加，已不能满足建筑业发展的需要；三是市场的需求，市场需求的合理性体现在保证产品质量同时，对项目工期、项目造价方面的控制。

基于上述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需求，BIM 技术应运而生。BIM 技术以数字方式显示设施的物理和功能特征，并作为共享数据库，最大特点便是将没有概念的数字转变成可视化的模型，支持不同项目利益相关方（如所有者、设计者和承包商）之间的协作，这些特征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信息的透明和共享。

2、BIM 技术应用场景及主要功能，发明人及知识产权方基本情况，是否属于行业内普遍使用的开源技术

BIM 技术应用场景适用于工程建设项目的全生命周期，主要划分为项目前期、设计阶段、招标采购阶段、施工阶段、运维阶段。项目前期是在工程建设项目规划时使用 BIM 技术进行概念设计、规划设计，进行方案的场地分析与主要经济指标分析，并确定基本方案；设计阶段使用 BIM 技术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主要目的是为建筑设计提供依据和指导性文件，论证拟建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和经济合理性，确定设计原则及标准，并交付完整的模型及图纸等设计成果；招标采购阶段使用 BIM 技术完善投标相关文件资料，辅助工程招投标管理，主要目的是为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阶段划分、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组织方案分析提供决策依据，并合理进行资源优化与资金计划；施工阶段使用 BIM 技术建立施工 BIM 实施体系、管理施工 BIM 实施内容与过程、完成 BIM 竣工验收与交付，主要目的是为施工建立必需的技术和物质条件，进行施工方案深化，施工组织准备，施工全过程管控；运维阶段使用 BIM 技术进行空间管理、设备管理、安防管理、应急管理、能耗管理等，主要目的是承担建筑产品的运营及维护的所有管理任务，为用户提供安全、便捷、环保、健康的建筑环境。

BIM 技术应用主要功能详见下表：

序号	阶段	子阶段	主要功能及应用
1	项目前期	项目前期	主要经济指标分析

序号	阶段	子阶段	主要功能及应用
2	设计阶段		场地分析
			方案论证
			可视化展示
			数据准备
		方案设计	主要经济指标分析
			可视化展示
			建筑方案模型
		初步设计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分析
			初步设计模型
			建筑性能分析
			可视化展示
			概算工程量
		施工图设计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分析
			施工图设计模型
			工程量统计
			建筑性能分析
			结构分析
			空间检查
			节点设计
			碰撞检测
			管线综合
			可视化展示
			二维制图表达
			三维模型交付
3	招标采购阶段	招标采购阶段	施工标段划分
			工程量清单编制
			施工组织方案分析
			基于 BIM 的资源优化与资金计划
4	施工阶段	施工准备	施工深化设计
			施工平面布置模拟
			施工进度模拟
			重点施工方案模拟

序号	阶段	子阶段	主要功能及应用
		施工实施	施工技术管理—图纸会审
			施工技术管理—设计变更
			施工技术管理—作业指导书
			施工技术管理—施工测量
			施工进度管理
			施工质量管理
			施工安全管理
			设备与材料管理
			施工成本管理
			构件预制加工
		施工验收	模型数据/信息管理
			竣工工程量统计
			竣工模型交付
5	运维阶段	运维阶段	运维模型
			空间管理
			设备设施管理
			资产管理
			应急管理
			能源管理
			模拟培训

BIM 技术是一种数字化建筑信息模型的表达方式，它可以全面反映建筑全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数据过程和这个过程中所需要的资源，属于行业内普遍使用的开源技术。

BIM 技术需要借助 BIM 软件工具和丰富的项目经验来实现，目前市场上 BIM 软件的开发已经较为成熟，市场上主流的 BIM 软件平台有：欧特克（Autodesk）、奔特力（Bentley）、图软（Graphisoft）等软件公司的 BIM 软件平台。

3、发行人在 BIM 技术上的应用情况，对比同行业相关情况说明发行人应用场景的技术优势，是否具有创新性

发行人作为主营业务以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为主的专业技术服务型企业，积极运用欧特克（Autodesk）等公司开发的 BIM 软件平台结合自身

的项目经验积累来提升服务能力。

发行人是较早开展 BIM 技术研究和应用工作的专业咨询服务机构之一。近年来，公司致力于为工程建设项目的初期阶段、设计阶段、招标采购阶段、施工阶段、运维阶段等提供全过程数字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建筑的全生命周期 BIM 应用。

发行人积极助力 BIM 行业标准制定和修编工作，参与了《安徽省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应用指南》（2017 版）修编工作。同时也鼓励员工积极参加行业研究，员工参与了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信息专业委员会《数据中心 BIM 技术白皮书》编制工作。

同行业可比企业 BIM 技术上的应用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主要创新应用工作	主要应用场景	应用情况说明	BIM 技术应用相关的主要奖项
中达安	基于 BIM 技术的数字基建进度应用管理平台（模块研发中，部分功能已经完成，初步开始测试、优化）	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	通过基于进度应用处理数据，并将其与 BIM 模型结合后作为可视化显示输出，且可以对进度数据进行管理，可以对进度数据做及时修改变更，这样有利于对进度实际情况进行直观观察。完善公司在 BIM 领域的应用，实现公司业务数字化转型，提升公司产品及服务的竞争力，保持行业领先	未披露
广咨国际	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服务	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利用 BIM 对工程项目的全生命周期进行进度控制、成本控制、质量控制，集成度高，管理效率高	2020 年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 BIM 咨询公司综合实力 50 强（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名企排行网）、2018 年度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 BIM 咨询公司综合实力 50 强（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名企排行网）、2019 “智建中国”国际 BIM 大赛一等奖-综合组（广州北部自来水厂中的集成应用项目）（广东省城市建筑学会）
	广咨 BIM 智能管道图算量软件	工程造价服务	应用于造价人员对使用 BIM 软件 PDMS 设计模型生成的管道图进行安装工程算量，针对此类项目管道图纸量特别多的特点，用本软件可自动从图纸中抽取生成工程量清单，相对之前的手工统计，节约了大量时间	
	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	工程造价服务	应用于使用 Revit 软件进行 BIM 应用的工程项目，可实现从 BIM 构件属性提取工程算量并智能统计和生成指定格式的算量报表	
	广咨 BIM 智能	工程造	主要应用于使用 PDMS 软件进	

公司名称	主要创新应用工作	主要应用场景	应用情况说明	BIM 技术应用相关的主要奖项
	NWC 导出软件	价服务	行 BIM 工艺管道建模的工程项目，可将 PDMS 项目的 BIM 模型实施轻量化后导入 Navisworks 中与其他软件生成的 BIM 模型予以整合，并实施碰撞检查、模拟分析等 BIM 模型校审工作	
国义招标	基于分布式微服务架构的大数据统计可视化 BI 看板	招标投标代理服务	为了拓展新领域，提高公司自身的竞争性并且给予客户更多的增值服务，运用 BIM 技术推动招标投标领域正式进入三维模型时代，实现从电子化招投标到可视化、智能化变革	未披露

发行人结合自身业务重点发掘了 BIM 技术的创新应用，主要包含数据中心专项 BIM 咨询应用和造价中的 BIM 应用。

(1) 数据中心专项 BIM 咨询应用

发行人将 BIM 咨询应用到中国移动济南数据中心二期、阿里巴巴江苏云计算数据中心南通金属园等数据中心项目建设工作：

①设计方案比选工作中，运用 BIM 软件，生成设计方案的多个模型，通过分析和比选得到最佳的设计方案。充分运用三维场景的可视化功能，实现数据中心项目设计方案决策的直观和高效。

②BIM 伴随+正向出图技术工作中，与设计沟通，直接在三维环境下进行设计，图纸与模型相互关联，同步优化，利用 BIM 的可出图性，直接生成平立剖施工图，提高了图纸的设计质量。

③BIM+DCIM 工作中，发行人基于“BIM+DCIM”方案使用 DCIM (Data Center Infrastructure Management，是一种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全面管理的方式和方法)，通过该方案借助 BIM 技术集成了项目机电各系统的内在逻辑关系，将 BIM 模型运用到 DCIM 系统，协助 DCIM 基础设施管理系统清晰梳理机电各子系统，更加便捷、高效开展的机电设备管理及资产管理。

④BIM 全过程综合咨询管理工作中，从项目的规划阶段引入 BIM 技术，对项目的各个参与方进行整合，利于业主从全寿命周期对项目进行开发管理，实现

BIM 模型数据与运维管理系统数据对接集成，进行智慧化运营管理，最终达到了设备运行管理、能源管理、安保系统、机柜和服务器管理等，最大限度地实现项目的经济价值。

⑤BIM+装配式技术工作中，利用 BIM 技术在建造之前按照 1:1 进行建模，在设计阶段将管线路由全部协调好，再按照各系统的特性进行拆分，通过三维模型尺寸的精准定位，在工厂中直接将部分管线做成构件预制到建筑中，预留洞口及预埋件也直接预制在构件中，然后运至现场进行安装。

（2）工程造价咨询的 BIM 应用

通过 BIM 模型进行工程量计算，达到施工图设计变动与 BIM 模型变动与 BIM 工程量变动同步，提升了成果文件的精准度，利用 BIM 造价模型+云计算快速进行造价编制。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同行业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将 BIM 技术进行不同场景创新应用，主要应用场景各有侧重，发行人在 BIM 技术应用场景方面有着自有的优势，具有创新性。

4、通过表格列示发行人 BIM 技术应用曾获奖项情况，说明相关奖项活动及主办方基本情况，权威性情况

发行人 BIM 技术应用曾获奖项情况如下表：

序号	获奖时间	项目名称	奖项大赛名称	所获奖项	主办方情况	奖项级别 (权威性情况)
1	2019 年 10 月	中国移动（江西）数据中心一期 BIM 咨询	第五届“科创杯”中国 BIM 技术交流暨优秀案例作品展示会大赛	三等奖（设计组）	中国建筑信息模型科技创新联盟、中国科技产业化促进会、浙江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服务中心	行业级
2	2019 年 10 月	邦泰君澜国宾大酒店 BIM 咨询	第五届“科创杯”中国 BIM 技术交流暨优秀案例作品展示会大赛	优秀奖（设计组）	中国建筑信息模型科技创新联盟、中国科技产业化促进会、浙江省建筑信息模型	行业级

序号	获奖时间	项目名称	奖项大赛名称	所获奖项	主办方情况	奖项级别 (权威性情况)
					(BIM) 服务中心	
3	2019 年 12 月	—	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第三届 BIM 技术(设计类)技能竞赛	三等奖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
4	2019 年 12 月	BIM 正向设计在万达宝贝王室内装饰项目中的应用	第三届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大赛	民用建筑类 (设计) 二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省级
5	2019 年 12 月	清三冲初期雨水调蓄工程	第三届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大赛	基础设施类 (综合) 三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省级
6	2020 年 9 月	—	合肥市 2020 年劳动和技能竞赛第一届建筑信息模型职业技能竞赛	一等奖 (设计组)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合肥市建设工会	市级
7	2020 年 12 月	BIM 助力新基建·中国移动济南数据中心二期工程	第四届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大赛	基础设施 (勘察设计) 二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省级
8	2020 年 12 月	国家邮政局合肥灾备中心	第四届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大赛	民用建筑 (造价咨询) 一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省级
9	2020 年 12 月	蜀山区清一冲、清二冲初期雨水调蓄工程	第四届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大赛	基础设施 (综合) 三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省级
10	2021 年 11 月	BIM 技术在中国移动济南数据中心二期项目设计中的集成应用	第十届“龙图杯”全国 BIM (建筑信息模型) 大赛	设计组优秀奖	中国图学学会	行业级
11	2021 年	BIM 正向设计	第十二届“创新	商业综合	中国勘察设计	行业级

序号	获奖时间	项目名称	奖项大赛名称	所获奖项	主办方情况	奖项级别 (权威性情况)
	10月	在万达宝贝王室内装饰中的应用	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	体类BIM应用三等奖	协会、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12	2021年10月	中国移动济南数据中心二期	第十二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	商业综合体类BIM应用三等奖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行业级
13	2021年12月	BIM助力中国互联网·阿里巴巴江苏云计算数据中心南通金属园项目	第五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大赛	民用建筑(勘察设计)三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安徽省建设监理协会	省级
14	2021年12月	枞阳县人民医院外科综合大楼项目	第五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大赛	民用建筑(造价咨询)一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安徽省建设监理协会	省级

(五) 说明设计院的历史沿革，收购前主要财务数据情况；设计院及海南孚挛的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历史上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向海南孚挛定向发行股份收购设计院的背景，程序完整合规性，信息披露合规性情况，定价依据及公允性；设计院的业务历史，技术实力，设计人员数量，拥有资质情况，所获奖项及权威性情况，发行人收购该主体对自身业务的影响及重要性

1、皖都设计院历史沿革

序号	时间	事项	具体情况
1	2003年6月	皖都设计院设立	皖都设计院设立，注册资本51万元，汪成出资20.00万元占比39.22%，潘松出资15.00万元占比29.41%，何晶晶出资10.00万元占比19.61%，李洁、唐晓第、耿宏萍、许亮、吴强、蔡里各出资1万元占比1.96%
2	2010年1月	皖都设计院第一增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增加49万元，同时李洁、耿宏萍、许亮、吴强、蔡里将出资转让给汪成，本次股权变动后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100万元汪成占37.73%，潘松占28.30%，何晶晶占18.87%，唐晓第占11.32%，吴问选占3.78%

序号	时间	事项	具体情况
3	2014年9月	皖都设计院第二次股权转让	汪成、潘松、何晶晶、唐晓第分别将出资转让给任晓亮、吴问选，本次股权变动后，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 100 万元，任晓亮占 34%，汪成占 33%，吴问选占 33%
4	2014 年 11 月	皖都设计院第二次增资	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增加 260 万元，本次增资后，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 360 万元，任晓亮占 34%，汪成占 33%，吴问选占 33%
5	2016年5月	皖都设计院第三次增资	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增加 810 万元，本次增资后，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 1,170 万元，任晓亮占 34%，汪成占 33%，吴问选占 33%
6	2018 年 11 月	皖都设计院第三次股权转让	任晓亮、汪成占、吴问选分别将出资转让给安徽一鸣，本次股权变动后，皖都设计院注册资本 1,170 万元，安徽一鸣占 100%
7	2021年6月	皖都设计院注销	经股转公司核准，发行人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吸收合并后，皖都设计院注销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皖都设计院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均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皖都设计院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真实、有效。

2、皖都设计院收购前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5-137），皖都设计院收购前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8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5,570.04	4,059.82
非流动资产	95.21	88.19
资产总计	5,665.25	4,148.01
流动负债	3,437.67	2,364.48
负债合计	3,437.67	2,36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7.58	1,78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5.25	4,148.01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8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3,416.34	4,850.41

营业成本	2,364.64	3,433.47
利润总额	629.50	796.05
净利润	444.05	498.35

3、皖都设计院及海南孚挛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历史上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皖都设计院及海南孚挛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皖都设计院注销前系孚挛科技全资子公司，孚挛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吴健	520.00	52.00
2	余方	280.00	28.00
3	程弼寒	100.00	10.00
4	李学才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吴健持有孚挛科技 52% 的股权，系孚挛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吴健，男，汉族，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建筑学专业，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合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工程师，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中铁合肥建筑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所长、城建分院院长，2012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北京森磊源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安徽华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院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皖都设计院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孚挛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5 月至今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2) 皖都设计院、海南孚挛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历史上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并经孚挛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发行人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前，皖都设计院、孚挛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历史上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吸收合并皖都设

设计院后，孚挛科技持有发行人 5,233,384 股股份，孚挛科技实际控制人吴健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4、定向发行背景、程序完整合规性、信息披露合规性情况，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1) 定向发行背景

根据《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经发行人确认，皖都设计院具备建筑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等资质，主要从事建筑设计业务，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设计咨询及相关业务的咨询、装饰设计；城乡规划编制与评估；城市规划及环境设计。为有效拓展产业价值链，完善发行人全过程工程咨询专业资质和能力，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发行人采取向安徽一鸣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人的业务规模、总资产和净利润都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也将得到进一步的增强，有利于发行人未来长期、健康、稳定的发展。

(2) 程序完整合规性、信息披露合规性情况、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经核查，此次定向发行履行程序、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发行人本次定向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经过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国贸集团的审批通过，履行了审计、评估及备案程序，增资定价以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并取得了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同时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完整披露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公告，具体如下：

履行程序	信息披露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发行人与安徽一鸣、皖都设计院签署了《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意向协议》。	2020 年 10 月 16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签署吸收合并意向协议的公告》。
2020 年 10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5-137），皖都设计院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227.58 万元；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5-138），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6,891.80 万元。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

履行程序	信息披露
2020 年 11 月 13 日，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联合国信”）出具《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0）第 323-1 号），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 16,980.37 万元；2020 年 11 月 13 日，中联合国信出具《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0）第 323-2 号），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皖都设计院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 2,221.62 万元。	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以及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审计、评估报告等与有关公告。
2020 年 11 月 15 日，皖都设计院股东安徽一鸣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发行人采取向安徽一鸣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相关事宜。	
2020 年 11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向发行对象安徽一鸣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皖都设计院。 同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定向发行相关议案。 同日，发行人与安徽一鸣签订《吸收合并协议》。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取得国贸集团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完成上述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0）第 323-1 号、第 323-2 号《资产评估报告》结果备案。 同日，国贸集团出具《国贸集团关于安天利信定向发行股份收购皖都设计院方案的批复》（皖国贸资管函[2020]93 号），同意发行人向安徽一鸣定向发行股份收购皖都设计院全部资产及负债的方案。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推荐工作报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之法律意见书》《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定向发行股票议案。	
2020 年 12 月 2 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版）〉的议案》等定向发行股票议案。 同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版）〉的议案》等定向发行股票议案。	2020 年 12 月 2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版）》《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版）〉的修订说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版）〉的议案》等定向发行股票议案。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推荐工作报告（修订版）》《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之补充法律意见书》。

履行程序	信息披露
2020 年 12 月 25 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对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4027 号）。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
-	2021 年 6 月 7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2021 年 6 月 1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30 号验资报告。	-
-	2021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2021 年 6 月 28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挂牌阶段反馈意见的专项核查意见》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挂牌阶段反馈意见之专项核查意见》。
-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关于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公告》《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1 年 6 月 29 日，发行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股转公司挂牌并公开转让。	-
2021 年 7 月 12 日，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752993244W），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 4,523.3384 万元。	-

根据表中所述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评估报告及国贸集团对评估结果的备案，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 16,980.37 万元，对应的股票价格为 4.2450925 元/股（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的发行价格为 4.25 元/股）。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皖都设计院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 2,221.62 万元，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数为 5,233,384 股。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定向发行程序合法、合规；信息披露完整、合法、合规；此次定向发行系以发行人和皖都设计院经评估的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的

资产价值基础上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5、皖都设计院的业务历史，技术实力，设计人员数量，拥有资质情况，所获奖项及权威性情况，发行人收购该主体对自身业务的影响及重要性

(1) 皖都设计院的业务历史，技术实力，设计人员数量，拥有资质情况，所获奖项及权威性情况

经核查并经发行人及孚挛科技确认，皖都设计院的业务历史起步于建筑工程设计，并逐步开展景观设计等领域。皖都设计院业务范围涵盖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咨询、规划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设计、绿建咨询、BIM 咨询等。皖都设计院主要业务类型有居住、办公、教育、医疗、商业、工厂、古建及乡村振兴等，专注于各种类型的公共建筑、高端居住建筑、绿色生态规划、城市更新领域。

皖都设计院技术实力雄厚，有丰富的设计实践经验。皖都设计院设有负责技术的总工室，负责生产的 5 个综合所、1 个机电所和 1 个规划市政所，以及负责研发的 BIM 技术中心和城市更新研究中心。各生产所和中心均能独立运营设计项目。总工室各专业总工负责技术引领、技术指导和质量把关工作，并参与了两项地方标准的编制工作。BIM 技术中心近年来完成的项目和获得的奖项较多，在省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参与了安徽省 BIM 应用标准修编工作。城市更新研究中心致力于旧城改造，以及城市历史文化古迹的保护工作。

经核查并经发行人及孚挛科技确认，吸收合并前，皖都设计院设计人员数量为 116 人，其中注册人员 18 名、正高级工程师 5 名、高级工程师 17 名、工程师 24 名、助理工程师 27 名、安徽省勘察设计大师 1 名。皖都设计院的核心资质主要为建筑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等资质。

经核查，皖都设计院所获奖项及权威性情况如下：

序号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奖项级别 (权威性)
1	2019 年 8 月	颍上县江心洲公园临淮阁	“传统建筑设计”二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省级
2	2019 年 8 月	颍上县江心洲公园清风茶馆	“传统建筑设计”二等奖		
3	2019 年 8 月	徽鸿·南湖印	2019 年度安徽省土木建筑学会创新奖（建筑）居住建筑三	安徽省土木建筑学会	省级

序号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奖项级别 (权威性)
			等奖		
4	2019 年 12 月	建投·东方名城	2019 年度安徽省土木建筑学会创新奖（建筑）居住建筑三等奖		
5	2019 年 12 月	北京城房·京城华府	2019 年度安徽省土木建筑学会创新奖（建筑）居住建筑二等奖		
6	2019 年 10 月	中国移动（江西）数据中心一期 BIM 咨询	第五届“科创杯”中国 BIM 技术交流暨优秀案例作品展示会大赛三等奖	中国建筑信息模型科技创新联盟、中国科技产业化促进会、浙江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服务中心	行业级
7	2019 年 10 月	邦泰君澜国宾大酒店 BIM 咨询	第五届“科创杯”中国 BIM 技术交流暨优秀案例作品展示会大赛优秀奖		
8	2019 年 12 月	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第三届 BIM 技术（设计类）技能竞赛	三等奖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
9	2019 年 12 月	BIM 正向设计万达宝贝王室内装饰项目中的应用	第三届安徽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大赛民用建筑类（设计）二等奖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省级
10	2020 年 2 月	/	2020 年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徽匠”职业技能竞赛优秀奖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级

（2）发行人收购皖都设计院对自身业务的影响及重要性

①拓宽业务类型，完善发行人全过程工程咨询专业资质和能力

收购皖都设计院之前，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招标代理和工程造价咨询，不具备开展建筑设计的专业资质和专业技术人员。发行人收购皖都设计院之后，取得了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城市规划编制乙级资质，同时皖都设计院对应的专业技术人员也注入至发行人，发行人开始具备开展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服务的专业资质和专业技术人员。发行人在原有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的基础上，增加建筑工

程设计业务，拓宽了发行人的业务类型，产业链得到了进一步延伸，完善了发行人全过程工程咨询的专业资质和能力。

②增加业务收入，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

根据《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主营业务板块的业务收入及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招标代理	16,901.04	6,290.42	13,119.97	5,128.30	11,471.03	4,338.91
工程造价咨询	4,187.46	3,169.97	2,621.12	1,955.10	2,483.55	1,738.76
建筑设计	1,774.66	1,396.80	-	-	-	-
合计	22,863.15	10,857.19	15,741.09	7,083.40	13,954.58	6,077.67

自 2021 年 7 月发行人完成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后，发行人 2021 年度建筑设计收入为 1,774.66 万元，毛利为 377.86 万元。发行人利用招标代理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长期以来积累的优质客户资源，促进各业务板块的联动协调、共享客户资源等方式驱动业务增长，提升公司业绩，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

（六）结合上述内容，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是否满足创业板定位的相关要求

1、发行人属于高技术服务业，不属于创业板“负面清单”

发行人主要从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8 年发布的《高技术产业（服务业）分类》（国统字[2018]53 号），工程咨询服务各子行业被列入了高技术服务业目录。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M74”）；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7 年 6 月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主营业务属于“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门类中“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大类。

发行人不属于《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规定的下列行业：（一）农林

牧渔业；（二）采矿业；（三）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四）纺织业；（五）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六）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七）建筑业；（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九）住宿和餐饮业；（十）金融业；（十一）房地产业；（十二）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发行人的成长性良好，符合创业板定位的成长型企业要求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增长、城市化进程加快，国内工程建设行业迎来发展的高峰期，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得到空前的发展机遇，工程咨询服务业规模、企业数量、从业人员数量都呈现增长趋势。工程咨询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直接推动了工程咨询服务市场的发展。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保持了持续增长的势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 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达到 52.73 万亿元，2008 年以来 12 年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9.74%。发行人所处安徽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经济及城市发展迅速，亦将为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带来增量空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954.58 万元、15,741.09 万元和 22,863.15 万元，同比增长 12.80%和 45.25%，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4,489.45 万元、4,664.54 万元和 6,278.06 万元，同比增长 3.90%和 34.59%，公司主营业务具备成长性，且盈利能力较强。

发行人及时把握行业发展机遇，2021 年收购了皖都设计院，并取得建筑设计、工程监理等行业资质，不断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产业链布局，各业务板块客户引流与资源共享增效明显，同时，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提升信息化专业服务水平及布局全国市场，为未来的成长性奠定基础。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对企业属于成长型的定位要求。

3、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明显

发行人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创新性主要体现在对现有技术的创新性应用，为客户提供高效、专业的服务。如发行人利用信息化手段自主研发了“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并根据自身的业务特点开发了具有独特优势的不见面开评标系统、批量开评标系统、嵌入式保函系统等，提升了招标代理业务的安全性、

保密性、时效性和规范性；将 BIM 技术应用于数据中心建设的多项工作，提升了建设效率及经济效益；在造价咨询服务中，利用 BIM 造价模型+云计算，快速进行造价编制；通过自行研发数据中台对各业务板块数据进行采集、计算、存储、加工、分析及挖掘，不仅能为客户提供多维度的数据分析，还能的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提供经营数据支持等。

在创造方面，公司不直接创造产品，但通过创意输出和创新手段为业主方、采购方和施工单位、供应方创造了全新的连接纽带。相对于传统的工程咨询服务，公司利用信息化手段、BIM 技术、大数据的应用等对工程咨询服务过程以及咨询单位的管理资源进行有效的整合、提升，从而提高工程咨询服务水平，提供更加准确、及时、科学的数据，不仅为业主方及采购方缩短工期、节约成本、提升工程、货物及服务质量，也能为施工单位及供应方提升效率，节约工作时间。

发行人的建筑设计业务，需要将工程技术和艺术创意相结合，具备了工程设计行业的严谨属性和文化创意产业的创意属性。发行人凭借其创新、创意能力，多个项目先后获得多项设计奖项，优秀设计作品项目的积累充分彰显了公司的创意能力。此外，发行人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在设计项目中积极应用新型技术和材料，推广绿色建筑和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的设计。

发行人通过在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创新、创造、创意，已获得多项荣誉奖项，并拥有软件著作权 15 项、专利 5 项。

4、发行人致力于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模式深度融合

在招标代理业务方面，传统招标业务主要通过手工及纸质材料对整个招标过程进行控制，发行人“信 e 采”电子化招标采购平台，将互联网、信息化等新技术与传统招标代理业务相结合，实现了招标、投标、开标、评标、定标的全流程、无纸化，形成了集项目管理、流程管理、专家管理、企业管理、监督管理于一体的透明、公开、公正的招投标系统和管理体系，目前发行人所有招标代理项目已通过电子化招标平台进行管理，大大提高了招标业务的管理效率。

在工程造价咨询及建筑设计业务方面，发行人采用 BIM 技术与传统技术相结合的手段，通过分析整体环境，识别管理需求，创建 BIM 组织框架，按照项目特

征，深入划分，将设计、咨询结果和 BIM 实现有效连接。为解决地形复杂、占地面积大的项目审计效率低下且人为误差较大的问题，以及城市老旧小区测量难度大的问题，发行人利用无人机、三维成像技术及遥感技术，提高了工作效率和审计、测量及估算结果的准确性，实现了新技术与传统技术的相互融合。

全过程工程咨询是对工程建设项目前期研究和决策以及工程项目实施和运营的全过程，提供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项目管理等全过程咨询服务，满足建设单位一体化服务需求，有利于增强工程建设过程的协同性，全面提升投资效益、工程建设质量和运营效率，推动高质量发展。发行人借助近二十年的招标经验和客户基础，并通过内涵式发展及外延并购，搭建起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业务结构和资质体系，初步具备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能力，目前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正在有序开展中。发行人开展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符合国家推广的新业态、新模式，符合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导向。

5、发行人积极创新服务模式，助力先进制造业、城市更新及乡村振兴等新业态、新业态

发行人作为专业的技术服务企业，以人才优势、技术优势助力先进制造业的高质量发展。在长鑫半导体 12 英寸存储器晶圆制造项目、合肥晶合晶圆制造项目、欧菲光光学光电产业建设项目、江淮汽车新能源乘用车项目等一批重大科技创新项目中，发行人立足传统服务优势，结合高端制造业发展需求，不断创新服务模式，优化服务流程，为客户提供了高效、高质和高端的专业咨询服务。

发行人经过多年经营发展及技术研究，在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等前沿技术领域，逐步形成了自身的技术特色。“合柴 1972·中国家电博物馆”“城隍庙步行街外立面改造”“安庆大南门特色文化街（陈延年、陈乔年读书处）项目”等一批地标性城市更新项目，通过保留记忆、重塑空间等创意手法，强调新旧事物的融合共生，运用创新设计理念和创新技术，将历史文化保护与设计创意有机结合，保留延续当地历史文脉的同时，植入现代功能，形成了一张张新的城市名片。发行人是安徽省乡村振兴促进会副会长单位，具有开展乡村振兴咨询服务的工作经验和实力，已为“汤池温泉老街整体改造”“凤台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等多个乡村振兴项目提供工程咨询服务。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所属行业不属于《创业板推荐规定》中“负面清单”所列行业；发行人成长性良好，重视科技创新，主营业务具有创新、创造、创意属性，并取得多项专利、软件著作权及荣誉奖项，积极开展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相融合，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等关于创业板定位。

（七）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所属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市场空间较大，近年来保持增长趋势，但整体仍较为分散、集中度低。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扣非后净利润持续提升，具有良好的成长性；

2、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具有合理性；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或资产均来自于自主研发或原始取得，不存在来源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曾任职单位职务成果的情形；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其原任职单位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况；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发行人拥有的核心技术及专利技术具有独创性，未被新技术所替代；

3、发行人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是发行人全程主导自主研发并拥有自主研发知识产权的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信 e 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相对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具有符合其业务特点的独特优势；

4、BIM 技术广泛应用于工程设计、建造、运营的各个领域，属于行业内普遍使用的开源技术；发行人在 BIM 技术应用场景方面有着自有的优势，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5、除孚挛科技为发行人的股东及吴健现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外，皖都设计院、孚挛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历史上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发行人定向发行股份收购皖都设计院履程序合规，发行人信息披露合规，定价依据合理，具有公允性；

6、发行人所属行业不属于《创业板推荐规定》中“负面清单”所列行业；发行人作为专业技术服务型企业，具有良好的成长性，发行人重视科技创新，主营业务具有创新、创造、创意属性，并取得多项专利、软件著作权及荣誉奖项，发行人积极开展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相融合，积极利用先进的科技手段和信息化技术来提升服务能力，符合创业板定位。

二、《反馈意见》问题 2：关于业务合规性

申报材料显示：

（1）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主要由招标代理业务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而来。招标代理是指发行人接受客户委托，向客户提供招标采购相关服务的业务，工程造价咨询是指接受客户委托，提供建设项目造价管理相关服务的业务。

（2）发行人持有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证书，同时拥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

请发行人：

（1）分别说明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提供的实质服务内容，主要权利义务，交付内容，收费方式；报告期内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企业性质，属于招标方还是投标方；

（2）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存在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捆绑销售的情形；是否存在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围标、陪标、串标的情形；结合相关行业法律法规，说明同一主体同时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以及对招标方及投标方的业务隔离要求，同时服务于放标方及招标方的合规性及法律风险，以及围标、陪标、串标的处罚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是否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形；

（3）结合发行人所在行业相关监管法律法规，说明发行人相关业务是否需要前置审批程序，发行人业务资质的完整性；发行人主要业务为招标代理及工

程造价咨询，但持有工程监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的合理性，是否实际从事工程监理、设计规划或施工的业务。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1、了解发行人就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提供的实质服务内容、主要权利义务、交付内容、收费方式等；

2、查阅《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3、查阅报告期内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开信息，取得报告期内发行人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前五大客户签署的相关业务合同；

4、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关于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相关规定，查阅上述法律法规中关于围标、陪标、串标的处罚条款，了解发行人是否存在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捆绑销售的情形，是否存在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情形；

5、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检索发行人是否存在围标、陪标、串标的情形并获取发行人出具的说明；

6、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检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形，并获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具的说明；

7、取得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一) 分别说明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提供的实质服务内容，主要权利义务，交付内容，收费方式；报告期内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企业性质，属于招标方还是投标方

1、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提供的实质服务内容，主要权利义务，交付内容，收费方式

(1) 招标代理提供的实质服务内容，主要权利义务，交付内容，收费方式

实质服务内容	接受客户委托，向委托人提供招标采购的法律和政策咨询、策划招标方案、编制招标过程相关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组织和实施开标、评标、在招标人定标后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等方面的活动。
主要权利义务	主要权利：依法独立开展招标代理业务并按照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收取服务费。 主要义务：向委托人提供招标采购的法律和政策咨询、策划招标方案；编制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组建评标委员会，主持开标、评标；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告、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协助招标人与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收集招标代理业务中形成的过程资料，整理并归档。
交付内容	发行人作为服务机构，其向客户交付的内容主要为招标代理服务及其相关服务内容，如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书等。
收费方式	发行人目前收取代理服务费主要为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即发行人与客户约定，以项目中标价为基数，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等文件规定收取服务费。该种收费方式收取的服务费金额主要取决于中标价格及中标价格所在区间。

(2) 工程造价咨询提供的实质服务内容，主要权利义务，交付内容，收费方式

实质服务内容	接受客户委托，向委托人提供投资估算及设计概算的编制、工程预算编制及审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工程结算编制及审核、全过程跟踪控制服务等服务。
主要权利义务	主要权利：依法独立开展工程造价业务并按照合同约定收取咨询服务报酬； 主要义务：向委托人提供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踏勘现场，了解情况，收集、整理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有关的基础资料和编制依据，进行有效性、合规性核对，保证工程计价基础资料和编制依据的全面性、真实性和有效性；按照咨询合同约定的工作范围和内容，编制、审核、审定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并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向委托人提交符合国家、行业规定及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收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中形成的工程造价咨询过程文件和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整理并归档。
交付内容	经由客户或委托方确认后的各类造价咨询服务的成果文件，如：投资估算及设计概算文件、工程预算报告、清单及控制价文件、结算审核报告、造价鉴定报告及其他造价咨询技术报告等。
收费方式	发行人目前造价咨询费主要收费方式为：以项目中标价或其他造价金额（概算金额或预算金额等）为基数，参考《关于重新制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皖价服〔2007〕86号）收取服务费，此外还有少量固定总价、固定单价等收费方式。

--	--

2、报告期内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企业性质，属于招标方还是投标方

(1) 报告期内招标代理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企业性质、属于招标方还是投标方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招标代理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招标代理收入比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从事业务	企业性质	招标方/ 投标方
2021年度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2,337.75	13.83%	3,254,583.22	投资建设运营电网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1,647.93	9.75%	6,699.83	电力安装	工会持股单位	招标方
	海螺集团	1,348.25	7.98%	80,000.00	水泥建材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安徽省皖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7.67	3.48%	46,626.93	资产运营, 项目投资、管理、经营	国有企业	招标方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3.86	3.40%	1,810,254.91	煤炭、电力的生产与销售以及物流贸易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合计	-	6,495.46	38.44%	-	-	-	-
2020年度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1,726.92	13.16%	3,254,583.22	投资建设运营电网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912.86	6.96%	6,699.83	电力安装	工会持股单位	招标方
	海螺集团	797.07	6.08%	80,000.00	水泥建材	国有企业	招标方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2.68	5.13%	1,810,254.91	煤炭、电力的生产与销售以及物流贸易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安徽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369.06	2.81%	10,066.00	医疗	事业单位	招标方
合计	-	4,478.59	34.14%	-	-	-	-
2019年度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1,026.56	8.95%	6,699.83	电力安装	工会持股单位	招标方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479.07	4.18%	3,254,583.22	投资建设运营电网	国有企业	招标方
	海螺集团	472.20	4.03%	80,000.00	水泥建材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安徽省立医院(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409.28	3.57%	60,953.00	医疗	事业单位	招标方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 金额 (万元)	占招 标代 理收 入比	注册 资本 (万元)	主要 从事 业务	企业 性质	招标方/ 投标方
	附属第一医院)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4.59	3.18%	1,810,254.91	煤炭、电力的生产与销售以及物流贸易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合计	-	2,751.70	23.91%	-	-	-	-

(2) 报告期内工程造价咨询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企业性质、属于招标方还是投标方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造价咨询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 金额 (万元)	占造 价咨 询收 入比	注册 资本 (万元)	主要 从事 业务	企业 性质	招标方/ 投标方
2021 年度	亳州城建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6.64	10.91%	278,300.00	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的建设、融资、运营和管理	国有企业	招标方
	灵璧县高级职业技术学校	188.68	4.51%	799.00	职业教育	事业单位	招标方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中心	122.25	2.92%	-	合肥市经开区管委会下设机构	事业单位	招标方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06.51	2.54%	5,000.00	高科技领域的工程建设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合肥锦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16	2.49%	80,000.00	房地产开发	民营企业	招标方
合计	-	978.24	23.37%	-	-	-	-
2020 年度	亳州城建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9.40	11.04%	278,300.00	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的建设、融资、运营和管理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6.17	7.87%	4,800.00	项目管理	国有企业	招标方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9.06	5.31%	54,529.79	工程技术服务	国有企业	招标方
	亳州市正启和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86.80	3.31%	44,000.00	项目投资、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	民营企业	__注1
	凤台县贝格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5.44	3.26%	32,853.00	路桥建设投资	国有企业	__注2
合计	-	806.87	30.79%	-	-	-	-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 金额 (万元)	占造价咨询 收入比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从事业务	企业 性质	招标方/ 投标方
2019 年度	金寨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现已更名为“金寨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306.25	12.33%	-	金寨县政府建设工程管理部门	事业单位	招标方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70.67	10.90%	4,800.00	项目管理	国有企业	招标方
	亳州城建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4.10	8.22%	278,300.00	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的建设、融资、运营和管理	国有企业	招标方
	阜阳颍州徽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73	5.34%	5,000.00	房地产开发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合肥滨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7.67	3.93%	88,800.00	城市建设项目投资	国有企业	招标方
合计	-	1,011.42	40.72%	-	-	-	-

注 1：该项目的招标方为亳州市谯城区审计局，发行人中标后根据亳州市谯城区审计局指定对亳州市正启和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谯城区产城一体 PPP 项目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注 2：该项目系凤台县审计局在淮南市政府投资建设工程中介机构协审库中抽取符合条件的中介机构并抽签确定发行人中签，发行人根据凤台县审计局指定对凤台县贝格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凤台淮河公路二桥建设项目结算审计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二）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存在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捆绑销售的情形；是否存在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围标、陪标、串标的情形；结合相关行业法律法规，说明同一主体同时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以及对招标方及投标方的业务隔离要求，同时服务于放标方及招标方的合规性及法律风险，以及围标、陪标、串标的处罚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是否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形；

1、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存在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捆绑销售的情形

招标代理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在服务内容上具有较大差异，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分部门运行，独立开展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通过招投标、委托谈判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服务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签订的服务合

同中，涉及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的，因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特点，依据相关规定与客户需求会同时提供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全过程咨询服务，不存在捆绑的情形；单独签订的招标代理服务合同，只涉及招标代理服务，不涉及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不存在捆绑销售的前提和条件；单独签订的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过招标获取的业务均不是发行人招标代理，不存在捆绑销售的前提和条件，通过委托谈判获取的业务亦不存在以采购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互为前提条件的情形，不存在捆绑销售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客户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决定是否与发行人合作及购买何种服务，并确定协议的具体条款和内容。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捆绑销售的情形。

2、是否存在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围标、陪标、串标的情形；结合相关行业法律法规，说明同一主体同时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以及对招标方及投标方的业务隔离要求，同时服务于放标方及招标方的合规性及法律风险，以及围标、陪标、串标的处罚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是否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形

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围标、陪标、串标也是我国法律法规明确禁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23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 50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13 条第 2 款及第 65 条、《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第 25 条第 3 款及第 39 条均明确规定，同一主体同时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的业务隔离要求为“不得在所代理的招标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也不得为所代理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提供咨询”。发行人作为依法设立并从事招标代理等相关服务的专业服务机构，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遵守前述法律法规对招标方及投标方的业务隔离要求，在招标方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招标事宜，不存在在所代理的招标项目中投标，或为所代理项目中的投标方代理投标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所代理项目中的投标方就所代理的招标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情形，不存在同时接受招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全过程咨询服务业务中存在为同一主体提供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的情况，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关于“以工程建设环节为重点推进全过程咨询。在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等工程建设中，鼓励建设单位委托咨询单位提供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项目管理等全过程咨询服务，满足建设单位一体化服务需求，增强工程建设过程的协同性”的规定。同时，向同一主体开展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务，也是工程咨询行业内广泛采用的咨询服务模式，能够减少沟通成本，提高咨询服务效率，同行业上市公司招标股份、中达安等亦存在该服务模式。

发行人虽同时开展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但鉴于招标代理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在服务内容上具有较大差异，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分部门运行，独立开展业务。

作为国有企业，发行人长期以来注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完善，发行人制定了《招标代理业务内控细则》《招标业务质量监督考核办法》《开评标活动管理规定》《招标业务质控员管理办法》《造价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和廉洁自律守则》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合规开展业务流程的要求。

同时，发行人为将相关制度执行到位，也在内部开展多种形式的警示教育，引导全体招标代理业务人员懂法纪，知敬畏，明红线、守底线，坚持职业操守。将法律法规中招标投标禁止性规定以负面清单形式列举，通过《招标代理人员不良行为告知书》形式下发全体招标代理业务人员并组织学习考核，要求全体招标代理业务人员签订《守法、廉洁、规范从业承诺书》，并要求其承诺不得实施任何法律禁止的招投标违法行为。发行人定期开展警示教育专题培训，分析职务犯罪类型和危害性，进一步教育和引导全员守法规范、廉洁从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依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情形。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以防范围标、陪标、串标风险，不存在围标、陪标、串标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围标、陪标、串标被司法机关处罚、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

员不存在因商业贿赂受到司法机关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三) 结合发行人所在行业相关监管法律法规，说明发行人相关业务是否需要前置审批程序，发行人业务资质的完整性；发行人主要业务为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但持有工程监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的合理性，是否实际从事工程监理、设计规划或施工的业务。

1、结合发行人所在行业相关监管法律法规，说明发行人相关业务是否需要前置审批程序，发行人业务资质的完整性

(1) 招标代理业务

根据 2013 年 12 月至 2021 年 4 月先后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3〕4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修订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修订意见、《关于取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建办市〔2017〕77 号）、《关于废止部分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42 号），招标代理资质的行政审批被全面取消，转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模式，现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已无需前置审批。

(2)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根据 2021 年 6 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 号）及 2021 年 6 月住建部发布的《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建办标〔2021〕26 号），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行政审批被全面取消，转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模式，现从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已无需前置审批。

(3) 建筑设计业务

建筑设计行业实行资质分级、市场准入制度，不具备相应资质的企业不能承接相应业务。

发行人 2021 年 7 月通过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主营业务新增建筑设计业务。发行人拥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设计总承包业务、项目咨询及相关技

术与咨询服务，提供全流程的设计服务，以及接受城乡规划组织编制机关的委托承担城乡规划的具体编制工作。

(4)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取得主要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号码	资质/许可/认证内容	授予方/认定方/备案方	有效期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4048003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E234032695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 年 8 月 21 日
3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皖城规乙 31 号	承担业务范围： （一）镇、2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 （二）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 10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 （三）详细规划的编制； （四）乡、村庄规划的编制； （五）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报告期内，发行人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持有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资质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现上述资质已取消，从事相关业务已无需前置审批。

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取得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所必需的许可和登记，业务资质完整。

2、发行人主要业务为招标代理及工程造价咨询，但持有工程监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的合理性，是否实际从事工程监理、设计规划或施工的业务

根据 2017 年 2 月至 2020 年 10 月先后发布的《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 号）、《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 号）、《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及《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管理标准》，国家鼓励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鼓励建设单位委托咨询单位提供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项目管理等全过程咨询服务，鼓励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着力培育具备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业务能力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

在行业性质方面，招标代理服务与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设计规划等均属于工程咨询相关的专业技术服务，工程监理、设计规划业务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延伸业务。随着“放管服”改革的不断深化，工程咨询服务行业资质和准入

门槛逐渐降低，招标代理资质和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被全面取消行政审批，但工程监理、建筑设计、城乡规划编制业务还仅限于具备相应资质方能承接。

在前述政策引导下，发行人获取了工程监理资质并通过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取得了相关建筑工程设计和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积极探索和实践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推动传统工程咨询服务向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转变融合，着力拓展全过程、各业务段资质链条，全面提升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加速成为国内领先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企业。因此，发行人持有工程监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具有合理性。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取得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所必需的许可和登记，有权在其经许可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和经营活动，发行人业务资质完整。发行人持有工程监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具有合理性，目前已开展工程监理业务，暂未实际从事设计规划或施工的业务。

（四）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捆绑销售的情形；不存在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情形；不存在围标、陪标、串标的情形；不存在同时服务于招标方及投标方的情形及法律风险，以及围标、陪标、串标的处罚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存在因商业贿赂受到司法机关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2、发行人已取得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所必需的许可和登记，有权在其经许可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和经营活动，发行人业务资质完整。发行人持有工程监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具有合理性，目前已开展工程监理业务，暂未实际从事设计规划或施工的业务。

三、《反馈意见》问题 3：关于历史沿革

申报材料显示：

(1) 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系 2003 年 8 月由 5 名自然人出资设立的股份合作制企业，5 名自然人股份系替自然人张思业代持。2012 年 11 月发行人前身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2) 2013 年 4 月现控股股东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术公司）、自然人阚文彬通过增资入股，阚文彬系替技术公司代持股份；上述自然人及技术公司代持情况至 2016 年 4 月才解除；

(3) 2016 年 4 月思业（北京）咨询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业咨询）通过收购自然人股东股份入股。2016 年 8 月合肥安天利信企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合肥安天）通过股权转让入股。

此外，发行人的股东信息披露核查相关文件存在论述不充分、不完整的情形。

请发行人：

(1) 说明发行人申报文件《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中称正信咨询事务所系 2003 年 8 月由王显亮等 5 名自然人出资设立，但工商登记股东及实际出资人股东中均未显示王显亮相关情况的原因，在该文件中补充说明该自然人股东的入股、代持、退出相关情况；

(2) 说明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的合法合规性，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程序完整性，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股权纠纷；技术公司、阚文彬入股背景，程序完整合规性，定价公允性；

(3) 说明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任职经历，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适格性，与发行人、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历史上其他自然人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4) 说明思业咨询、合肥安天的股权结构，份额持有人是否均在发行人处任职，是否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其他公司或政府机构任职，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适格性；思业咨询、合肥安天入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是否已合理

确认股份支付事项；

(5) 说明发行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受到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目前停牌、摘牌情况；

(6) 逐一对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的相关要求，详细说明核查依据并明确核查结论；

(7) 说明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整体变更、利润分配过程中各股东是否均依法履行纳税申报义务，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是否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是否存在对赌情形，若是说明具体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是否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安排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1、查阅了发行人及其前身全套工商档案；

2、访谈王显亮、张思业、刘明凤、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魏恩兰、朱淮明、宋执传、刘冰、刘洪磊、张现民、王雪丰、阚文彬并获取其出具的《情况说明》；

3、获取亳州市谯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亳州市谯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分别出具的《证明》；

4、查阅了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0257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031号）及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安徽省利信工程咨询事务所整体变更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追溯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2]第020051号）；

5、查阅了张思业就自然人控制阶段的设立、增资、股权转让、改制、代持等事项受到行政处罚或产生股权纠纷等任何不利影响的兜底承诺；

6、查阅了技术公司出具的关于入股发行人原因的说明及阚文彬代持相关流水；

7、查阅了安徽凯吉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清产核资审计报告》（凯吉通审字[2013]第 3130 号）及安徽凯吉通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凯吉通评字[2013]第 057 号）；

8、查阅了《重组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处置协议》、发行人 2017 年 1 月 31 日“记账凭证”及发行人 2017 年 3 月 29 日《关于重组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处置协议第十条的情况说明》；

9、访谈了发行人财务总监；

10、查阅了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的《省国资委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国有股权变动相关事项合规性确认意见的复函》（皖国资产权[2022]37 号）；

11、核查了发行人工商档案中王显亮的历史任职经历、发行人提供的王显亮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的工资表等凭证及发行人出具的王显亮任职情况说明，查阅了阚文彬出具的关于任职经历的相关说明及张思业出具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

12、查阅了发行人及相关当事人出具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的持股适格性的说明，及发行人、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历史上其他自然人股东张思业、刘明凤出具的与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13、获取了思业咨询股东张思业及合肥安天全体份额持有人、发行人、控股股东确认思业咨询股东张思业及合肥安天全部份额持有人均在发行人处任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其他公司或政府机构任职的情况的说明；

14、获取了思业咨询股东张思业及合肥安天全体份额持有人出具的持股适格性说明；

15、查阅了天健安徽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皖审[2016]317 号）及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部分股权涉及的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1189 号）；

16、查阅了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过程中及挂牌期间的公告情况；

17、逐一对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核查了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发行人历次增资的缴款凭证、验资报告、发行人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款支付凭证、检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的公开信息，核查股东股权变动是否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发行人股东出具的确认函、访谈了发行人历史股东、查阅《招股说明书》、查阅发行人出具的专项承诺、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https://www.amac.org.cn/>）登记的相关信息；检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的公开信息，确认发行人最近一次股份变动的时间、查阅新增股东的工商档案、入股的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出具的调查表、确认函、查阅新增股东出具的相关承诺、核查发行人及前身历次增资时的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文件，董事会决议文件、认购协议，验资报告、增资款支付凭证、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文件、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https://www.amac.org.cn/>）的公示信息、查阅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提交的《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股东信息查询的申请》及安徽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反馈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查询结果的函》；

18、获取了北京安天的审计报告及合肥安天缴纳所得税的完税凭证；

19、获取了发行人、技术公司、合肥安天、孚挛科技、思业咨询、张思业、

刘明凤出具的确认不存在对赌情况的说明；

20、获取了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

（一）说明发行人申报文件《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中称正信咨询事务所系 2003 年 8 月由王显亮等 5 名自然人出资设立，但工商登记股东及实际出资人股东中均未显示王显亮相关情况的原因，在该文件中补充说明该自然人股东的入股、代持、退出相关情况

发行人申报文件《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一、公司前身亳州市正信工程咨询事务所”中所披露的股权结构为改制为有限公司前的股权结构，因此时王显亮已退出，故未显示王显亮相关情况。

发行人已在《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中补充说明了该自然人股东的入股、代持、退出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1、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及王显亮入股、代持情况

（1）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

2003 年 6 月 21 日，亳州市谯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作出《关于成立亳州市正信工程咨询事务所的批文》：批准成立亳州市正信工程咨询事务所，并明确该事务所为股份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依法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担风险、自求发展。

2003 年 8 月 12 日，王显亮等召开股东会，同意全体股东出资 50 万元，成立亳州市正信工程咨询事务所，其中王显亮、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各出资 10 万元。2003 年 8 月 13 日，全体股东签署《亳州市正信工程咨询事务所企业章程》。根据该章程，正信咨询事务所为股份合作制企业。

2003年8月13日，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亳工商名称预核私字2013第229号），核准企业名称为“亳州市正信工程咨询事务所”。

2003年8月19日，安徽正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正泰会验字[2003]第046号）：“经我们审验，截止2003年8月19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2003年8月22日，亳州市工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12811001035），注册资本为50万元，经营范围为技术经济咨询；编制工程概、预、结算；编制、审核建筑工程标底或工程报价；工程造价监控；从事各类建设工程招标代理项目（涉及许可凭许可证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王显亮	王显亮	10.00	20.00%	货币
翟春飞		10.00	20.00%	货币
黄艳华		10.00	20.00%	货币
邓景岗		10.00	20.00%	货币
蒋召宝		10.00	20.00%	货币
合 计		50.00	100.00%	-

（2）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王显亮持股及代持情况

经核查工商登记资料、《验资报告》及缴款凭证、有关人员出具的《情况说明》，并访谈王显亮、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因当时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对股东人数的要求，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均系为王显亮代持股权，代持双方均确认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王显亮退出情况及代持解除情况

经核查，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后至王显亮退出期间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代持情况说明
1	2008年3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一次增资，王显亮增资5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100万元，王显亮占60%、翟春飞占10%、黄艳华占10%、邓景岗占10%、蒋召宝占10%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代王显亮持股

序号	时间	事项	代持情况说明
2	2009年3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一次股权转让，王显亮将60万元出资转让给刘明凤，刘明凤占60%、翟春飞占10%、黄艳华占10%、邓景岗占10%、蒋召宝占10%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代王显亮持股
3	2009年4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二次股权转让，刘明凤将30万元出资转让给魏恩兰；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分别将10万元出资转让给宋执传、刘冰、朱淮明，同时更名为利信咨询事务所，利信咨询事务所注册资本100万元，刘明凤占30%、魏恩兰占30%、朱淮明占20%、宋执传占10%、刘冰占10%	王显亮退出，代持全部解除

如上表所述，2009年3月至2009年4月，通过两次股权转让，王显亮将其直接持有的正信咨询事务所60万元出资以6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刘明凤（张思业、刘明凤当时系夫妻关系，二人于2016年12月27日解除婚姻关系），王显亮股权的代持人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也分别将代王显亮持有的合计40万元出资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思业的代持人朱淮明、宋执传、刘冰。王显亮已确认收到张思业、刘明凤现金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共计100万元。正信咨询事务所变更为张思业控制的企业，王显亮退出正信咨询事务所且其与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的代持关系解除。

上述事实均已经访谈王显亮、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张思业、刘明凤、魏恩兰、朱淮明、宋执传、刘冰并经其分别出具《情况说明》确认，且上述人员均确认其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二）说明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的合法合规性，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程序完整性，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股权纠纷；技术公司、阚文彬入股背景，程序完整合规性，定价公允性

1、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股权纠纷

正信咨询事务所的设立过程、其股权不存在纠纷情况，详见本题第（一）问之“1、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及王显亮入股、代持情况”。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虽经过亳州市谯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批准并登记为股份合作制企业，但实际系自然人出资设立的企业，不涉及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出资的情形。

根据正信事务所设立时的工商登记资料、验资报告和王显亮、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出具的《情况说明》以及对王显亮、翟春飞、黄艳华、邓景

岗、蒋召宝进行的访谈，正信咨询事务所 2003 年设立时虽工商登记为股份合作制企业，但实际系自然人出资设立的企业，并非企业职工出资，不涉及国有或集体出资成分。

根据亳州市谯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亳州市谯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分别出具的《证明》，上述三单位均确认真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及整个股份合作制阶段均不涉及使用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出资的情形。亳州市谯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出具《关于成立亳州市正信工程咨询事务所的批文》原因为当时《安徽省城镇集体企业股份合作制试行办法》要求股份合作制企业设立需要行业主管部门出具审查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进行了验资，并有行业主管部门出具同意设立的审查意见，设立程序完备，符合当时适用的安徽省有关政策规定；经亳州市谯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亳州市谯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分别出具的《证明》，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不涉及使用亳州市谯城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等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出资的情形；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存在股权代持情形，但经代持各方确认，相关代持已解除，且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因此，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股权纠纷。

2、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程序完整性、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股权纠纷

2012 年 11 月 12 日，利信咨询事务所（正信咨询事务所更名而来）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利信咨询事务所改制为利信有限；本企业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全部作为改制后新公司的注册资本，并对本企业的价值进行确认；改制前的人员新公司继续留用；同意张现民将事务所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明凤，朱淮明将事务所 60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雪丰，刘洪磊将事务所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雪丰。

2012 年 11 月 16 日，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事务所核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皖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12]第 534 号），核准名称变更为“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4 日，张现民与刘明凤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张现民

将其持有的事务所 30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刘明凤；刘洪磊与王雪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刘洪磊将其持有的事务所 30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王雪丰；朱淮明与王雪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朱淮明将其持有的事务所 60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王雪丰。同日，全体股东签署《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12 月 6 日，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泰普信验字[2012]第 1530 号），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2 月 6 日，利信有限（筹）已经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出资款 3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6 日，亳州市工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1600000006627），企业名称变更为“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改制完成后，利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刘明凤	张思业	120.00	40.00%	货币
魏恩兰		90.00	30.00%	货币
王雪丰		90.00	30.00%	货币
合 计		300.00	100.00%	-

（1）本次有限公司设立存在股权代持情况，即魏恩兰、王雪丰代张思业持股的情况，但均已经解除，不存在股权纠纷。相关代持及解除情况详见本题第（三）问之“2、上述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2）利信有限设立时为方便设立登记工作，由时任股东以货币出资方式进行了验资并办理工商登记，但在工商登记后又退回各出资股东，实际系按净资产方式出资，并由全体股东“对本企业的价值进行确认”。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 22 号）第十七条的规定，非公司企业按《公司法》改制为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且原非公司企业的净资产应当由具有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作价。

为补正评估事宜并验证利信有限设立时原利信咨询事务所资产的价值，发行人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0257 号），

经审计，立信咨询事务所截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04.99 万元。发行人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改制进行了重新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031 号），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2 月 6 日，立信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立信咨询事务所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发行人聘请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安徽省立信工程咨询事务所整体变更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追溯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2]第 020051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1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立信有限净资产为 305.01 万元。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改制符合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之规定，本次出资已实缴到位；立信有限改制时存在股权代持情形，但经代持各方确认，相关代持已解除，且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因此，发行人前身立信咨询事务所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程序完整，合法合规，不存在股权纠纷。

3、技术公司、阚文彬入股背景，程序完整合规性，定价公允性

（1）技术公司、阚文彬入股背景

立信有限具有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资质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技术公司看好立信有限的资质和招标代理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发展前景，因此，技术公司及阚文彬（为技术公司代持）入股发行人。

阚文彬为技术公司代持的原因及解决情况详见本题第（三）问之“2、上述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2）程序完整合规性、定价公允性

技术公司及阚文彬（为技术公司代持）入股发行人时履行的程序如下：

2013 年 4 月 22 日技术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技术公司以现金投资方式控股立信有限，投资重组后的立信有限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技术公司投资 600 万元（其中以自然人阚文彬名义投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

2013 年 6 月 9 日，安徽凯吉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徽省立信工程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清产核资审计报告》（凯吉通审字[2013]第 3130 号），经审计，截止 2013 年 5 月 31 日，利信有限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总额为 292.97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未分配利润-7.03 万元。

2013 年 6 月 15 日，安徽凯吉通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凯吉通评字[2013]第 057 号），经评估，利信有限全部股东权益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评估值为 285.03 万元。

2013 年 7 月 1 日，利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1）公司新增股东阚文彬、刘洪磊、张思业、技术公司；（2）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00 万元，技术公司货币出资 300 万元，阚文彬货币出资 300 万元，刘洪磊货币出资 100 万元；（3）刘明凤将持有的利信有限出资金额 2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刘洪磊、出资金额 10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张思业。同日，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同日，刘明凤与张思业、刘洪磊分别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股权转让事宜。

2013 年 7 月 3 日，安徽凯吉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凯吉通验字[2013]第 2035 号），经其审验，截至 2013 年 7 月 2 日止，利信有限已收到股东技术公司、阚文彬、刘洪磊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增资款 7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9 日，安徽省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利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工商登记股东	实际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技术公司	技术公司	300.00	30.00%	货币
阚文彬		300.00	30.00%	货币
刘洪磊	张思业	120.00	12.00%	货币
张思业		100.00	10.00%	货币
魏恩兰		90.00	9.00%	货币
王雪丰		90.00	9.00%	货币
合 计		1,000.00	100.00	-

技术公司及阚文彬（为技术公司代持）入股发行人存在以下瑕疵：

①本次增资后，技术公司共持股 600 万元(60%)，包括直接持股 300 万元(30%)，及通过阚文彬代持 300 万元(30%)。根据对阚文彬的访谈及其出具的《情况说明》并核查相关资金流水，其本次增资 300 万元系为技术公司代持，资金也来源于技术公司。该事项业经技术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阚文彬代持的原因及解决情况详见本题第(三)问之“2、上述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②根据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利信有限经评估后的净资产 285.03 万元，比增资前注册资本 300 万元少 14.97 万元，系经营亏损。

由于评估后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为保护国有股东的利益，各方在 2013 年 7 月 11 日签署的《重组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处置协议》进行了明确：张思业需补齐经营亏损 14.97 万元。

根据安天利信 2017 年 1 月 31 日“记账凭证”及安天利信 2017 年 3 月 29 日《关于重组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处置协议第十条的情况说明》，安天利信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利信有限尚欠张思业的 26.94 万元做公司收入并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进行财务处理，从而补齐利信有限在技术公司入股前的经营亏损，此事当时业经张思业认可，不存在纠纷。

③本次增资经过了审计及评估程序，但当时没有对评估结果进行备案。

针对前述事项，国贸集团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增资入股确认意见的函》（皖国贸资管函[2017]32 号），“经国贸集团董事会研究，技术公司增资入股安天利信事项已经技术公司董事会研究同意，并进行了清产核资、审计和评估，相关各方签署了有关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及国有产权登记，对该入股情况予以确认。”

安徽省国资委已出具《省国资委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国有股权变动相关事项合规性确认意见的复函》（皖国资产权[2022]37 号）对发行人国有股权变动相关事项合规性予以确认。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技术公司本次增资并控股利信有限时经过了审计及评估程序，针对评估净资产不足注册资本部分，张思业已经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补

足出资，各股东已经足额出资。虽然评估结果当时未经备案，但事后获得了国贸集团的批准；阚文彬为技术公司代持的事项经过了技术公司审批及国贸集团事后确认。安徽省国资委对发行人国有股权变动相关事项合规性进行了确认。本次股权变动中的代持已于2016年4月解除。因此，本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入股价格系以利信有限当时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定价公允。

（三）说明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任职经历，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适格性，与发行人、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历史上其他自然人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1、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任职经历、持股适格性及与发行人、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历史上其他自然人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经核查，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任职经历如下：

王显亮，男，1970年7月出生，1990年7月至1997年6月任亳州市房地产管理处安居开发公司副经理，1997年7月至1999年10月任亳州市审计事务所基建科副主任，1999年10月至2003年5月任安徽建华工程咨询事务所亳州分部主任，2003年5月至2009年4月任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负责人，2009年4月至2012年11月任发行人前身利信咨询事务所总工，2012年11月至2017年2月任发行人技术负责人，2014年7月至2015年5月兼任发行人项目管理部经理，2017年2月自发行人处离职。

张思业，男，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5月至2017年9月任合肥市建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9月至2018年12月任亳州市东方永信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任思业咨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7年9月任思业咨询监事，2017年9月至今任思业咨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8年11月任安徽省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协会秘书长，2017年7月至2019年9月任中安天际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7月至2016年7月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发行人副董事长。

阚文彬，男，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05年5月任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预算员、项目技术负责人，2005年5月至2007年8月任合肥百盛置业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技术、核算负责人，2007年9月至2008年6月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核算负责人、项目经理，2008年7月至2009年6月任安徽洪基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造价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3年5月任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院造价工程师，2013年6月至2017年2月任利信有限造价工程师、部门经理，2017年2月至2021年8月任发行人总工程师、技术负责人，2021年8月至今任安徽双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适格性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王显亮、阚文彬未持有发行人股份，张思业通过思业咨询、安徽顺安得持有发行人股份。

经核查，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均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人民银行行员管理暂行办法》《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及《中央企业贯彻落实〈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或不适合担任股东/合伙人之情形，持有发行人股份具有适格性。

（3）与发行人、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历史上其他自然人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除下述关系外，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与发行人、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历史上其他自然人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王显亮曾于2003年8月至2009年4月持有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股权，

曾于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2 月持有发行人股东合肥安天 11.70 万元出资额，曾于 2013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 月通过技术公司职工持股会持有技术公司 10.00 万股股份。

张思业系发行人副董事长，通过思业咨询持有发行人 600.00 万股股份，同时担任思业咨询的执行董事兼经理，通过持有安徽顺安得 10.00 万元出资额间接持有技术公司 40 万股股份。其与发行人历史上自然人股东刘明凤曾系夫妻关系，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解除婚姻关系。

阚文彬曾于 2017 年 2 月至 2021 年 11 月持有发行人股东合肥安天 2.34 万元出资额。

2、上述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王显亮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详见本题第（一）问之“1、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及王显亮入股、代持情况”及“2、王显亮退出情况及代持解除情况”。

张思业、阚文彬相关代持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代持情况说明
1	2009 年 4 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二次股权转让，刘明凤将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魏恩兰；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分别将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宋执传、刘冰、朱淮明，同时更名为利信咨询事务所，利信咨询事务所注册资本 100 万元，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明占 20%、宋执传占 10%、刘冰占 10%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代持解除，魏恩兰、朱淮明、宋执传、刘冰代张思业持股
2	2009 年 8 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三次股权转让，宋执传将出资转让给刘洪磊，利信咨询事务所注册资本 100 万元，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明占 20%、刘洪磊占 10%、刘冰占 10%	宋执传代持解除，魏恩兰、朱淮明、刘洪磊、刘冰代张思业持股
3	2010 年 6 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四次股权转让，刘冰将出资转让给张现民，利信咨询事务所注册资本 100 万元，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明占 20%、刘洪磊占 10%、张现民占 10%	刘冰代持解除，魏恩兰、朱淮明、刘洪磊、张现民代张思业持股
4	2010 年 11 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二次增资，各股东同比例增资 2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 300 万元，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	魏恩兰、朱淮明、刘洪磊、张现民代张思业持股

序号	时间	事项	代持情况说明
		明占 20%、刘洪磊占 10%、张现民占 10%	
5	2012 年 12 月	利信有限设立及第一次股权转让，张现民将出资转让给刘明凤，朱淮明、刘洪磊将出资转让给王雪丰，利信有限注册资本 300 万元，刘明凤占 40%、魏恩兰占 30%、王雪丰占 30%	朱淮明、刘洪磊、张现民代持解除，魏恩兰、王雪丰代张思业持股
6	2013 年 7 月	利信有限第一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利信有限增资 700 万元，其中技术公司增资 300 万元，阚文彬增资 300 万元，刘洪磊增资 100 万元，同时刘明凤将 1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思业、将 2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洪磊，本次股权变动后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技术公司占 30%、阚文彬占 30%、刘洪磊占 12%、张思业占 10%、魏恩兰占 9%、王雪丰占 9%	阚文彬代技术公司持股； 刘洪磊、魏恩兰、王雪丰代张思业持股
7	2016 年 4 月	利信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阚文彬将出资转让给技术公司，刘洪磊、张思业、魏恩兰、王雪丰将出资转让给北京安天，利信有限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技术公司占 60%、北京安天占 40%	代持彻底解除

魏恩兰、朱淮明、宋执传、刘冰、刘洪磊、张现民、王雪丰为张思业代持的原因系当时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对股东人数的要求以及为适应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双 60”的规定。所谓“双 60”规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并于 2006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设部第 149 号令）。该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第十条第（一）项规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企业出资人中，注册造价工程师人数不低于出资人总人数的 60%，且其出资额不低于企业注册资本总额的 60%”。

后来，各方在得悉可以适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设部第 149 号令）第四十四“本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第（六）项和第十条第（一）项、第（五）项的规定，暂不适用于本办法施行前已取得工程造价咨询资质且尚未进行改制的单位”的排除条款，上述代持的发生系对“双 60 政策”的长期误解。因此，利信有限在 2016 年 4 月进行了股权还原。

经核查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访谈了张思业、刘明凤、王显亮、技术公司董事长及相关代持人魏恩兰、朱淮明、宋执传、刘冰、刘洪磊、张现民、王雪丰、阚文彬，各相关方均出具了《情况说明》，前述代持情况属实且截至 2016 年 4 月

均已解决，各代持人均确认代持还原的真实性，不存在纠纷。

张思业已对发行人自然人控制阶段（包括正信咨询事务所、利信咨询事务所）的历次变更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承诺，若发行人因自然人控制阶段的设立、增资、股权转让、改制、代持等事项受到行政处罚或产生股权纠纷等任何不利影响，张思业同意就发行人所遭受的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四）说明思业咨询、合肥安天的股权结构，份额持有人是否均在发行人处任职，是否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其他公司或政府机构任职，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适格性；思业咨询、合肥安天入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是否已合理确认股份支付事项；

1、说明思业咨询、合肥安天的股权结构，份额持有人是否均在发行人处任职，是否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其他公司或政府机构任职，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适格性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思业咨询系张思业设立的一人有限公司，张思业持有思业咨询全部股权，张思业现任发行人副董事长。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合肥安天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合伙人类型	在职管理人员 /业务骨干
1	陆晓军	390,000.00	20.00%	普通合伙人	在职管理人员
2	张珏	156,000.00	8.00%	有限合伙人	在职管理人员
3	汤海燕	156,000.00	8.00%	有限合伙人	在职管理人员
4	张乐	117,000.00	6.00%	有限合伙人	在职管理人员
5	董善全	89,700.00	4.60%	有限合伙人	在职管理人员
6	许良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7	许博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8	高恒景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9	马骏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0	李文波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1	沈伟	58,5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2	王白羽	58,5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3	李玲	48,750.00	2.50%	有限合伙人	在职管理人员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合伙人类型	在职管理人员 /业务骨干
14	沈家桓	48,750.00	2.50%	有限合伙人	在职管理人员
15	刘志伟	39,000.00	2.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6	汪晓菲	39,000.00	2.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7	王旭	33,150.00	1.7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8	张现民	31,2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19	张军	31,2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0	罗永惊	31,2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1	都丹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2	贾小振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3	李伟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4	李晓影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5	孙丽	19,5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6	朱俊丰	19,5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7	汪小蓓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8	丁三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29	陈建东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30	花艳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31	宋君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32	刘宗玮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33	李旭	9,750.00	0.5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34	王左	9,750.00	0.5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35	陆筱颖	9,750.00	0.50%	有限合伙人	业务骨干
合计		1,950,000.00	100.00%	-	-

经核查，思业咨询股东张思业及合肥安天份额持有人均在发行人处任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其他公司或政府机构任职的情况。

思业咨询股东张思业及合肥安天份额持有人均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人民银行行员管理暂行办法》《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

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及《中央企业贯彻落实〈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或不适合担任股东/合伙人的情形，持有发行人股份具有适格性。

2、思业咨询、合肥安天入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是否已合理确认股份支付事项

（1）思业咨询入股情况、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是否已合理确认股份支付事项

思业咨询（北京安天更名而来）系于 2016 年 4 月通过股权转让入股发行人，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3 月 31 日，利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1）增加新股东北京安天，（2）原股东阚文彬所持 3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技术公司，（3）原股东王雪丰所持 90 万元股权、魏恩兰所持 90 万元股权、刘洪磊所持 120 万元股权、张思业所持 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北京安天。

同日，王雪丰、刘洪磊、魏恩兰、张思业与北京安天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各自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北京安天。

2016 年 4 月 6 日，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利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技术公司	600.00	60.00%	货币
北京安天	400.00	4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经访谈王雪丰、刘洪磊、魏恩兰、张思业，本次股权转让系代持股权还原，系将原由王雪丰、刘洪磊、魏恩兰代张思业持有的利信有限股权及张思业本人持有的利信有限股权转为由张思业设立的一人有限公司北京安天持有，故本次股权

转让各方未实际支付股权转让款。

本次股权转让系代持股权还原，相关股份获取与公司获得其服务无关。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修订）》“通常情况下，解决股份代持等规范措施导致股份变动，家族内部财产分割、继承、赠与等非交易行为导致股权变动，资产重组、业务并购、持股方式转换、向老股东同比例配售新股等导致股权变动等，在有充分证据支持相关股份获取与公司获得其服务无关的情况下，一般无需作为股份支付处理。”因此，思业咨询入股不涉及股份支付处理。

（2）合肥安天入股情况、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是否已合理确认股份支付事项

合肥安天系于 2016 年 12 月通过股权转让入股发行人，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25 日，国贸集团出具《国贸集团关于收购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贸资管函[2016]58 号），经国贸集团董事会审议，同意技术公司收购北京安天所持利信有限 20%的股权，同意合肥安天收购北京安天所持利信有限 5%的股权，收购价格的确定以经国贸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

2016 年 9 月 3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出具《审计报告》（天健皖审[2016]317 号），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利信有限审计后的净资产总额为 2,859.06 万元。

2016 年 10 月 17 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部分股权涉及的安徽省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1189 号），利信有限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4,543.49 万元。

2016 年 11 月 8 日，利信有限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国贸集团对本次国有股权变动事项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备案。

2016 年 12 月 5 日，利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新股东合肥安天，同意北京安天将持有的利信有限 200 万元的出资以 7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技术公司；同意北京安天将持有的利信有限 50 万元的出资以 19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合肥安

天。

2016 年 12 月 12 日，北京安天与技术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2016 年 12 月 16 日，北京安天与合肥安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相关股权转让事项。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完成后，利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出资方式
技术公司	800.00	80.00%	货币
北京安天	150.00	15.00%	货币
合肥安天	50.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2016 年 12 月合肥安天本次入股价格系以利信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确定，且与同期其他股东入股价格相同，定价公允，合肥安天入股发行人无需进行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五）说明发行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受到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目前停牌、摘牌情况

2019 年 3 月 19 日，全国股转系统出具《关于同意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发行人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发行人股份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起正式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证券简称：安天利信，证券代码：873253。

发行人在挂牌期间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并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上述信息披露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不存在因挂牌过程中及挂牌期间信息披露方面的违法违规而受到全国股转系统、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过程中及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2022年3月23日，发行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报材料。发行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第十二条等相关规定，向全国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停牌，发行人股票已于2022年3月24日正式停牌。

发行人股票目前处于停牌状态，尚未有摘牌计划，发行人将根据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后续进展情况及有关复牌、停牌等规定进行股票复牌或摘牌。

（六）逐一对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的相关要求，详细说明核查依据并明确核查结论；

发行人逐一对照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的相关要求，现将对发行人适用的条款的核查依据及核查结论说明如下：

1、《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

（1）发行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股东信息，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形的，应当在提交申请前依法解除，并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形成原因、演变情况、解除过程、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等。

核查依据：

- 1) 查阅发行人及其前身自设立至今的工商登记资料；
- 2) 查阅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 3) 查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
- 4) 取得发行人历次增资的缴款凭证、验资报告；
- 5) 取得发行人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款支付凭证；

6) 检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网站的公开信息, 核查股东股权变动是否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7) 查阅发行人股东出具的确认函;

8) 访谈了发行人历史股东。

核查结论:

1) 关于公司历史沿革中股份代持情况

发行人由利信有限于 2017 年 3 月 7 日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利信有限设立于 2012 年 12 月 6 日, 其历史最早可追溯至 2003 年设立的正信咨询事务所。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股份代持情况, 具体如下:

序号	阶段	时间	事项	代持情况说明
1	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利信咨询事务所阶段	2003 年 8 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 注册资本 50 万元, 王显亮占 10%、翟春飞占 10%、黄艳华占 10%、邓景岗占 10%、蒋召宝占 10%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代王显亮持股
2		2008 年 3 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一次增资, 王显亮增资 5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 万元, 王显亮占 60%、翟春飞占 10%、黄艳华占 10%、邓景岗占 10%、蒋召宝占 10%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代王显亮持股
3		2009 年 3 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一次股权转让, 王显亮将 6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明凤, 刘明凤占 60%、翟春飞占 10%、黄艳华占 10%、邓景岗占 10%、蒋召宝占 10%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代王显亮持股 (刘明凤、张思业系夫妻关系, 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解除婚姻关系)
4		2009 年 4 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二次股权转让, 刘明凤将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魏恩兰;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分别将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宋执传、刘冰、朱淮明, 同时更名为利信咨询事务所, 利信咨询事务所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明占 20%、宋执传占 10%、刘冰占 10%	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代持解除, 魏恩兰、朱淮明、宋执传、刘冰代张思业持股
5		2009 年 8 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三次股权转让, 宋执传将出资转让给刘洪磊, 利信	宋执传代持解除, 魏恩兰、朱淮明、刘洪

序号	阶段	时间	事项	代持情况说明
			咨询事务所注册资本 100 万元，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明占 20%、刘洪磊占 10%、刘冰占 10%	磊、刘冰代张思业持股
6		2010 年 6 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四次股权转让，刘冰将出资转让给张现民，利信咨询事务所注册资本 100 万元，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明占 20%、刘洪磊占 10%、张现民占 10%	刘冰代持解除，魏恩兰、朱淮明、刘洪磊、张现民代张思业持股
7		2010 年 11 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二次增资，各股东同比例增资 2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 300 万元，刘明凤占 30%、魏恩兰占 30%、朱淮明占 20%、刘洪磊占 10%、张现民占 10%	魏恩兰、朱淮明、刘洪磊、张现民代张思业持股
8	利信有限阶段	2012 年 12 月	利信有限设立及第一次股权转让，张现民将出资转让给刘明凤，朱淮明、刘洪磊将出资转让给王雪丰，利信有限注册资本 300 万元，刘明凤占 40%、魏恩兰占 30%、王雪丰占 30%	朱淮明、刘洪磊、张现民代持解除，魏恩兰、王雪丰代张思业持股
9		2013 年 7 月	利信有限第一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利信有限增资 700 万元，其中技术公司增资 300 万元，阚文彬增资 300 万元，刘洪磊增资 100 万元，同时刘明凤将 1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思业、将 2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洪磊，本次股权变动后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技术公司占 30%、阚文彬占 30%、刘洪磊占 12%、张思业占 10%、魏恩兰占 9%、王雪丰占 9%	阚文彬代技术公司持股；刘洪磊、魏恩兰、王雪丰代张思业持股
10		2016 年 4 月	利信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阚文彬将出资转让给技术公司，刘洪磊、张思业、魏恩兰、王雪丰将出资转让给北京安天，利信有限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技术公司占 60%、北京安天占 40%	代持彻底解除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股份代持的原因系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对股东人数的要求以及适应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双 60”规定所致，具体情形及解除情况详见本题第（一）问之“1/（2）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时王显亮持股及代持情况”及本题第（三）问之“2、上述代持情况的产生背景，解决情况，是否存在纠纷”。

经核查工商登记资料、验资报告及缴款凭证、股权转让协议及转让款支付凭证、并访谈张思业、刘明凤、王显亮及相关代持人，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前述股

权代持情形，相关股权代持已于 2016 年 4 月依法解除，公司及其股东不存在因此产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的设立情况、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中披露了公司设立以来股权代持的形成原因、演变情况、解除过程、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情况。

2) 发行人披露股东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现有股东 4 名，包括 3 家法人股东和 1 家合伙企业股东，现有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①法人股东

a) 技术公司

技术公司现持有发行人 32,000,000 股，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 70.74%。技术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3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31,6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000148941384F，法定代表人程峰，住所为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459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食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肉批发；水产品批发；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汽车新车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对外承包工程；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总部管理；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铁路运输设备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销售；肥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成品油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燃气经营；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其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技术公司的股权穿透情况如下：

项目	第一层股东	第二层股东	第三层股东	第四层股东	第五层股东	第六层股东	第七层股东
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国贸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海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海创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00586. HK）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
		安徽省财政厅	-	-	-	-	-
	安徽顺安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程峰、范宏婷、周玲、刁嵘、王兆绪、阮海峰、刘未名、严晓东、吕小榕、金蕾、卞蕾、彭菁菁、张乐、单薇薇、钱昌杰、魏宇涵、杨超、贺志才、孙静、曹敏、秦海霞、霍清、宛玉山、黄江、曹勇、周建文、周强、章湘华、陈文芳、曹国庆、曹军、汪芸、任本现、司薇、周越、薛继东、姜莉、张秋、张静、彭靓、王芳、王恒、邵品德、潘凤英、蔡宇、周星、苏鹏程、曹剑秋、李刚山	-	-	-	-	-
	安徽顺安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周社生、徐庆生、孙宏庆、李慧娟、宣燕、陆晓军、袁孝华、赵金秋、汪蕙如、王晓云、武信群、曹志钢、董善全、李垚、胡敏、梁英学、丁昱、王梦洁、徐煦、任步东、瞿葆春、黄友宝、付常广、韩剑峰、卢峰、武斌、刘慧、徐中东、李玲、邢婉蓉、包磊、杨毅、华甜、汪轶凡、文婧、	-	-	-	-	-

项目	第一层 股东	第二层股东	第三层股东	第四层股东	第五层股东	第六层股东	第七层股东
		何瑜、余亚萍、桂卫明、戈娟、张乐（女）、 费晓光、李鸿伟、秦岭、许明仙、董楠、 郭振昌、薛源、汤立林					
	安徽顺 安得企 业管理 中心(有 限合伙)	庄斌兵、朱启林、蒋逸、杨晓刚、胡志平、 沈晓玮、彭雪峰、卢汪凯、李源、孟冀宁、 王尧、马健、卢琼、赵金秋、吴昊、陶力、 朱鸣翔、盛国勇、王炯（资源）、吴华峰、 汪精干、刘天成、王晓玲、徐蒋桐、王婷 婷、何勇、孙琳、冯晓红、姚甜、许小庆、 朱敏、徐明、李珊珊、周佳、王炯、李含、 汤海燕、张珏、张思业	-	-	-	-	-
	左兵	-	-	-	-	-	-

b) 思业咨询

思业咨询持有发行人 6,000,000 股，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 13.26%，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6067293303W，法定代表人张思业，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 6 号楼 15 层 1519-1，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策划；公共关系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思业咨询系张思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c) 孚挛科技

孚挛科技持有发行人 5,233,384 股，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 11.57%，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100796418751G，法定代表人余方，住所为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琼山大道 86 号江东电子商务产业园孵化楼 312-21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砌块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办公服务；图文设计制作；电影摄制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孚挛科技的股权穿透情况如下：

项目	股东
孚挛科技	吴健
	余方
	李学才
	程弼寒

②合伙企业股东

合肥安天持有发行人 2,000,000 股，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 4.42%，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认缴出资为 195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104MA2N4UXM5B，执行事务合伙人陆晓军，住所为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 1779 号天和园 3 栋 3 层，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肥安天的股权穿透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陆晓军	390,000.00	20.00	普通合伙人
2	张珏	156,000.00	8.00	有限合伙人
3	汤海燕	156,000.00	8.00	有限合伙人
4	张乐	117,000.00	6.00	有限合伙人
5	董善全	89,700.00	4.60	有限合伙人
6	许良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7	许博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8	高恒景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9	马骏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0	李文波	78,0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1	沈伟	58,5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2	王白羽	58,5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3	李玲	48,750.00	2.50	有限合伙人
14	沈家桓	48,750.00	2.50	有限合伙人
15	刘志伟	39,000.00	2.00	有限合伙人
16	汪晓菲	39,000.00	2.00	有限合伙人
17	王旭	33,150.00	1.70	有限合伙人
18	张现民	31,2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19	张军	31,2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0	罗永惊	31,200.00	1.60	有限合伙人
21	都丹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22	贾小振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23	李伟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24	李晓影	23,400.00	1.20	有限合伙人
25	孙丽	19,5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26	朱俊丰	19,5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27	汪小蓓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28	丁三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29	陈建东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30	花艳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31	宋君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32	刘宗玮	11,700.00	0.60	有限合伙人
33	李旭	9,750.00	0.50	有限合伙人
34	王左	9,750.00	0.50	有限合伙人
35	陆筱颖	9,750.00	0.5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950,000.00	100.00	-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信息。

综上，发行人披露股东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 发行人在提交申报材料时应当出具专项承诺，说明发行人股东是否存在以下情形，并将该承诺对外披露：(1) 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2)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3) 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核查依据：

- 1) 查阅《招股说明书》；
- 2) 查阅发行人出具的专项承诺。

核查结论：

发行人出具了《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相关信息披露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股东中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二）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

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三）公司股东中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发行人已按《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第二项规定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三、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五）发行人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披露发行人出具的专项承诺。

（3）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的，应当在招股说明书中充分披露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新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情形。上述新增股东应当承诺所持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核查依据：

1）查阅发行人的工商登记档案、《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

2）查阅《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以及本次增资入股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验资报告》；

3）查阅新增股东的工商档案、入股的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出具的调查表、确认函；

4）查阅新增股东出具的相关承诺。

核查结论：

发行人存在申报前 12 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引进新股东的情形，具体如下：

1）申报前 12 个月内公司新增股东情况

申报前 12 个月内公司新增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南孚挛科技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96418751G
成立时间	2006 年 12 月 8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琼山大道 86 号江东电子商务产业园孵化楼 312-21 号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余方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砌块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办公服务；图文设计制作；电影摄制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该公司目前未开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020 年 11 月 16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安徽一鸣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皖都设计院的相关议案。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安徽一鸣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皖都设计院的相关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5-137），经审计，皖都设计院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665.25 万元，净资产为 2,227.58 万元。

根据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出具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而涉及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0）第 323-1 号），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 16,980.37 万元。

根据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出具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而涉及的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0）第 323-2 号），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皖都设计院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 2,221.62 万元。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安天利信对应的入股价格为 4.2450925 元/股（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的发行价格为 4.25 元/股），对应发行股份数为 5,233,384 股。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国贸集团对上述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0）第 323-1 号、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0）第 323-2 号《资产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备案。

2020 年 11 月 27 日，国贸集团出具《国贸集团关于安天利信定向发行股份收购皖都设计院方案的批复》（皖国贸资管函[2020]93 号），同意发行人向安徽一鸣定向发行股份收购皖都设计院全部资产及负债的方案，其中，发行股份数量为 5,233,384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25 元。

根据《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皖都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本次发行由发行对象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方式进行，发行价格为每股 4.25 元，共计发行 5,233,384 股，发行对象以其持有的皖都设计院 100% 股权作价 2,221.62 万元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 5,233,384 股股份。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全国股转让系统出具了《关于对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2020]4027 号）。

2021 年 6 月 1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3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发行人已收到安徽一鸣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233,384 元。安徽一鸣以其持有的皖都设计院的全部净资产出资。

发行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21 年 7 月 12 日，发行人在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752993244W），注册资本变更为 4,523.3384 万元。

2）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

为了有效拓展产业链，完善发行人全过程工程咨询专业资质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发行人采取向孚挛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该次交易完成后，发行人的业务规模、总资产和净利润都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发行人的综合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也将得到进一步的增强，有利于进一步保护股东的利益。

本次入股价格为 4.2450925 元/股（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的发行价格为 4.25 元/股），系在合并双方资产评估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入股价格。

3) 新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孚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吴健在吸收合并完成后成为发行人副总经理。除此之外，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4) 新增股东的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新增股东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吴健	520.00	52.00%
余方	280.00	28.00%
李学才	100.00	10.00%
程弼寒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孚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吴健，现为发行人副总经理。

5) 新增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作为申报前 12 个月内的新增股东，孚挛科技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综上，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的股东为孚挛科技，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股本情况”之“（四）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情况”充分披露了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孚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吴健在吸收合并完成后成为发行人副总经理。除此之外，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新增股东已出具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的承诺，并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三、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中进行了披露。

（4）发行人的自然人股东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中介机构应当核查该股东基本情况、入股背景等信息，说明是否存在本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发行人应当说明该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核查依据：

- 1) 查阅发行人及其前身自设立至今的工商登记资料；
- 2) 核查发行人及其前身历次股权转让时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会决议、转让款支付凭证等文件；
- 3) 核查发行人及前身历次增资时的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文件，董事会决议文件、认购协议，验资报告、增资款支付凭证、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文件；
- 4) 访谈发行人全体股东，了解股东入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背景和原因；
- 5) 查询发行人非自然人股东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开信息。

核查结论：

发行人历次股东入股的背景和原因、入股形式、资金来源、支付方式、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如下：

序号	事项和时间	入股股东名称/姓名	新增/受让出资额(万元)	入股形式	入股的背景和原因	资金来源	支付方式	入股价格(元/出资额)	定价依据
1	2003年8月,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	王显亮	10.00	出资设立	成立正信咨询事务所	王显亮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
		翟春飞	10.00		为王显亮代持	王显亮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黄艳华	10.00		为王显亮代持	王显亮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邓景岗	10.00		为王显亮代持	王显亮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蒋召宝	10.00		为王显亮代持	王显亮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2	2008年3月,增资至100万元	王显亮	50.00	增资	公司发展	王显亮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原股东平价增资
3	2009年3月,股权转让	刘明凤	60.00	受让	张思业(与刘明凤当时系夫妻关系)看好行业前景,拟收购正信咨询事务所开展造价咨询业务,受让王显亮股权,登记在刘明凤名下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支付	1.00	按注册资本定价
4	2009年4月,股权转让	魏恩兰	30.00	受让	受让自刘明凤,为张思业代持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宋执传	10.00	受让	受让自翟春飞,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支付	1.00	按注册资本定价
		刘冰	10.00	受让	受让自黄艳华,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支付	1.00	按注册资本定价
		朱淮明	20.00	受让	受让自邓景岗及蒋召宝,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支付	1.00	按注册资本定价

序号	事项和时间	入股股东名称/姓名	新增/受让出资额(万元)	入股形式	入股的背景和原因	资金来源	支付方式	入股价格(元/出资额)	定价依据
5	2009年8月,股权转让	刘洪磊	10.00	受让	受让自宋执传,为张思业代持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6	2010年6月,股权转让	张现民	10.00	受让	受让自刘冰,为张思业代持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7	2010年11月,增资至300万元	刘明凤	90.00	增资	张思业增资,登记在刘明凤名下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原股东平价增资
		魏恩兰	90.00	增资	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原股东平价增资
		朱淮明	60.00	增资	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原股东平价增资
		刘洪磊	30.00	增资	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原股东平价增资
		张现民	30.00	增资	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现金缴付	1.00	原股东平价增资
8	2012年12月,股权转让	刘明凤	30.00	受让	受让自张现民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王雪丰	90.00	受让	受让自刘洪磊及朱淮明,为张思业代持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2012年12月,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刘明凤	120.00	净资产出资	张思业决定将股份合作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净资产出资,不涉及	净资产出资,不涉及	1.00	依据净资产评估价值确定
		魏恩兰	90.00	净资产出资	为张思业代持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1.00	
		王雪丰	90.00	净资产出资	为张思业代持	代持,不涉及	代持,不涉及	1.00	

序号	事项和时间	入股股东名称/姓名	新增/受让出资额(万元)	入股形式	入股的背景和原因	资金来源	支付方式	入股价格(元/出资额)	定价依据
9	2013年7月, 增资至1,000万元	技术公司	300.00	增资	看好公司业务资质和发展前景	自有资金	银行转账	1.00	依据净资产评估价值确定
		阚文彬	300.00	增资	为技术公司代持	技术公司自有资金	银行转账	1.00	
		刘洪磊	100.00	增资	为张思业代持	张思业自有资金	银行转账	1.00	
		刘洪磊	20.00	受让	受让自刘明凤, 为张思业代持	代持, 不涉及	代持, 不涉及	代持, 不涉及	代持, 不涉及
		张思业	100.00	受让	受让自刘明凤	夫妻双方, 不涉及	夫妻双方, 不涉及	夫妻双方, 不涉及	夫妻双方, 不涉及
10	2016年4月, 股权转让	技术公司	300.00	受让	受让自阚文彬, 实际是代持还原	代持还原, 不涉及	代持还原, 不涉及	代持还原, 不涉及	代持还原, 不涉及
		北京安天	400.00	受让	受让自刘洪磊、王雪丰、魏恩兰、张思业, 实际将上述人员为张思业代持的股份及张思业本人持有的股份转为由张思业设立的一人有限公司北京安天持有	代持还原, 不涉及	代持还原, 不涉及	代持还原, 不涉及	代持还原, 不涉及
11	2016年12月, 股权转让	技术公司	200.00	受让	受让自北京安天	技术公司自有资金	银行转账	3.90	参考公司评估价值, 协商确定
		合肥安天	50.00	受让	受让自北京安天	合肥安天自有资金	银行转账	3.90	参考公司评估价值, 协商确定

序号	事项和时间	入股股东名称/姓名	新增/受让出资额(万元)	入股形式	入股的背景和原因	资金来源	支付方式	入股价格(元/出资额)	定价依据
12	2020年5月, 权益分派	技术公司	2,400.00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	不涉及	不涉及	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股,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
		北京安天	450.00				不涉及	不涉及	
		合肥安天	150.00				不涉及	不涉及	
13	2021年7月, 股票定向发行	安徽一鸣	523.34	股票定向发行	发行人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安徽一鸣子公司皖都设计院	皖都设计院全部净资产	不涉及	4.25	以发行人和皖都设计院经评估的截至2020年8月31日的资产价值为基础, 协商确定

综上，发行人的自然人股东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形。

(5) 发行人股东的股权架构为两层以上且为无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的，如该股东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中介机构应当对该股东层层穿透核查到最终持有人，说明是否存在本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最终持有人为自然人的，发行人应当说明自然人基本情况。

核查依据：

- 1) 查阅发行人股东提供的工商档案、章程；
- 2) 查询发行人股东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的公开信息；
- 3) 取得发行人股东的财务报表，了解其实际经营业务情况。

核查结论：

公司现有股东 4 名，包括技术公司、孚挛科技、思业咨询 3 家法人股东和合肥安天 1 家合伙企业股东。经核查，发行人前述股东不存在股东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形，且前述股东中股权架构为两层以上的仅有技术公司，技术公司有实际业务经营。

综上，发行人股东不存在股权架构为两层以上的无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且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形，不适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一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第五条的要求。

(6) 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发行人应当披露金融产品纳入监管情况。

核查依据：

- 1) 查阅发行人股东提供的工商档案、章程；
- 2) 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https://www.amac.org.cn/>) 的公示信息。

核查结论：

发行人不存在私募基金股东，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未持有公司股份。

2、《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

(1) 中介机构依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进入新三板精选层等规则对股东信息进行核查时，应当关注是否涉及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况，并出具专项说明。中介机构应全面核查离职人员入股情况，发行人及离职人员应当配合中介机构尽职调查。

核查依据：

1) 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提交的《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股东信息查询的申请》；

2) 安徽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反馈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查询结果的函》。

核查结论：

经安徽证监局出具《关于反馈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查询结果的函》，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

(2) 发行人及中介机构在提交发行申请文件时，应当提交专项说明，专项说明包括以下内容：1、是否存在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2、如果存在离职人员入股但不属于不当入股情形的，应当说明离职人员基本信息、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入股资金来源等；离职人员关于不存在不当入股情形的承诺；3、如果存在离职人员不当入股情形的，应当予以清理，并说明离职人员基本信息、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清理过程、是否存在相关利益安排等。

核查依据：

1) 查阅了保荐人出具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核查报告》；

2) 查阅了本所律师出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核查报告》；

3) 查阅了发行人出具的《关于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的专项说明》。

核查结论：

发行人已出具《关于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的专项说明》，保荐人及本所律师已分别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核查报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核查报告》确认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

(七) 说明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整体变更、利润分配过程中各股东是否均依法履行纳税申报义务，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是否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是否存在对赌情形，若是说明具体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是否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安排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1、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整体变更、利润分配过程中各股东是否均依法履行纳税申报义务，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是否因此受到行政处罚

(1) 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整体变更、利润分配过程中各股东履行纳税申报义务的情况如下：

阶段	时间	事项	具体内容	纳税申报义务
事务所阶段	2003年8月	设立正信咨询事务所	王显亮、翟春飞、黄艳华、邓景岗、蒋召宝出资50万元设立事务所	股东出资设立事务所，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08年3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一次增资	王显亮增资50万元，事务所注册资本增加至100万元	股东增资，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09年3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一次股权转让	王显亮转让60万元出资给刘明凤	平价转让，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09年4月	正信咨询事务所第二次股权转让	刘明凤将其持有的30万元出资转让给魏恩兰	设立代持，实际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翟春飞将其持有10万元出资转让给宋执传；黄艳华将其持有的10万元出资转让给刘冰；邓景岗将其持有的10万元出资转让给朱淮明；蒋召宝将其持有的10万元出资转让给朱淮明	平价转让，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09年8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三次股权转让	宋执传将其持有10万元出资转让给刘洪磊	代持之间转让，实际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阶段	时间	事项	具体内容	纳税申报义务
	2010年6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四次股权转让	刘冰将其持有10万元出资转让给张现民	代持之间转让，实际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10年10月	利信咨询事务所第二次增资	张现民货币增资20万元；刘洪磊货币增资20万元；朱淮明货币增资40万元；魏恩兰货币增资60万元；刘明凤货币增资60万元，事务所注册资本增加至300万元	股东增资，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有限责任公司阶段	2012年12月	改制为利信有限，利信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事务所改制为利信有限，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仍为300万元；张现民转让30万元出资给刘明凤；朱淮明转让60万元出资给王雪丰；刘洪磊转让30万元出资给王雪丰	事务所改制，不涉及纳税申报；代持之间转让，实际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13年7月	利信有限第一次增资	技术公司增资300万元；阚文彬增资300万元；刘洪磊增资100万元	股东增资，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利信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刘明凤转让20万元出资给刘洪磊；刘明凤转让100万元出资给张思业	代持之间转让，实际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16年4月	利信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阚文彬转让300万元出资给技术公司；王雪丰、魏恩兰、刘洪磊、张思业分别转让90万元、90万元、120万元、100万元出资给北京安天	代持还原，实际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2016年12月	利信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北京安天转让200万元出资给技术公司；北京安天转让50万元出资给合肥安天	转让价格为3.9元/股，发生增值，但产生的收益未能弥补当年度北京安天亏损，无需缴纳所得税
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2017年3月	整体变更	利信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注册资本及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纳税缴纳
	2020年5月	利润分配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股，每10股转增20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0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股，需要纳税）。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0,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0,000,000股	技术公司、思业咨询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不涉及纳税申报；合肥安天已履行纳税申报义务
	2021年7月	股份公司定向发行	向安徽一鸣发行5,233,384股股份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皖都设计院，股本增加至45,233,384股	定向发行增资，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综上，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整体变更及利润分配过程中各股东均依法履行了纳税申报义务，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是否存在对赌情形

经核查，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整体变更过程中不存在对赌情形。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是否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安排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安排股份锁定承诺事项，具体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三、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八）核查意见

1、发行人已在《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中补充说明自然人股东王显亮的入股、代持、退出相关情况；

2、发行人前身正信咨询事务所设立合法合规，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程序完整，合法合规，不存在股权纠纷；技术公司、阚文彬入股原因合理，程序完整合规，定价公允；

3、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持有发行人股份具有适格性；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历史上其他自然人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王显亮、张思业、阚文彬代持产生的背景合理，均予以清理；不存在纠纷；

4、思业咨询股东张思业及合肥安天全部份额持有人均在发行人处任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其他公司或政府机构任职的情况，持有发行人股份具有适格性；思业咨询、合肥安天入股定价依据合理，具有公允性，无需确认股份支付。

5、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过程中及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合法合规，未受到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发行人股票目前处于停牌状态，尚未有摘牌计划，发行人将根据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后续进展情况及有关复牌、停牌等规定进行股票复牌或摘牌；

6、发行人已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完整披露了股东信息核查情况，详细说明了核查依据并明确了核查结论；

7、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整体变更及利润分配过程中各股东均依法履行了纳税申报义务，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中均不存在对赌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安排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四、《反馈意见》问题 4：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同业竞争

申报材料显示，技术公司持有发行人 70.74%的股权，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国资委。

请发行人：

（1）说明技术公司、海南孚挛控制的全部企业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及产品，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发行人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2）说明安徽省国资委持有、控制发行人的具体股份情况；安徽省国资委、国贸集团、海螺集团持有的主要企业情况，主营业务涉及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说明具体产品及服务内容，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发行人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3）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以下简称《审核问答》）的相关内容，说明上述企业是否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业竞争的情况；

（4）参照《审核问答》相关内容，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各方面逐一核查，说明发行人是否满足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的要求，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1、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https://www.qcc.com/>)等途径查询技术公司、孚挛科技控制的企业情况；

2、查看技术公司、孚挛科技提供的全部控制企业名单、基本情况、客户及供应商等信息；

3、查看技术公司、孚挛科技控制的全部企业提供的《情况说明》；

4、查阅了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1）416号）、安徽省国资委2019年3月22日办公会议纪要及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的《省国资委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有关事项的复函》（皖国资产权函[2022]29号）；

5、登录安徽省国资委网站 (<http://gzw.ah.gov.cn/ssqy/qym1/3986601.html>) 查询了安徽省省属企业名录；

6、获取了海螺集团产权手册；

7、获取了合肥建工、建工装饰、海螺设计院出具的关于业务情况的相关说明及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

8、查阅了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0567号）及《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1528号）；

9、查阅了合肥建工、建工装饰、海螺设计院报告期内与发行人间的业务合同；

10、访谈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注销前总经理、获取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向安徽省工商局提交清算组成员备案申请并取得《备案通知书》及2020年5月8日完成注销的通知书、获取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自报告期初已停业不存在与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形的说明；

11、查阅了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出具的《关于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

12、核查了发行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图、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关联交易合同；发行人主要资产的权属证书、经营资质证书，发

行人员工花名册、劳动合同、工资发放表、社保缴纳明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主管机关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等会议文件；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签署的聘用合同；发行人开户银行资料、发行人纳税申报表、《审计报告》和《内控鉴证报告》；实地查看了发行人的经营场所、职能部门、人员及办公设备。

（一）说明技术公司、海南孚挛控制的全部企业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及产品，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发行人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1、技术公司控制的全部企业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及产品，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发行人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外，技术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及产品情况如下：

（1）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1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459 号
法定代表人	袁孝华
经营范围	汽车销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汽车租赁，汽车按揭咨询服务，汽车抵押事务代理，进口车信息咨询服务，机动车上牌、临牌、年审、购置税业务代办服务，汽车装潢、清洗服务，二手车交易、置换，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代理，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机械、电子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销售、维修、租赁，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橡胶、钢材、铝材及铝制品销售，进出口业务，房屋、土地租赁，物业咨询服务，保洁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产品	汽车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2）安徽安天迪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迪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长春街北路与长白山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	霍清
经营范围	汽车销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机械、电子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的销售、维修、租赁；日用百货、化工材料、橡胶、钢材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鉴证咨询服务；汽车抵押事务代理；机动车上牌、临牌、年审、购置税代办服务；二手车交易、置换；汽车按揭咨询服务；汽车租赁；汽车装潢、清洗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产品	汽车销售及维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股权

（3）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 年 7 月 3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国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周社生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租赁，建材销售，房地产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主营业务及产品	房地产开发、租赁、销售，物业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4）舒城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舒城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桥路
法定代表人	周社生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主营业务及产品	房屋租赁、销售，物业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5）安徽安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9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 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 1779 号国贸大厦 13 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许明仙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服务；房屋销售、租赁；建筑材料销售； 园林绿化；小型土建和安装维修服务；小区住宅智能化管理服务。
主营业务	物业管理服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6) 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 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 1779 号
法定代表人	黄维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物业管理。
主营业务及产品	物业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7) 安徽安天飞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飞扬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 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与潜山路交口恒兴大厦
法定代表人	孙宏庆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项目投资，风险投资，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主营业务及产品	股权投资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股 100%

(8)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5 年 08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074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潜山路 398 号
法定代表人	袁孝华
经营范围	餐饮、住宿服务，为省内外外商投资企业提供产品展销，为外企驻皖机构提供办公、商务洽谈、信息咨询、人员培训咨询、物业管理服务
主营业务及产品	房屋租赁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9) 安徽安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 年 09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范宏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金属材料、矿产品、橡塑产品及原料、机电产品及配件、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建材、木材、纸浆、棉花、粮油制品、日用百货、饲料、化妆品、废钢、废塑料、废金属销售。
主营业务及产品	原木板材进口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0) 合肥安天速迈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合肥安天速迈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 年 06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	杨晓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箱包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装辅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木材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化肥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产品	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1) 深圳安徽联合贸易发展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安徽联合贸易发展公司
成立日期	1988 年 6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5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 18 号 1 幢三楼
法定代表人	庄斌兵
经营范围	纺织品、工艺美术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文教用品、体育用品、鞋帽、服装、皮革制品的购销
主营业务及产品	纺织品、工艺美术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文教用品、体育用品、鞋帽、服装、皮革制品的购销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2) 上海安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安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81 号 3 幢 1 层 132 室
法定代表人	范宏婷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金属制品、矿产品(除专控)、橡塑制品、机电设备及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建材、木材、纸浆及纸制品、棉花、纺织原料(除棉花收购)、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牛、羊肉等家畜产品)、日用百货、饲料及饲料原料、化妆品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供应链管理。
主营业务及产品	木材进口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3) 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 398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星
经营范围	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散称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保健食品、食用农产品、食品机械设备、餐厨用具、酒店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文化用品、办公用品、通讯器材、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劳保用品、木材、钢材、塑料粒子、棉花大宗原材料的进出口代理和自营销售；餐饮服务；卷烟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及相关产品的国内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产品	食品、酒水、日常生活用品进出口贸易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1 日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4）安徽安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5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注册地：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B 座 16 层 经营地：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459 号
法定代表人	杨晓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培训、技术服务和技术成果转让，电子产品及通讯产品的开发、生产、安装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楼宇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的设计、安装；日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进出口业务。
主营业务及产品	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培训、技术服务及技术成果转让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5）安徽安天典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安天典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459 号
法定代表人	孙宏庆
经营范围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力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评估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
主营业务及产品	典当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80%股权；国贸集团持有 20%股权。

(16) 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港币 5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九龙尖沙咀诺士佛台 4-5 号东港商业大厦 603 室
法定代表人	孙宏庆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含网上），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及产品	国际进出口贸易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7) 新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6 日
注册资本	港币 1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香港上环干诺道西 28 号威胜商业大厦 12 楼 8 室
法定代表人	孙宏庆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含网上），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及产品	国际进出口贸易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18) AN ROAD, INC.（安路德公司）

公司名称	AN ROAD, INC.（安路德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6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
法定代表人	杨晓刚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含网上），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及产品	国际进出口贸易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注：安路德公司未实际经营。

(19) 蚌埠安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蚌埠安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1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蚌埠片区蚌埠市黄山大道 8033 号 7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	刁嵘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肥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贸易代理；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水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鞋帽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文具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超材料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超导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产品	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100%股权；

（20）宁夏安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夏安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1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 CBD 金融中心 7 层 709
法定代表人	范宏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范围：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牲畜销售；畜禽收购；牲畜销售（不含犬类）；国内贸易代理；水产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

	售；合成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产品	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技术公司持有 51%股权；宁夏正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49%股权。

综上，技术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要从事进出口贸易业务，不存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与发行人重合的情形，不存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重合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技术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存在从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采购食品等用于员工福利、从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房产、从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物业服务，向舒城安天置业有限公司、泾县安天置业有限公司、霍邱安天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向安徽安天迪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销售二手车等业务往来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日常用品	85.38	33.79	19.19
2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62.74	47.68	19.05
3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88.29	71.43	-
4	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房产	5.94	3.89	2.87
5	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42.34	33.70	28.04
6	舒城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服务	-	-	3.30
7	泾县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	-	1.70
8	霍邱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	2.64	-
9	泾县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	5.09	-
10	安徽安天迪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二手车	6.19	-	-

注：泾县安天置业有限公司、霍邱安天置业有限公司已注销。

上述业务往来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不存在影响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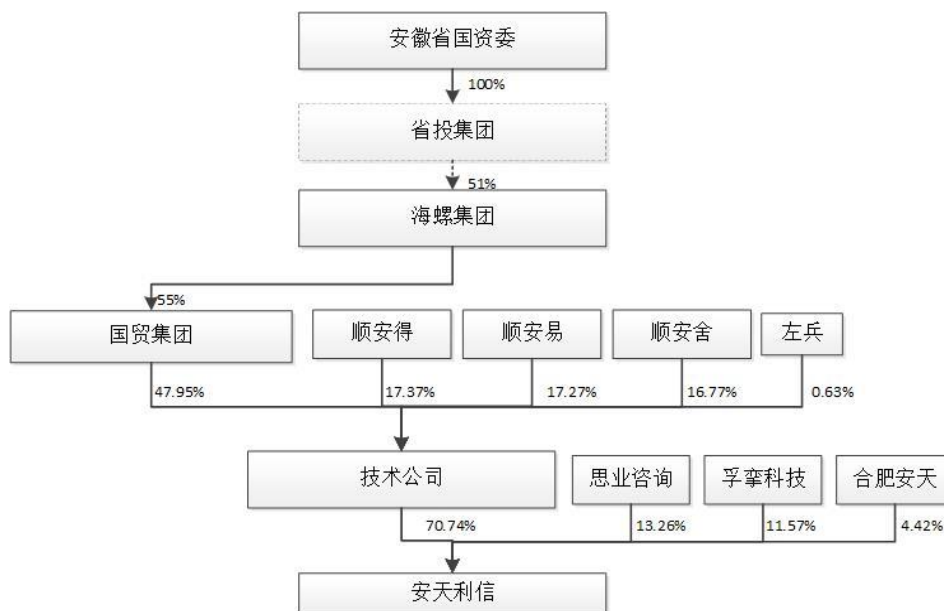
行人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具体分析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问题 5 “关联交易”。

2、海南孚挛控制的全部企业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及产品，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发行人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孚挛科技未控制其他企业。

（二）说明安徽省国资委持有、控制发行人的具体股份情况；安徽省国资委、国贸集团、海螺集团持有的主要企业情况，主营业务涉及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的，说明具体产品及服务内容，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发行人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安徽省国资委通过技术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 3,2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份的比例为 70.74%，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股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3,2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份的比例为 70.74%。

国贸集团直接控制技术公司 47.95% 股权，为技术公司单一大股东，根据安

徽省国资委《关于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1）416号），技术公司重大资产处置、领导班子调整、重大项目投资等重大事项，须报经国贸集团同意；根据安徽省国资委2019年3月22日办公会议纪要，国贸集团下属子公司有关经营管理事项按照“三重一大”程序报国贸集团决策审批。根据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的《省国资委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有关事项的复函》（皖国资产权函[2022]29号），如安天利信发行股票并上市，技术公司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设立的证券账户应标注“CS”标识。综上，技术公司为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国贸集团能够实际控制技术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系技术公司控股股东。

根据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的《省国资委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有关事项的复函》（皖国资产权函[2022]29号），海螺集团为安徽省国资委监管的一级企业，省投集团不直接参与海螺集团及下属企业日常经营管理。

海螺集团持有国贸集团55%的股权，系国贸集团控股股东，国贸集团系技术公司控股股东，技术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安徽省国资委通过海螺集团间接控制技术公司，从而间接控制发行人70.74%股份的表决权，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安徽省国资委持有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1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监理、检测、设计、施工，收费、养护、路产路权保护等运营管理，技术服务与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租赁经营；道路运输，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物流、仓储与物资贸易；投资与资产管理；高速公路沿线服务区经营，包括加油（不含危险化学品）、餐饮住宿、施救与汽车修理、汽车配件及商品销售、物业管理、物流配送、仓储、旅游、文化娱乐服务；传媒广告制作、发布及经营；建筑施工、安装、装饰及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3年4月27日	1,600,000.00
2	安徽海螺集	资产经营、投资、融资、产权交易，建	1996年11	80,0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团有限责任公司	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电子仪器、仪表、普通机械设备生产销售，电力、运输、仓储、建筑工程、进出口贸易，矿产品（下属公司经营）、金属材料、工艺品、百货销售，物业管理，科技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印刷，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上述三项待领取相关证件后方可经营）	月 7 日	
3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国有资产运营，项目投资及管理，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交流、服务，商务信息、投资信息咨询服务，建设项目投资条件评审。	1990 年 4 月 9 日	437,500.00
4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产品、洗选加工；焦炭、高岭土、煤层气开发；电力；矿建；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火工产品、建筑建材、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生产销售；机电制修；农副产品加工；装潢工程；防腐工程；土地复垦；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住宿；中餐制售；劳务输出、对外工程承包及高岭土、化工产品、服装和工艺品出口业务；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不包括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2 种进口商品）。（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1993 年 3 月 15 日	426,311.4176
5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电力、天然气生产、销售和技术研究与服务，物流，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 年 5 月 8 日	5,000.00
6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所属控股企业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	2000 年 12 月 30 日	600,000.00
7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筹措、管理、经营本省基本建设资金、铁路建设基金、产业基金，产业投资、开发及咨询服务，资本运营。	1998 年 7 月 31 日	3,000,000.00
8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地质勘查、设计、研发，硫化工、精细化工，机械制造，房地产经营，铁路、公路、水路、码头、仓储物流服务，建筑安装与矿山工程建设以上行业投资与管理，硫酸生产，进出口业务（限《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所列经营范围），境内外期货、期权的套期保值业务，黄金交易经纪，融资租赁，境外有色金属工程承包和境	1981 年 1 月 22 日	370,203.39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内国际工程招标, 信息技术、有线电视、报纸出版发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及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2013 年 10 月 12 日	358,308.589
1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煤化工的开发、投资与管理, 物资物流,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和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通讯器材、日用百货的购销, 铁路和公路运输, 建筑(四级), 装饰(三级), 设备租赁, 本系统内的土地复垦、道路、堤坎修复, 基础土方工程,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以下分支机构经营: 烟、酒零售, 饮食娱乐服务、打字、复印、住宿、物业管理, 矿用设备配件制造与维修, 汽车修理, 汽车配件销售, 石膏、高岭土的开采、加工、销售, 非金属矿产技术开发、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4 年 1 月 21 日	300,000.00
1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融资融券; 代销金融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从事公开或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	2001 年 1 月 8 日	469,765.3638
12	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管理、运营引江济淮工程, 主体工程沿线土地、岸线、水资源、生态旅游综合开发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4 月 28 日	4,000,000.00
13	安徽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 企业总部管理;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管理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 货物进出口;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物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供应链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	2018 年 8 月 7 日	1,500,0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水运工程监理；港口经营；水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叉车、工程、矿山、提升机系列产品及其配件、铸件件制造、销售；叉车样机、叉车零部件及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技术、设备、仪器仪表进口；金属材料、电子电器、化工原材料（不含危险品）销售；科技咨询，信息服务；房屋租赁。	1992年8月12日	45,000.00
15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及相关业务；国有股权持有、投资及运营；资产管理及债权债务重组；企业重组及产业并购组合；企业及资产（债权、债务）托管、收购、处置；重大经济建设项目投融资；产业、金融、资本运作等研究咨询；财富管理；建筑设计与施工；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项目运作；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9年9月21日	1,000,000.00
16	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及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信息中介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89年6月30日	391,063.25
17	安徽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机场经营管理，航空业务保障，航空信息咨询及航空运输业务延伸服务，停车服务，物业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保洁服务，饮食及食品加工，园林绿化，日用百货、日用杂品、针纺织品、服装、五金交电、装饰材料、旅游工艺品、干鲜果品、酒类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各类广告业务，住宿、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5年6月7日	554,100.00
18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资产经营	1998年10月8日	1,000,000.00
19	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咨询、技术服务及项目总承包，岩土工程、环境评价、压力容器设计，压力管道设计；民用建筑勘察、设计，人防工程设计；与工程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销售，信息服务，软件开发与销售，承揽机械加工业务，承担境外煤矿、建设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及相关劳务人员输出和	1994年9月20日	4,013,809.00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房屋租赁，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安徽军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国有资本运营和民品科研、生产、销售；对子公司军品科研、生产、销售进行管理。	2000年3月28日	47,850.00
21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纤维、建材制品生产销售；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资本运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89年1月18日	25,651.6648
22	安徽省皖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资产运营，项目投资、管理、经营，以及与投资项目相关的物资供应和产品销售，普通机械制造、纺织服装生产、农业及农副产品加工。	1996年12月17日	46,626.9259
23	中煤矿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各类工业及民用建设、市政工程建设、铁路、公路、高速公路、桥梁、地铁、隧道、涵洞等工程建设、建筑基础、建筑安装、土石方工程，房地产开发，各类矿井建设、冻结法凿井、钻井法凿井、普通凿井，制冷系统安装，进出口贸易。	2007年12月7日	100,000.00
24	安徽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资产运营，旅游资源投资开发，旅游商品研制、开发、销售，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	1995年12月8日	62,500.00
25	安徽省徽商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经营管理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办理控股参股投资项目的融资业务；投资项目的产权转让；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交流；商务信息咨询及服务；钢材、有色金属、汽车、建材、化工、轻工材料、机电产品销售；仓储服务，装饰装潢、项目开发；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经营省政府批准的其它业务。房屋维修及租赁；承包境外建筑装饰装修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	1995年11月17日	80,700.00
26	安徽省盐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盐及日用品销售；日化洗涤盐和化妆品生产；商贸物流、房地产开发、环境保护、旅游养老等现代服务业的投资与运营；其他生产生活性服务业领域的投资、管理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89年5月29日	301,965.61
27	安徽省华强工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产品、轻纺产品加工与销售；机械制造；日用杂品（企业加工）制造；玩具加工；服装、农业生产资料、建材、玻璃制品、口罩、防护服、油料生产与销售；茶叶、粮食种植与销售；畜牧、	2006年12月30日	5,630.00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水产养殖；工业民用建筑工程施工；餐饮、住宿、旅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安徽淮海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资本运营管理；生产、销售、维修机电设备及配件（不含特种设备），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矿山机电设备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经销润滑油、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轻工产品、化工原料及制品（不含危险品）、工矿配件、汽车配件、支护设备及材料、五金交电、土产日杂、日用百货、煤炭、煤矸石、煤泥、木材及木制品，仓储服务。（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除外）	2008年7月16日	62,361.896
29	安徽省通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机场运营、资产管理、设备维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策划、航空投资、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10月19日	100,000.00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四）项“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4条：“上市公司与本规则第7.2.3条第二项所列法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而形成第7.2.3条第二项所述情形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属于本规则第7.2.5条第二项所列情形者除外。”等规定，发行人与安徽省国资委控制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因此亦不涉及同业竞争。

国贸集团持有的企业较多，其控制的主要企业基本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表一，其中主营业务涉及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1	合肥建工	城市园林绿化施工，承担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及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劳务人员输出，地基基础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工程设计与施	1991-07-03	100,0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工，自有房屋租赁；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建工装饰	承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水电安装工程设计与施工；民用建筑工程、展览工程、安防工程、园林景观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消防工程、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维修保护、近现代文物建筑维修保护、古建园林工程；保温工程，防水工程；装饰材料、建筑材料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国内路牌、灯箱、霓虹灯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6-09-25	18,000.00

合肥建工的具体产品及服务内容主要为：从事建筑施工业务，主要包括房建工程、市政工程、装饰工程，其建筑设计业务及人员主要服务于合肥建工实施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或为合肥建工体系内相关主体提供技术支持。

建工装饰的具体产品及服务内容主要为：从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主要包括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园林工程等。

此外，国贸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曾存在经营范围与发行人相似或相近的企业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销前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招标、投标、采购代理；投资项目、商务信息咨询。	2005-09-22	500.00

2017年1月24日，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股东技术公司做出股东决定，“因公司停止经营，公司股东决定解散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应于法律规定时间内向有关部门申请解散公司并办理解散、员工安置、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向安徽省工商局提交清算组成员备案申请并取得《备案通知书》并于2020年5月8日完成注销。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自报告期初已停业，不存在与发行人同业竞争的情形。

海螺集团持有的主要企业较多，其控制的主要企业基本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表二，其中主营业务涉及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的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海螺设计院	建材行业（水泥工程）专业甲级、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设计，建材行业（非金属矿及原料制备工程、新型建筑材料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设计（以上经营范围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防雷工程专业丙级设计；GC、GD 类压力管道设计；环境专项设计甲级，建筑材料工程咨询甲级、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咨询乙级，建筑工程咨询丙级（以上项目凭资质经营）；水泥技术开发与技术改造，设备销售，建筑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8-08-10	15,000.00

海螺设计院的具体产品及服务内容主要为：从事水泥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设计、技术改造、水泥建材相关产业工程的总承包等业务。

报告期内，除海螺设计院为海螺水泥提供水泥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咨询及设计服务，发行人为海螺水泥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外，上述企业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重合的情形。

报告期内上述企业与发行人存在业务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业务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肥建工	向发行人采购招标代理服务	-	-	0.42	-	-	-
海螺设计院	向发行人采购招标代理服务	9.04	0.04%	38.03	0.24%	6.96	0.05%
合计	-	9.04	0.04%	38.45	0.24%	6.96	0.05%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上述业务往来均系发行人日常经营中的正常业务往来，并经过了必要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交易金额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三）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以下简称《审核问答》）的相关内容，说明上述企业是否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业竞争的情况

1、竞争方与发行人同类业务对比情况

合肥建工、建工装饰及海螺设计院与发行人在经营地域、产品或服务的定位、细分业务领域上的区别及竞争方同类业务收入或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如下：

主体	经营地域	产品或服务定位	细分业务领域	竞争方获取的核心资质与发行人核心资质重合情况		与发行人核心资质差异	业务重合量	综合业务重合量
				资质名称	是否重合			
发行人	安徽地区占比90%	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着力发展全过程咨询业务	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已到期，由于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已取消，未续期）	/	/	/	
合肥建工	全国	坚持“大客户、大集团、大项目”为经营方针，充分发挥公司建筑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建筑行业甲级资质，做强做精施工产业，重点开拓政府投资项目以及全国性百强房地产开发企业的项目	主要从事建筑施工业务，主要包括房建工程、市政工程、装饰工程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行业甲级：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发行人为工程设计建筑行业	除建筑行业甲级设计资质外，合肥建工开展主营业务主要资质与发行人不存在重合。根据合肥建工提供的业务开展情况相关说明，《关于印发〈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建市[2010]210号]》规定，合肥建工在取得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时一并取得了建筑工程施工设计甲级资质。合肥建工的建筑设计业务及人员主要服务于合肥建工实施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或为合肥建工体系内相关主体提供技术支持，合肥建工较少单独对外承接建筑设计业务。	2019年至2020年，发行人无建筑设计业务。根据合肥建工提供的业务开展情况相关说明，2021年度，合肥建工的建筑设计业务收入为383.43万元，毛利为-143.05万元，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分别为1.68%和-1.19%，合肥建工的同类收入和毛利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较低，重合业务量较小，未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019年至2020年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2021年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与建筑设计相关的业务收入、毛利合计分别为731.12万元、-115.35万元，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合计分别为3.20%、-0.96%。

主体	经营地域	产品或服务定位	细分业务领域	竞争方获取的核心资质与发行人核心资质重合情况		与发行人核心资质差异	业务重合量	综合业务重合量
				资质名称	是否重合			
				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建筑工程) 甲级资质			
建工装饰	安徽、江苏	公建项目和住宅精装修	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主要包括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园林工程等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无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甲级、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专项甲级为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只能从事建筑装饰工程及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业务。发行人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资质系工程设计行业资质, 能从事建筑行业的设计业务, 承接业务范围更广。除上述情况外, 建工装饰开展主营业务的其他资质与发行人不存在重合的情形。根据建工装饰提供的业务开展情况相关说明, 建工装饰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建筑幕	2019 年至 2020 年, 发行人无建筑设计业务。根据建工装饰提供的业务开展情况相关说明, 2021 年度, 建工装饰的建筑设计业务收入为 347.69 万元, 毛利为 27.70 万元, 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1.52%、0.23%, 建工装饰的同类收入和毛利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较低, 重合业务量较小, 未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无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无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无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无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无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无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甲级	发行人为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专项甲级				

主体	经营地域	产品或服务定位	细分业务领域	竞争方获取的核心资质与发行人核心资质重合情况		与发行人核心资质差异	业务重合量	综合业务重合量
				资质名称	是否重合			
					资质			
				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乙级	无	墙、展览展陈、建筑智能化系统等的设计与施工。建工装饰以建筑装饰施工工程业务为主，其设计资质为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及建筑智能化专项资质，不具备建筑工程设计的行业资质。建工装饰的设计业务及人员主要服务于承接的建筑装饰施工业务，	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海螺设计院	海螺集团内部业务覆盖区域及国内外拓展区域	建材行业水泥工程设计业务	主要从事水泥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设计、技术改造、水泥建材相关产业工程的总承包等业务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无	除海螺设计院的建筑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外，海螺设计院开展主营业务的主要资质与发行人不存在重合的情形。根据海螺设计院提供的相关业务情况说明，海螺设计院在实施水泥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设计、技术改造、建材相关产业工程的总承包等业务时，需要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配套的建筑设计服务或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以完成相关的生产线、厂房以及配套建筑	2019年至2021年海螺设计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收入和毛利为0万元；2019年至2020年，发行人无建筑设计业务，2021年海螺设计院建筑设计业务收入和毛利为0万元。因此，海螺设计院不存在与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工程设计建材行业甲级	无			
				工程设计建材行业非金属矿及原料制备工程专业乙级	无			
				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无			
				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物理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无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发行人为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主体	经营地域	产品或服务定位	细分业务领域	竞争方获取的核心资质与发行人核心资质重合情况		与发行人核心资质差异	业务重合量	综合业务重合量
				资质名称	是否重合			
				工程设计建材行业新型建筑材料工程专业乙级	无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	无			
				工程造价咨询乙级资质（已到期，由于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已取消，故未续期）	发行人为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已到期，由于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已取消，未续期）	物的工程造价咨询或建设等工作。为更好的服务客户，完善海螺设计院的业务体系，提升水泥建材行业及其配套工程设计综合服务水平，海螺设计院获取了建筑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造价咨询资质。故海螺设计院的建筑工程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资质主要是为其主营的水泥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提供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与合肥建工、建工装饰和海螺设计院虽在少量业务方面存在重合，但各自产品或服务定位、细分业务领域、资质情况存在较大差异，同时，各竞争方与发行人单独及综合业务重合量均较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竞争方的同类收入或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达 30%以上的，如无充分相反证据，原则上应认定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竞争方的同类收入或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均未达 30%，发行人与海螺集团、国贸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均已出具《关于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已出具《关于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就未来避免今后可能发生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作出了安排和承诺，具体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同业竞争”。

（四）参照《审核问答》相关内容，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各方面逐一核查，说明发行人是否满足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的要求，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发行人资产完整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各项资产及负债由发行人依法承继。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完全独立运营，发行人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相关资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自有房产，主要系通过向控股股东国贸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等租赁办公场所的方

式满足自身办公及业务发展需求。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发行人属于轻资产、智力密集型的非生产型企业，主要生产要素是人力资源投入，控股股东未将上述办公场所投入发行人具备商业合理性。发行人租赁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办公场所均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租赁价格系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同时，发行人所租赁的办公场所市场供应充足，可替代性强，对控股股东不存在依赖情形，不影响发行人资产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控股股东国贸集团已就确保发行人长期使用所租赁房产出具了承诺函：“本公司将维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对发行人的房屋租赁稳定性，并保证租赁价格的市场公允性。”

目前，发行人已取得自有土地使用权，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正逐步推进，公司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建成后，公司租赁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的房产的情形将得到解决。

除上述租赁外，发行人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完全独立运营，发行人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相关资产的情况，不存在发行人的核心商标、专利、主要技术等无形资产是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授权使用的情形。

2、发行人业务独立

发行人主要从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运营体系，能够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3、发行人的人员独立

发行人董事、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聘用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发行人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

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发行人的财务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发行人的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了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健全了符合自身经营情况、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符合《审核问答》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性的规定，满足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的要求，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租赁办公场所不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技术公司、孚挛科技控制的全部企业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重合情况；

2、技术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存在业务往来，上述业务往来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孚挛科技与发行人不存在业务往来，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3、除海螺设计院为海螺水泥提供水泥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咨询及设计服务，发行人为海螺水泥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外，合肥建工、建工装饰、海螺设计院的主

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重合的情形，上述企业与发行人业务往来均系发行人日常经营中的正常业务往来，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4、国贸集团控制的合肥建工、建工装饰以及海螺集团控制的海螺设计院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均已出具《关于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

5、发行人符合《审核问答》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性的规定，满足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的要求，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租赁办公场所不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五、《反馈意见》问题 5：关于关联交易

申报材料显示：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副董事长张思业关联人控制的企业合肥协通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仁义堂）存在持续性关联采购的情形；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上层股东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存在持续性关联销售的情形；

（3）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控股股东技术公司及其上层股东国贸集团、海螺集团，以及持股 11.57%股东孚挛科技关联租赁房屋的情形。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

（1）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的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情况，与张思业间关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述企业间关联交易的产生背景，涉及人数及占员工人数，是否涉及核心岗位，交易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2）国贸集团、海螺集团的基本情况，与发行人产生交易的企业基本情况，关联交易的产生背景，销售、采购的具体内容，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3) 关联租赁房屋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合理性；租赁房产的情况，用途，面积，占发行人生产经营面积，是否属于核心生产场所；

(4) 上述关联交易未来是否将长期持续存在，是否对发行人的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5) 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审核问答》相关内容，披露发行人是否已完整认定并披露关联方，若否，请补充披露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1、取得并查阅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的股权结构，了解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实际控制人情况以及与张思业之间的关系；了解发行人与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的人员情况、关联交易背景、交易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2、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关联交易背景、内容和定价情况，查阅关联交易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3、访谈关联交易主要交易对手方，了解与发行人之间的定价方式其同类服务的其他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大差异、交易价格是否以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并对交易的合法性及真实性进行确认；

4、获取并查阅了发行人关联交易清单，抽查相关的合同、发票、财务记账凭证等，检索了相似地段的租房市场价格；检查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或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进行比较，分析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

5、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https://www.qcc.com/>）等网站检索复核发行人关联方，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相关规定核查发行人关联方披露是否准确且完整。

(一) 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的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情况，与张思业间关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述企业间关联交易的产生背景，涉及人数及占员工人数，是否涉及核心岗位，交易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1、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的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情况，与张思业间关系如下：

单位	股东	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
安徽仁义堂	刘明珠	70.00%	刘明珠
	倪铸	30.00%	
合肥协通达	张佳佳	90.00%	张佳佳
	陈润	10.00%	

安徽仁义堂为张思业前妻胞妹刘明珠设立的企业；合肥协通达系张思业的朋友严军设立的企业，2021年3月，严军将持有的合肥协通达90%股权转让给张佳佳。

报告期内，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仅为发行人提供服务，故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虽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中规定的关联法人，但基于谨慎性原则，比照关联方披露。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述企业间关联交易的产生背景，涉及人数及占员工人数，是否涉及核心岗位，交易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在评审环节通常需根据招标投标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评审专家库中抽取专家参加评标评审工作，并参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安徽省评标评审专家劳务费支付标准的指导意见》（皖发改公管规[2017]7号）等规定及公司制度向参与评审人员支付项目评审费，发行人年招标代理业务项目数量多，评审费单笔金额较小，导致发行人现金支付零散而频繁。发行人为国有企业，为减少频繁的现金取现及支付行为，规避现金支付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通过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代为发放项目评审费的情形。随着评审人员对银行转账、电子支付等方式的逐步接受，在发行人进一步规范的要求下，自2021年10月起，由发行人自行向评审人员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直接支付项目评审费，不再委托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发放。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发放的评审费涉及的人数如下：

期间	代发公司员工人数	占发行人员工人数	涉及评审费发放人次
2021 年度	9	1.70%	21,508
2020 年度	7	2.24%	27,573
2019 年度	4	1.57%	22,278

上述代发公司员工人员为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代发评审费用的工作人员，不涉及发行人的核心岗位。报告期内涉及评审费发放人次较多，评审费发放对象为公司招标代理项目评审人员。

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代为发放项目评审费，并按代发评审费总金额的 11.5%收取服务费用，经综合考虑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自身的运营成本、相关税负以及合理利润水平为基础，双方通过协商定价的方式确定上述计费方式。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收取的服务费及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合肥协通达	人力服务	131.63	146.65	-
安徽仁义堂	人力服务	-	-	119.36
合计		131.63	146.65	119.36
占发行人营业成本		1.21%	2.07%	1.9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收取的服务费及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合理，具有必要性。代发评审费不涉及发行人核心岗位，关联交易定价具有公允性。

(二) 国贸集团、海螺集团的基本情况，与发行人产生交易的企业基本情况，关联交易的产生背景，销售、采购的具体内容，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1、国贸集团、海螺集团的基本情况，与发行人产生交易的企业基本情况

国贸集团、海螺集团以及与发行人产生交易的国贸集团、海螺集团下属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海螺集团	1996.11	80,000.00	资产管理	省投集团 51%、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9%
国贸集团	2000.10	66,111.11	资产管理	海螺集团持股 55%；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9.71%；安徽省财政厅持股 5.29%
技术公司	1985.03	31,600.00	进出口贸易	国贸集团持股 47.95%；安徽顺安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7.37%；安徽顺安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7.27%；安徽顺安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6.77%；左兵持股 0.63%
舒城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2013.10	5,000.00	房屋租赁、销售，物业管理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泾县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2010.09	5,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霍邱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2014.03	1,5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0.09	10.00	物业管理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	2014.12	100.00	食品、酒水、日常生活用品进出口贸易	技术公司持股 100%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995.08	4,074.30	房屋租赁	技术公司持股 100%
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10	1,010.00	汽车销售	技术公司持股 100%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2002.07	6,000.00	房屋租赁、销售，物业管理	技术公司持股 100%
安徽安天迪凯汽车销售	2011.07	1,000.00	国产起亚汽车	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及维修	责任公司持股 100%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	1989.05	100,000.00	贸易进出口	国贸集团持股 100%
安徽安粮置地有限公司	2013.11	1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安粮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996.07	50,000.00	期货经纪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4%；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0%；乾元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
黄山秀湖山庄有限公司	1996.03	7,25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国贸集团持股 30%；技术公司持股 30%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2008.06	2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淮南汇鸿国基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2011.08	5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持股 100%
马鞍山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2014.02	5,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持股 85%；安徽博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5%
安徽安粮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2009.07	5,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持股 70%；安徽安粮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0%
安徽省安福置业有限公司	2006.09	1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持股 60%；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40%
安徽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998.12	1,226.03	贸易进出口	安徽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持股 53.84%；李应先 46.16%
安徽盛安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993.09	5,06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991.07	100,000.00	施工工程等	安徽安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持股 1%
安徽粮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10	5,000.00	房地产开发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肥大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02	1,200.00	贸易进出口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安庆安粮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02.08	2,483.00	农产品的生产、销售	安徽安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60%；安庆谷润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0%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安徽省萧县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2019.11	1,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持股 70%；安徽安粮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0%
徐闻县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2009.05	1,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徐闻裕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肥建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996.09	18,000.00	工程装饰	合肥建工持股 100%
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08.06	5,000.00	水泥行业相关配套服务	海螺集团持股 100%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8.60	5,000.00	软件开发、信息化相关技术服务	海螺集团持股 100%
海螺水泥	1997.09	529,930.26	水泥生产销售	海螺集团持股 36.4%；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 24.5%；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 7.1%；其他股东合计 32%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6.10	36,000.00	新型建材生产销售	海螺集团持股 30.63%；其他股东合计 69.37%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03	500,000.00	新能源	海螺水泥持股 100%
广西凌云通鸿水泥有限公司	2007.06	8,000.00	水泥生产销售	海螺水泥持股 100%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011.09	16,800.00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	海螺水泥持股 70%；暹罗水泥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30%
湖南省云峰水泥有限公司	2005.07	9,300.00	水泥生产销售	海螺水泥持股 65%；陈立彪持股 17.52%；其他 6 名自然人股东持股合计 17.48%
芜湖东南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8.02	4000 万美元	贸易进出口	海螺水泥持股 55%；VICTORI INTERNATIONAL PTE. LTD. 持股 45%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11	11,585.64	新能源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8.05	13,800.00	水泥外加剂生产销售	安徽海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0.72%；湖北鑫统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8.99%；临沂海宏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0.29%
上海智质科技有限公司	2020.10	8,000.00	智能化工程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5%；丹东东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5%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安徽海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01	8,000.00	智能化技术服务	海螺水泥持股 60%；芜湖格陆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0%
昆明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09	2,400.00	水泥外加剂生产销售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铜陵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06	3,000.00	水泥外加剂生产销售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0%；浙江上峰建材有限公司持股 20%
咸阳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03	1,500.00	水泥外加剂生产销售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07	18,000.00	水泥外加剂生产销售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90%；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
贵港海螺台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08	2,400.00	技术服务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台泥（贵港）水泥有限公司 40%
淮北相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992.06	40,862.80	水泥生产销售	安徽淮海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0%；海螺水泥持股 40%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物流有限公司	2003.04	4,000.00	物流服务	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安徽海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	2,000.00	供应链科技	海螺水泥持股 50%；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0%；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1999.09	26,850.00	餐饮、住宿及酒店管理	海螺集团持股 100%

2、关联交易的产生背景，销售、采购的具体内容，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①关联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螺水泥	海螺集团下属上市公司	招标代理	1,181.57	650.12	283.82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下属企业	招标代理	48.46	16.30	-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集团下属企业	招标代理	20.70	31.37	9.21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下属上市公司	招标代理	17.59	3.10	5.64
安庆安粮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招标代理	15.63	—	—
淮南汇鸿国基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招标代理	14.97	11.23	70.28
黄山秀湖山庄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招标代理	9.43	3.06	18.11
安徽安粮置地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招标代理	-9.06	24.20	36.60
马鞍山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造价咨询	—	—	42.08
其他关联企业（42家）	—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等	66.26	65.44	53.03
合计			1,365.55	804.81	518.78
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			5.97%	5.11%	3.72%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金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72%、5.11%和 5.97%，占比较低。除海螺水泥外，发行人向国贸集团、海螺集团下属其他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小。

国贸集团、海螺集团作为安徽省大型国有企业，其在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等方面存在多样化的采购需求，发行人作为省内成立较早、规模和品牌影响力较大的招标代理企业之一，在安徽省招标代理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发行人能够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多种类的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因此发行人向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服务具有必要性。

发行人为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服务，基于双方平等、自愿原则，在行业定价标准基础上，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国贸集团、海螺集团下属企业的关联销售主要为向海螺水泥（600585）提供招标代理服务，海螺水泥为安徽省内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发行人为其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海螺水泥提供的招标代理服务占全部关联销售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54.62%、80.78%以及 86.53%。发行人为海螺水泥提供货物采购、工程

施工等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主要采用费率结算模式，招标代理服务费=单项中标价格（金额）×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比例（%）×（1-折扣率）。

发行人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根据交易规模、难易程度等因素给予客户不同程度的折扣，由于海螺水泥交易量大，具有规模效应，因此向海螺水泥的收费比例约为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的收费标准的30%。

发行人与其他非关联方费率结算模式大额（50万以上）招标代理项目收费情况对比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实际执行收费标准
1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的收费标准的35%
2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的收费标准的30%
3	皖南医学院弋矶山医院	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的收费标准的36%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与海螺水泥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与同类型其他非关联方交易定价依据不存在明显差异，关联交易销售价格公允。

②关联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采购商品	85.38	33.79	19.19
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物业服务	42.34	33.70	28.04
合计	—	—	127.72	67.49	47.23
占发行人采购总额比重	—	—	2.96%	2.13%	1.79 %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金额占发行人采购总额的比例为1.79%、2.13%和2.96%，占比较低。

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主要食品、酒水供应商，基于商品品质以及交易的便利性，发行人向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采购食品酒水等商品具有必要性。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

公司采购商品的金额分别为 19.19 万元、33.79 万元以及 85.38 万元，采购金额较小、种类繁多，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定价，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发行人向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物业服务。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是国贸大厦的物业管理服务单位，在发行人租赁国贸大厦办公楼层作为主要办公场所后，基于服务的稳定性以及交易的便利性，发行人向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物业服务具有必要性。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向发行人收取物业费的标准与国贸大厦其他单位收取的物业费标准一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合理，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三）关联租赁房屋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合理性；租赁房产的情况，用途，面积，占发行人生产经营面积，是否属于核心生产场所

1、关联租赁房屋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	房屋租赁	124.48	119.73	105.18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房屋租赁	88.29	71.43	-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房屋租赁	62.74	47.68	19.05
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国贸集团下属企业	房屋租赁	5.94	3.89	2.87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下属企业	房屋租赁	7.52	3.02	-
孚挛科技	持股 5%以上股东	房屋租赁	49.19	-	-
合计	-	-	338.16	245.75	127.10

发行人发展初期，由于人员数量少、业务规模小，缺少自行购置办公楼的条件。与此同时国贸集团出于集团集约化管理以及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的要求，优先将闲置的房产用于集团内部单位办公使用。发行人基于经营场所的稳定性及便利性向关联方租赁现有的办公场所，故关联租赁具有必要性。

发行人与关联方房屋租赁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房屋租赁价格与周边地区写字楼租赁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房屋位置	所属区域	可供租赁面积	单位租金 (每平方米月租金)
平安大厦（怀宁路 1640 号）	合肥市蜀山区	1,200.00m ²	45.00 元/m ²
蔚蓝商务港（潜山路 188 号）	合肥市蜀山区	1,000.00m ²	39.00 元/m ²
发行人办公地（国贸大厦）	合肥市蜀山区	4,192.00m ²	41.06 元/m ²
创新产业园 2 期（创新大道 2800 号）	合肥市蜀山区	1,000.00m ²	50.10 元/m ²
发行人办公地（创新产业园）	合肥市蜀山区	1,787.11m ²	50.00 元/m ²
发行人办公地（天天乐园）	合肥市蜀山区	1,523.00m ²	50.00 元/m ²

数据来源：以上数据来自 58 同城数据。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国贸大厦办公地、创新产业园办公地、天天乐园办公地租赁价格与市场价格基本一致，定价公允。

2、关联租赁房产的情况，用途，面积，占发行人生产经营面积，是否属于核心生产场所

报告期内关联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出租人	位置	用途	定价	面积(m ²)	占发行人 生产经营 面积	是否属 于核心 生产 场所
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3-6 层	招标及其它管理部门办公地	30 元/平米/月，第二年起每年递增 4%	2,720.00	25.56%	是
孚挛科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 2 期 J 区 1 幢楼 C 座 1301 室	设计业务办公地	每月每平方米 50 元	1,787.11	16.79%	是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潜山路 398 号天天乐园大酒店三楼、四楼	造价业务办公地	50 元/平米/月，每年租金按 3%递增	1,523.00	14.31%	是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12 层	招标及其它管理部门	42 元/平米/月，以后每年按 2 元每平方米递增	700.00	6.58%	是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14 层	招标及其它管理部门	40 元/平米/月，以后每年按 2 元每平方米递增	562.00	5.28%	是

出租人	位置	用途	定价	面积(m ²)	占发行人生产经营面积	是否属于核心生产场所
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包河区长春街与长白山路66号3幢楼12楼	存放项目档案资料	20 元/平米/月	260.00	2.44%	是
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合肥市祁门路1779号安徽国贸大厦1层	招标及其它管理部门	88.57 元/平米/月	210.00	1.97%	是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39号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7层	芜湖分公司招标业务	40 元/平米/月	141.00	1.33%	是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39号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7层	芜湖分公司招标业务	40 元/平米/月	94.00	0.88%	是
合计	-	-	-	7,997.11	75.15%	-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满足自身的办公及业务发展需求，向控股股东国贸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等租赁房产，租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租赁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发行人主要从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属于轻资产、智力密集型的非生产型企业，主要生产要素是人力资源投入，所租赁的办公场所市场供应充足，可替代性强，不会对发行人资产完整和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关联租赁的金额较小，对发行人的利润影响较小。

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房产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上述关联交易未来是否将长期持续存在，是否对发行人的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随着评审人员对银行转账、电子支付等方式的逐步接受，在发行人进一步规范的要求下，自2021年10月起，由发行人自行向评审人员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直接支付项目评审费，因此，自2021年10月起，发行人与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之间不再发生关联交易。

发行人作为安徽省内具有明显竞争优势的招标代理服务机构，能够为客户提供规范、严谨、高效、优质的专业技术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较为稳定的客户市场。国贸集团、海螺集团作为安徽省大型国有企业，其在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等方面存在多样化的采购需求，发行人向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特别是海螺水泥提供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系双方基于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而做出的市场化决策，定价公允，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未来一段时间内上述关联交易仍将存在持续的可能性。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金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72%、5.11%和 5.97%，占比较低，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向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采购食品等员工福利品，双方已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相关交易价格公允的前提下，未来一段时间内上述关联交易仍将存在持续的可能性。但相关产品市场化程度高，可替代性强，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随着公司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成，发行人将拥有自有办公及经营场所，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建成后可以满足公司规模持续扩张对办公场地的需求，保障业务经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随着公司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的建成，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的情况将逐步减少。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交易价格均为基于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而做出的市场化决策，定价公允，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关联租赁以及物业服务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为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相关内容。

（五）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审核问答》相关内容，披露发行人是否已完整认定并披露关联方，若否，请补充披露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经核查，发行人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

核问答》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中完整认定并披露了报告期内的关联方。

（六）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合理，具有必要性。代发评审费不涉及发行人核心岗位，关联交易定价具有公允性；
-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合理，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 3、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具有必要性，定价依据合理；向关联方租赁的房屋虽然是公司的核心生产场所，但不会对发行人资产完整和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4、2021年10月起，发行人不再与合肥协通达、安徽仁义堂发生关联交易。未来一段时间内发行人基于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向关联方提供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以及向关联方采购食品等仍将存在持续的可能性，但相关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占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随着公司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的建成，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的情况将逐步减少；上述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 5、发行人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完整认定并披露关联方。

六、《反馈意见》问题6：关于资产

申报材料显示：

发行人无房产，拥有1处土地使用权，共租赁21处房产。

请发行人说明：

(1) 发行人土地的获取背景，是否存在权利限制，与发行人人员、设备、生产经营情况是否匹配；

(2) 租赁房屋的合法合规性，存在权属瑕疵的，说明各生产经营面积的比重，是否属于发行人核心生产场所；发行人是否存在租赁房屋所属土地为集体用地的情形；即将到期的房产是否已合理安排续租；上述事项对发行人持续生产经营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 1、登录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http://zrzyhghj.hefei.gov.cn/>)，查看土地出让结果；
- 2、查看公司与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取得的不动产权证书；
- 3、实地走访土地使用权所在区域，了解总部基地的建设情况；
- 4、查看合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国土资源档案馆提供的《不动产登记簿查询记录》；
- 5、取得并查阅发行人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台账、租赁合同、租金缴纳凭证、租赁房屋权属证书等文件；
- 6、访谈发行人负责房屋租赁事宜的后勤管理部负责人并取得发行人说明确认，了解租赁房屋的用途、所占生产经营场所的比例，租赁房屋的可替代性；
- 7、实地走访了发行人主要生产场所并取得国贸集团、孚挛科技出具的《关于房屋租赁稳定性的承诺》。

（一）发行人土地的获取背景，是否存在权利限制，与发行人人员、设备、生产经营情况是否匹配

目前，发行人主要经营办公场所系租赁房屋，且地点分散。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现有办公及经营场地面积不足和分散的局面给公司的日常管理、业务开展带来了极大的不便，已经成为制约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因素。

为改善办公条件，增加开评标室和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发行人通过竞拍方式取得了一宗建设用地使用权用于新建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2021年8月18日，发行人与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1年9月28日，发行人取得了上述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为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1250689号。根据合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国土资源档案馆出具的《不动产登记簿查询记录》，上述土地使用权不存在被查封、被抵押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正式员工人数为528人，招投标业务部门、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部门和建筑设计业务部门分散在不同地点办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非生产型企业，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即为开评标室及办公场所，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为办公电脑等设备，新建总部基地有利于增加开评标室数量，增加经营场所，扩大生产经营规模，节约租金，增加公司经济效益。同时，公司依托新建总部基地建立运营研发中心，通过增加研发人员数量、加大研发软件和硬件投入来持续增强公司研发能力，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因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为新建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获取上述土地使用权与公司人员、设备、生产经营情况是匹配的。

（二）租赁房屋的合法合规性，存在权属瑕疵的，说明各生产经营面积的比重，是否属于发行人核心生产场所；发行人是否存在租赁房屋所属土地为集体用地的情形；即将到期的房产是否已合理安排续租；上述事项对发行人持续生产经营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共租赁房产共23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详细座落位置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权证号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用途	租赁起止时间		是否存在权属瑕疵	是否涉及集体土地	续租情况
1	合肥市包河区 长春街与长白 山路 66 号 3 幢 楼 12 楼	安天机电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	皖 (2018) 合 肥市不动产权 第 10029769 号	260.00	仓库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
2	芜湖市镜湖区 文化路 39 号芜 湖海螺国际大 酒店 7 层	芜湖海 螺国际大 酒店有限公 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芜 镜湖区字第 20100640062 号	141.00	办公	2020 年 7 月 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到期前合 理安排续 租
3	亳州市谯城区 魏武大道路西 南 50 米三楼	陈国强	发行 人亳 州分 公司	亳房权证南市 区字第 2000004599 号	50.00	仓库	2019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
4	亳州市谯城区 希夷大道国购 名城西侧综合 楼南楼 3 楼 301-308	解宝 山、闫 艳丽、 孙红霞	发行 人亳 州分 公司	皖 (2018)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56392 号、 皖 (2018)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56359 号、 皖 (2018)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56383 号、 皖 (2018)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56352 号、 皖 (2019)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606045 号、 皖 (2020)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00007 号、 皖 (2019)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606047 号、 皖 (2020)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00032 号	392.65	办公	2019 年 2 月 1 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否	否	-
5	亳州市谯城区 希夷大道国购 名城西侧综合 楼南楼 3 楼 309-318	孙红 霞、薛 鸿儒	发行 人亳 州分 公司	皖 (2020)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00061 号、 皖 (2020)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00060 号、 皖 (2020)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00023 号、 皖 (2020)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00037 号、 皖 (2020)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000027 号、 皖 (2019) 亳 州市不动产权 第 0606041 号、	430.00	办公	2019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

序号	详细座落位置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权证号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用途	租赁起止时间		是否存在权属瑕疵	是否涉及集体土地	续租情况
				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0000063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0000026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0056135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0056160号							
6	合肥市祁门路1779号安徽国贸大厦3-6层	国贸集团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110173219号	2,720.00	办公	2018年6月1日	2023年5月31日	否	否	-
7	合肥市祁门路1779号安徽国贸大厦12层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110173220号	700.00	办公	2020年4月1日	2023年3月31日	否	否	-
8	合肥市祁门路1779号安徽国贸大厦14层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110173220号	562.00	办公	2020年3月1日	2023年3月31日	否	否	-
9	合肥市祁门路1779号安徽国贸大厦1层	国贸集团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110173219号	210.00	办公	2021年6月1日	2024年5月31日	否	否	-
10	合肥市潜山路398号天天乐园大酒店三楼、四楼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114650号	1,523.00	办公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否	否	-
11	池州市贵池区城北花园小区A区综合楼三楼309室	吴成发	发行人池州分公司	房地权证池字第012047321C	132.00	办公	2021年8月22日	2022年2月21日	否	否	已续租
12	淮北市中泰广场三期2幢1单元25层2506号房	王子明	发行人	皖(2021)淮北市不动产权第0016020号	132.64	办公	2020年3月15日	2023年3月14日	否	否	-
13	铜陵市义安南路567号商会大厦1208	秦晓轩	发行人	皖(2021)铜陵市不动产权第0037006号	45.80	办公	2021年3月23日	2022年3月23日	否	否	已续租
14	北京市海淀区玉泉路16号7区301号楼	张京生	发行人	京房权证海私成字第303978号	80.00	办公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8月29日	否	否	到期前合理安排续租
15	六安市佛子岭路与解放南路东北角天盈星城56#楼天盈大厦1221、1222室	王丽娟	发行人	皖(2021)六安市市不动产权第0644524号、皖(2021)六安市市不动产权第0644288号	140.16	办公	2021年8月15日	2022年8月14日	否	否	到期前合理安排续租
16	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路16号3号楼1楼	南京谷创产业园运营	发行人	雨字第30146号	76.00	办公	2021年7月5日	2022年7月4日	否	否	已租他处

序号	详细座落位置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权证号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用途	租赁起止时间		是否存在权属瑕疵	是否涉及集体土地	续租情况
	104-105	管理有限公司									
17	涡阳县向阳南路东侧 C8 幢 1 单元 1202	王伟	发行人	皖 (2017) 涡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1631 号	112.68	办公	2021 年 4 月 7 日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否	已到期未续租
18	巢湖市阳光花园小区 4 号楼三单元 201 室	徐勇	发行人	房地权巢湖市字第 022194 号	124.00	办公	2021 年 6 月 4 日	2022 年 6 月 3 日	否	否	已续租
19	马鞍山市花山区五担岗路 79 号绿地世纪城三区 2-2306	秦沛沛	发行人	皖 (2021) 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714 号	84.29	办公	2021 年 5 月 12 日	2022 年 5 月 11 日	否	否	已续租
20	太湖县晋熙镇天华路以西、观音路以北 (方合安置校区)	韦红英	发行人	皖 (2018) 太湖县不动产权第 0002378 号	106.04	员工居住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否	否	-
21	黄山市屯溪区安东路 123 号清河丽庭 5 幢 325 室	吴维新	发行人	皖 (2018) 黄山市不动产权第 0007041 号	40.62	办公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	否	否	已续租
22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 区 1 幢楼 C 座 1301 室	安徽一鸣	发行人	皖 (2020) 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218427 号	1,787.11	办公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
23	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 39 号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 7 层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芜镜湖区字第 20100640062 号	94.00	办公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到期前合理安排续租

发行人租赁房屋不存在权属瑕疵，租赁房屋所属土地不存在集体用地情形。上述租赁房产均与产权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约定了租赁房产的位置、面积、租赁期限、租金及其支付方式等内容，合同签订主体具备签署合同的相应民事行为能力。发行人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发行人上述租赁合同合法有效，不会影响发行人正常使用。

发行人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向第三方承租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的原因导致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产，需搬迁产生的费用以及因租赁合同未备案受到的行政处罚，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等费用及罚款等款项，或向发行人进行等额补偿，以保证发行人不会遭受损失。”

因此，发行人上述租赁房屋合法、合规。

上述第 11、第 13、第 18、第 19 项、第 21 项房产已到期，发行人已办理续租手续；第 17 项房产系涡阳办事处临时租赁，已到期未续租；第 16 号房产因办公面积不足，已于 2022 年 3 月租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3 幢 2708 室（产权证号：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16315 号，不存在权属瑕疵，不涉及集体用地，租赁房屋的合法合规）。第 2、第 14、第 15、第 23 项房产将于 2022 年 9 月底之前到期，发行人将在到期前与出租方协商续租事宜。发行人主要从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属于轻资产、智力密集型的非生产型企业，主要生产要素是人力资源投入，所租赁的办公场所市场供应充足，可替代性强，因此无法寻找到合适的租赁房屋可能性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的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租赁房产均已取得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瑕疵，不存在租赁房屋所属土地为集体用地的情形，发行人租赁房屋合法、合规，即将到期的房屋将在到期前合理安排续租，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获取土地使用权用于新建总部基地及运营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土地取得方式合法合规，不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形，与发行人人员、设备、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2、发行人租赁房产均已取得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瑕疵，不存在租赁房屋所属土地为集体用地的情形，发行人租赁房屋合法、合规，即将到期的房屋将在到期前合理安排续租，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反馈意见》问题 7：关于诉讼及行政处罚

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无重大未决诉讼，控股股东存在 3 起已判决尚未执

行完毕的诉讼事项；发行人存在 1 起被安徽财政厅处以警告的行政处罚，控股股东存在 2 起单笔 1 万元以上行政处罚。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 3 起控股股东的诉讼背景，处理过程，目前进度；发行人 1 起警告行政处罚的背景，是否对发行人资质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控股股东 2 起行政处罚的产生背景，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上述事项是否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是否已完整披露报告期内存在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情况；若否，请补充披露其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1、获取了控股股东相关案件的判决书、裁定书、起诉状、控股股东相关行政处罚的处罚决定书；

2、获取了控股股东关于相关案件诉讼背景，处理过程，目前进度的说明及控股股东关于相关行政处罚具体情况的说明；

3、获取了发行人关于安徽省财政厅行政处罚具体情况的说明；

4、获取了安徽省财政厅出具的关于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说明》；

5、获取了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行政审批办公室出具的《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无违反资质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行为证明》；

6、查阅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出具的关于技术公司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证明；

7、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营业外支出明细；

8、登陆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

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网站进行了查询。

(一) 3 起控股股东的诉讼背景, 处理过程, 目前进度; 发行人 1 起警告行政处罚的背景, 是否对发行人资质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控股股东 2 起行政处罚的产生背景,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上述事项是否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1、3 起控股股东的诉讼背景, 处理过程, 目前进度

(1) 技术公司与新陆桥(连云港)码头有限公司等公司港口作业纠纷

苏州市开元化工有限公司、苏州德峰矿产有限公司委托技术公司代理大宗散货业务, 并共同委托江苏川联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办理进口货物在连云港口岸相关物流服务业务。因江苏川联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港口作业费用(该费用已由苏州市开元化工有限公司、苏州德峰矿产有限公司向江苏川联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付清), 2020 年 9 月, 新陆桥(连云港)码头有限公司将技术公司和苏州市开元化工有限公司、苏州德峰矿产有限公司起诉至南京海事法院。2021 年 9 月, 南京海事法院分别作出(2020)苏 72 民初 1002 号、1004 号《民事判决书》, 判令技术公司向新陆桥(连云港)码头有限公司支付港口费用及滞纳金合计 886.00 万元。技术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提起上诉, 截止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 本案二审尚未开庭。

(2) 技术公司与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赵辉加工合同纠纷

2014 年 3 月、2015 年 1 月技术公司与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订立两份进料委托加工协议, 约定由技术公司委托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加工液晶电视机, 原材料由技术公司采购进口, 原材料(包括加工制作成的液晶电视机)所有权归技术公司所有。协议签订后, 技术公司进口了全新合格品原材料, 并预付了加工费, 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仅部分向技术公司履行了液晶电视机的交货义务。后因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发生严重困难, 2016 年 8 月技术公司与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赵辉签订了补充协议, 约定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前退还技术公司的原材料(原材料若不能退还, 则折价赔偿技术公司损失 1,311.40 万元)及预付的加工费 161.98 万元, 赵辉自愿承担共同清偿责任。协议签订后, 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返还原

材料也未退还加工费，技术公司遂提起诉讼，2017年3月，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皖0104民初8826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广东立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返还技术公司的原材料（原材料若不能退还，则折价赔偿技术公司损失1,311.40万元）及预付的加工费161.98万元，赵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一审判决生效后，技术公司即申请执行。截止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本案正在执行程序中。

（3）技术公司与芜湖市美泰服装有限责任公司等进出口代理合同纠纷

2013年12月、2015年1月技术公司与芜湖市美泰服装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订立代理出口合同，约定由技术公司为芜湖市美泰服装有限责任公司代理出口针织类服装，同时还约定由技术公司向芜湖市美泰服装有限责任公司垫付600万元生产资金，按照月利率0.724%支付垫付资金的利息。合同签订后，技术公司依约履行了出口代理义务并向被告垫付了生产资金，后芜湖市美泰服装有限责任公司因资金周转困难，未能按期出货或退还款项，技术公司遂提起诉讼。2015年11月、2016年6月，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分别作出（2015）蜀民二初字第01102号、（2016）皖0104民初122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芜湖市美泰服装有限责任公司向技术公司分别支付431.11万元、572.56万元及相应利息，繁昌县万达针织服装厂、章传松对其中垫付资金及费用共431.11万元和垫付资金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马彩霞对其中垫付资金349.47万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一审判决生效后，技术公司遂申请执行。截止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本案正在执行程序中。

（4）2022年5月，技术公司新增一起与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檀然进出口代理合同纠纷和一起与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航次租船合同纠纷

①技术公司与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檀然进出口代理合同纠纷

2020年6月，技术公司与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进出口代理合同，约定由技术公司代理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向国外指定供应商供应服装，檀然出具了“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函”。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交货逾期，且产品质量不符合外商检验标准，致使货物未能出口，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技术公司遂于2022年5月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

法院判令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向技术公司返还垫付资金、代理费及逾期利息共计 369.40 万元，判令檀然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本案尚未开庭。

②技术公司与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航次租船合同纠纷

技术公司代理国内客户自国外进口煤炭业务，因受出口国临时性出口禁令的影响，承运该船货物的船舶在装运港发生了滞期，产生了相应滞期费。技术公司与船运公司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就滞期费用产生争议。2022 年 4 月，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请，2022 年 5 月，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向武汉海事法院申请保全技术公司 597.50 万元。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技术公司已收到武汉海事法院出具的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技术公司尚未收到仲裁申请书及案件材料，本案尚未开庭。

技术公司除 2022 年 5 月新增案件尚未开庭外，上述案件中其作为原告的相关案件均已取得胜诉判决并已进入执行程序，其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较小，对技术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2、发行人 1 起警告行政处罚的背景，是否对发行人资质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017 年 6 月，发行人与阜阳师范学院签订《招标采购代理框架协议》，约定由发行人为其生物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提供招投标代理服务，在项目招标文件中设置了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本地化服务能力的要求，规定“本项目国产设备要求本地化服务，本地化服务的能力是指具有以下条件之一，（1）在本地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及人员；（2）在本地具有固定的合作伙伴；（3）在本地注册成立的；（4）承诺中标即设立本地化服务机构，本地系指阜阳市”。

安徽省财政厅在政府采购监督检查中认为上述本地化服务要求，系对供应商设置差别或歧视待遇，该行为违反了《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原

财政部令第 18 号)第二十一条“招标文件不得要求或者标明特定的投标人或者产品,以及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其他内容”的规定。

2018 年 12 月 13 日,安徽省财政厅向发行人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财购[2018]1548 号),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原财政部令第 18 号)第六十八条等规定,对发行人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

2022 年 5 月 9 日,安徽省财政厅出具了《情况说明》,认定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22 年 4 月 19 日,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行政审批办公室出具《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无违反资质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行为证明》,经其核查,截至证明出具之日,发行人无违反住房城乡建设法律、法规、该文件及相关资质管理规定的情形,市场行为良好。

该行政处罚仅为警告,处罚结果不涉及罚款,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行政审批办公室出具的相关证明,发行人上述违法行为情节轻微,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发行人资质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3、控股股东 2 起行政处罚的产生背景,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主要从事自营和代理各类进出口以及相关产品的国内销售业务,需要经常自行或委托其他机构向海关进行货物进出口申报。

2018 年 3 月,技术公司委托浙江海运宁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向宁波海关申报出口两批应急灯货物,总申报价格为 112.91 万元人民币。2018 年 7 月 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梅山海关认定技术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出口货物商品编码申报不实(申报编码为 851310900,实际编码为 9405409000),影响国家出口退税管理。技术公司收到海关行政处罚通知书后,立即向合肥海关申请该批货物归类预裁定,预裁定决定书(编号 R-2-3300-2018-001)认定技术公司归类正确。但宁波梅山海关认为该批货物出口后才做预裁定,不影响海关处罚决定,综合考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五)项、《中华人民共和国

《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罚款人民币 4.5 万元。

2020 年 4 月，技术公司委托北京扬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申报出口一批口罩，申报总价为 22,600 美元。2020 年 5 月 2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机场海关认定技术公司委托货运代理公司申报的货物品名错误（货物申报品名为无品牌 175X95MM 型非医用一次性口罩，实际货物应认定为医用口罩），属于将必须经商检机构检验的出口商品未报经检验合格而擅自出口的违法行为，根据《进出口商品检验法》第三十三条、《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对技术公司罚款 3.17 万元人民币。

技术公司上述行政处罚违法行为轻微、罚款数额较小，技术公司已按时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同时，技术公司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出具的证明，证明技术公司上述行政处罚均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尚不足以影响该企业在海关的信用等级，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 1 起警告行政处罚违法行为情节轻微，不会对发行人资质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控股股东 2 起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行人控股股东 5 起诉讼及仲裁、发行人 1 起警告行政处罚、控股股东 2 起行政处罚均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发行人是否已完整披露报告期内存在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在已《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最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行政处罚及重大未决诉讼，披露了控股股东技术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情况；发行人基于重要性原则，在《招股说明书》中详细披露了最近三年控股股东 2 笔单笔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并简要披露了前述最近三年控股股东所受到的单笔 1 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情况。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除受到的 2 笔单笔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外，其他 11 笔行政处罚涉及金额较小，合计涉及罚款 2.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依据	处罚事项	处罚结果
1	2018 年 9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洋山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	技术公司委托报关公司申报的货物申报品名为一般贸易项下清洁剂，申报价格 FOB41641.17 美元，申	罚款人民币 0.70 万元

序号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依据	处罚事项	处罚结果
			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五）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	报商品编码为 34022090，经海关查验，出口货物实际为零售包装的喷雾剂，价值 FOB42636 美元，应归入商品编码应为 33074900	
2	2019 年 1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	技术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海关申报出口货物。商品编号申报为 8511301000，经海关查验，第 4 项货物为分电器，实际商品编码 8511309000	罚款人民币 0.10 万元
3	2019 年 7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岛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	技术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海关申报出口 6 项货物，其中，第 1 项申报为减速机，商品编号为 8483409000，申报数量为 7,200 千克，申报总价为 171,920 元人民币。经海关查验，货物毛重实际为 19,620 千克，净重实际为 19,374 千克，第 1 项货物数量实际为 5,454 千克	罚款人民币 0.10 万元
4	2019 年 8 月 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岛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	技术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海关申报出口全自动锯片开刃机（1 台）、半自动锯片顶刃机（1 台），出口退税率 13%；商品编码为 8460299000，申报毛重量为 3,300 千克，经海关查验，该商品实际毛重量为 2,720 千克，该两项商品编码应为 8460310000，出口退税率 13%	罚款人民币 0.10 万元
5	2019 年 12 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五）项	技术公司委托报关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申报的货物品名为相容剂、抗氧化剂等共六项，其中 PE 润滑剂申报商品编号 2915709000，申报价格 CIF12,355 美元，出口退税率 13%；经海关化验，应归入商品编号 3404900000，出口退税率为 0%	罚款人民币 0.96 万元
6	2019 年 12 月 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	技术公司委托货运代理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申报出口货车底盘成套散件一	罚款人民币 0.30 万元

序号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依据	处罚事项	处罚结果
		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第十六条	批，商品税号申报为8706002100，经海关查验，实际应为8704230090	
7	2020年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生圩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第十六条	技术公司委托江苏润航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海关申报出口货车底盘成套散件一批，报关单号为230820190089658504。其中运费申报为120,000美元，实际应为12,000美元。当事人主动发现上述申报不实行为后，于2020年2月20日向海关申请改单。	予以警告
8	2020年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生圩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第十六条	技术公司委托江苏润航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海关申报出口货车底盘一批，报关单号为230820190089653818。其中运费申报为120,000美元，实际应为12,000美元。当事人主动发现上述申报不实行为后，于2020年2月20日向海关申请改单。	予以警告
9	2021年3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德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二）（四）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	技术公司作为报关单上经营单位向合肥海关报关进口两单索道设备申报税号8537101990，实际应归入税则号列8537.1090，应缴税款2,895,073.05元，漏缴税款429,275.40元人民币。 作为《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实施检验检疫的进出境商品目录》的法检商品，货物进境时还应向海关提供《入境货物通关单》而未提供。	责令补缴税款及滞纳金
10	2021年7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漳州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	技术公司受全骏达实业有限公司委托代理进口动力煤申报，货物进口商品名为俄罗斯动力煤（褐煤），经海关检验，实际为其他	不予处罚

序号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依据	处罚事项	处罚结果
			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	烟煤。全骏达实业有限公司涉及品名、商编申报不实，同时影响许可证管理和税款征收，涉及税款918,824.82元人民币	
11	2021年1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浦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	技术公司委托货运代理公司申报出口睡袋等商品，G1-G3申报总价人民币价为CNY3,169,425，经海关查验，G1-G3统计人民币价格申报错误，应为CNY494,620	罚款人民币0.05万元

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上述 11 笔行政处罚罚款数额较小，违法行为显著轻微，针对上述 11 笔单笔 1 万元以下的罚款数额较小的行政处罚以及 2 笔单笔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出具的《企业资信证明》（[2022]29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止，在此期间我关发现该企业有 13 起（违法）的记录，该记录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尚不足以影响该企业在海关的信用等级。”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完整披露报告期内存在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 1 起警告行政处罚违法行为情节轻微，不会对发行人资质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控股股东 2 起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行人控股股东 5 起诉讼及仲裁、发行人 1 起警告行政处罚、控股股东 2 起行政处罚均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2、发行人已完整披露报告期内存在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情况。

八、《反馈意见》问题 8：关于员工

申报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人数分别为 223 名、255 名、313 及 516 名，上涨幅度较大；发行人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未按规定缴纳员工社保、公积金的情形。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

（1）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变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净利润变动是否一致；结合发行人业务情况，说明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及员工学历结构情况与发行人业务模式及是否匹配，是否可有效开展相关业务作业，与同行业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2）发行人员工的薪酬分布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情况，说明发行人员工薪酬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刻意压低员工薪酬的情形；

（3）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的岗位情况，是否涉及核心岗位，说明劳务派遣用工的合规性；

（4）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员工未按规定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原因，是否导致行政处罚，测算补缴应缴未缴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金额及占当期净利润比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本所律师采取下列查验方式、查验了下列内容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 1、分析发行人员工人数变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净利润变动趋势；
- 2、查阅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明细等资料；
- 3、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可比公司员工结构、员工薪酬等公开信息；
- 4、查阅了发行人员工花名册、工资表、劳动合同等资料；
- 5、访谈发行人人力资源部负责人了解劳务派遣人员从事的具体岗位及工作

内容；取得发行人关于劳务派遣情况的说明；取得发行人与劳务派遣公司签署的协议、劳务派遣单位资质、费用支付凭证等资料；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https://www.qcc.com/>）等网站查询劳务派遣单位的基本情况；

6、取得发行人所在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并通过公开途径查询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行政处罚情况；

7、测算了发行人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对报告期各期净利润的影响；

8、取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函》。

（一）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变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净利润变动是否一致；结合发行人业务情况，说明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及员工学历结构情况与发行人业务模式及是否匹配，是否可有效开展相关业务作业，与同行业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1、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变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净利润变动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变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平均员工人数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数量	同比	金额（万元）	同比	金额（万元）	同比
2021 年度	421	48.24%	22,863.15	45.25%	6,684.64	28.40%
2020 年度	284	18.83%	15,741.09	12.80%	5,205.98	6.97%
2019 年度	239	-	13,954.58	-	4,866.92	-

注：平均员工人数=（期初员工人数+期末员工人数）/2，此处取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954.58 万元、15,741.09 万元和 22,863.1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866.92 万元、5,205.98 万元和 6,684.64 万元，营业收入、净利润总体均呈增长趋势，与员工人数整体变动趋势一致。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比例与员工人数增长比例基本一致，2021 年度净利润增长比例低于员工人数增长比例，主要系 2021 年增长较快的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业务毛利率低于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所致。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比例略低于员工人数增长比例，主要系发行人基于对市场容量和业务需求增长

的判断，扩充了人员队伍储备，但员工人数的增长带来的业务收入的增加往往会有有一定的滞后效应。2020 年度净利润增长比例低于员工人数增长比例，主要系 2020 年度毛利率较 2019 年略有下降以及加大了研发投入所致。

2、结合发行人业务情况，说明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及员工学历结构情况与发行人业务模式及是否匹配，是否可有效开展相关业务作业，与同行业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发行人是一家主要从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的公司。在招标代理领域，发行人接受客户委托，向客户提供招标采购的法律和政策咨询、策划招标方案、编制招标过程相关文件、组织和实施招标、开标、评标、定标、组织和协助客户签订采购合同等；在工程造价咨询领域，发行人面向社会接受委托、承担建设项目的全过程、动态的造价管理；在建筑设计领域，发行人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设计总承包业务、项目咨询及相关技术与咨询服务，提供全流程的设计服务等。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及学历结构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行政人员	48	9.09%	41	13.10%	37	14.51%
财务人员	15	2.84%	12	3.83%	11	4.31%
业务与技术人员：	465	88.07%	260	83.07%	207	81.18%
招标代理业务人员	164	31.06%	137	43.77%	115	45.10%
工程造价业务人员	134	25.38%	112	35.78%	92	36.08%
建筑设计业务人员	132	25.00%	-	-	-	-
研发技术人员	35	6.63%	11	3.51%	-	-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中业务与技术人员占比分别为 81.18%、83.07% 和 88.07%，占比较高。

发行人从事的招标代理业务涉及能源、医疗卫生、建筑、教育、交通、农业、

制造业和服务业等，对口专业主要包括经济管理类、理学类、建筑工程类、法律类、农学类专业，报告期内上述对口专业员工数量占所在业务板块的比例分别为 88.70%、89.05%和 87.65%，占比较高；发行人从事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口专业主要包括工程造价管理、工程管理、土木工程等专业，报告期内上述对口专业员工数量占所在业务板块的比例分别为 92.39%、90.18%和 89.55%，占比较高；发行人从事的建筑设计业务对口专业主要包括建筑设计、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城市规划、市政工程、给水排水工程、风景园林设计等专业，2021 年上述对口专业员工数量占所在业务板块的比例为 90.91%，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专业对口人员占比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研发创新能力、不断优化提升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提供人才保障。

（2）学历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学历结构如下：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70	13.26%	40	12.78%	26	10.20%
大学本科	380	71.97%	218	69.65%	181	70.98%
大学专科及以下	78	14.77%	55	17.57%	48	18.82%
合计	528	100.00%	313	100.00%	25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中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人员占比分别为 81.18%、82.43%和 85.23%，占比较高。

因此，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及员工学历结构与业务模式相匹配，具备相关的知识储备和专业能力，可以有效开展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和建筑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

发行人提供的工程咨询服务为专业技术服务，人才是工程咨询服务业务的核心资源。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和可比公司业务与技术人员、学历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业务与技术人员	占比	本科及以上	占比
招标股份	1,666	81.43%	1,348	65.88%

中达安	2,972	93.28%	885	27.78%
广咨国际	693	81.34%	661	77.58%
国义招标	265	79.58%	262	78.68%
平均值	—	83.91%	—	62.48%
发行人	465	88.07%	450	85.23%

从上表来看，发行人业务与技术人员占比与同行业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本科及以上人员占比高于平均值，与国义招标、广咨国际不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及员工学历结构情况与发行人业务模式相匹配，可有效开展相关业务。发行人业务技术人才占比较高，人员学历较高的情形与同行业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

（二）发行人员工的薪酬分布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企业情况，说明发行人员工薪酬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刻意压低员工薪酬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的薪酬分布情况如下：

薪酬分布（元/月）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0-5,000	39	7.39%	15	4.79%	8	3.14%
5,000-10,000	90	17.05%	71	22.68%	73	28.63%
10,000-15,000	165	31.25%	111	35.46%	74	29.02%
15,000 以上	234	44.32%	116	37.06%	100	39.22%
合计	528	100.00%	313	100.00%	255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薪酬分布中月均收入超过 10,000 元的员工占比分别为 68.24%、72.52%和 75.57%，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平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年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招标股份	15.51	15.65	15.23
中达安	11.07	9.82	10.39
广咨国际	29.59	30.16	27.08
国义招标	24.87	21.43	22.75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平均	20.26	19.26	18.86
安天利信	24.52	22.60	22.43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人均薪酬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刻意压低员工薪酬的情形。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的岗位情况，是否涉及核心岗位，说明劳务派遣用工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的工作岗位及主要工作内容情况如下：

劳务派遣岗位	主要工作内容
前台接待	负责外来人员的来访登记工作
资料员	负责整理资料、归档等工作
接线员	负责发行人信 e 采网站咨询电话接听工作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劳务派遣用工主要从事前台接待、资料整理、接听电话、等辅助性或替代性工作，不涉及核心岗位。该等岗位工作内容标准化程度高、辅助性强、替代性高，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三条“用工单位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劳务派遣人数	23	15	1
总用工人数	551	328	256
占公司总用工人数比例	4.17%	4.57%	0.39%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比例均未超过用工总量的 10%，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 10%”的要求。

发行人已按照《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要求在劳务派遣协议中约定了劳动者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经济补偿、福利待遇等事项。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劳动用工方面未出现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被行政处罚的情况。发行人与劳务派遣员工以及劳务派遣单位之间不存在因劳务派遣相关事项导致的纠纷或

诉讼的情况。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劳务派遣用工主要从事前台接待、资料整理、接听电话等辅助性或替代性工作，不涉及核心岗位，劳务派遣用工情况符合《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员工未按规定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原因，是否导致行政处罚，测算补缴应缴未缴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金额及占当期净利润比重，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报告期内发行人因为员工退休返聘、新入职员工处于办理之中等原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

原因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社保	公积金	社保	公积金	社保	公积金
新入职、办理中	2	14	7	7	4	2
退休返聘、已达退休年龄	7	7	2	2	2	2
自愿放弃	-	-	-	1	-	1
其他	-	18 ^注	-	-	1	-
合计	9	39	9	10	7	5

注：报告期末 16 名员工未缴纳公积金原因系发行人 2021 年 7 月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后该部分员工与发行人重新签订劳动合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已为该 16 名员工缴纳公积金。另有 2 名员工在发行人海南分公司处缴纳公积金，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分公司公积金账户尚未开户，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海南分公司公积金账户已经办理完成，已为该 2 名员工缴纳公积金。

经测算，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社会保险应缴未缴金额	0.17	0.18	1.37
住房公积金应缴未缴金额	3.49	0.35	0.37
合计	3.66	0.53	1.74
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5%	0.01%	0.04%

根据发行人所在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欠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也未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社会保

险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行政处罚。

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已出具承诺：“如应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或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发行人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公司将全部承担发行人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保障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行政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保、公积金应缴未缴金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较小，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人数与主营业务、净利润整体变动趋势一致；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及员工学历结构情况与发行人业务模式相匹配，可有效开展相关业务，与同行业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

2、发行人员工薪酬水平处于合理区间，与同行业可比企业不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薪酬合理，不存在刻意压低员工薪酬情形；

3、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劳务派遣用工主要从事前台接待、资料整理、接听电话、等辅助性或替代性工作，不涉及核心岗位，劳务派遣用工情况符合《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行政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报告期内应缴未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例较小，对发行人净利润的影响较小，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二部分 关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情况的更新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项已经过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尚在有效期内。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系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有效存续，持续经营时间在三年以上，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仍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本所律师对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对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依法应满足的实质条件逐项重新进行了审查。经核查，发行人仍具备本次发行上市所要求的各项实质性条件。现对《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所涉及的《审计报告》、专项报告和相应财务信息部分作如下更新：

1、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2、根据《审计报告》和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3、根据《审计报告》《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1521 号，以下简称“《内控鉴证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符合《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

4、根据《内控鉴证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符合《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之规定。

5、根据《公司章程》及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发行人为境内企业且不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另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2020年度和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664.54万元和6,278.06万元，合计为10,942.60万元。因此，发行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2.1.2条第（一）项之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仍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设立情况未发生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发行人的资产完整，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具备充分的独立性，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发行人股东思业咨询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外，发行人股东及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一）2022年5月27日，技术公司在安徽省市监局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技

术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食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肉批发；水产品批发；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汽车新车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对外承包工程；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总部管理；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铁路运输设备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销售；肥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成品油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燃气经营；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2022年5月27日，思业咨询在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张思业认缴，故本次变更完毕后，思业咨询100%股权仍系由张思业一人持有。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股本及其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各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诉讼仲裁纠纷等可能导致行使股东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针对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所产生的任何法律纠纷。

八、发行人的业务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与有关机关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一致，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根据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和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

之日，发行人未在中国大陆以外经营。

（三）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主营业务重大变化，发行人经营范围变更均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完成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登记手续。

（四）根据《审计报告》和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五）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中工程监理资质许可内容增加，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号码	资质/许可/认证内容	授予方/认定方/备案方	有效期
1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E234032695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有效期至2026年8月21日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取得从事其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要的经营许可或批准、备案，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拥有的经营资质合法、有效。

（六）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持续经营方面不存在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关联方如下：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国资委。

2、其他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发行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国贸集团	持有技术公司 47.95%股权
2	海螺集团	持有国贸集团 55%股权

3、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股东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技术公司、国贸集团、海螺集团直接、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数量众多，该企业均为发行人关联方，其中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的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舒城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控制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
安徽安天迪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控制	销售二手车
合肥吉树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控制	房屋租赁
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公司控制	房屋租赁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控制	房屋租赁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安粮置地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粮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黄山秀湖山庄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淮南汇鸿国基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
马鞍山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
安徽安粮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省安福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
安徽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盛安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粮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合肥大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庆安粮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
安徽省萧县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房屋租赁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广西凌云通鸿水泥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湖南省云峰水泥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芜湖东南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上海智质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海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昆明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铜陵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咸阳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贵港海螺台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安徽海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控制	招标代理

4、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思业咨询	6,000,000.00	13.26
2	孚挛科技	5,233,384.00	11.57

5、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发行人目前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和 1 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元）	与发行人关系	持股比例（%）
1	安天咨询	5,000,000.00	全资子公司	100.00
2	华风广告	2,000,000.00	全资子公司	100.00
3	安庆皖岳	3,000,000.00	参股子公司	49.00

6、关联自然人

（1）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

成员

张思业通过思业咨询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吴健通过孚挛科技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2)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直接和间接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直接控股股东技术公司和间接控股股东国贸集团、海螺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7、其他关联方

发行人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是发行人关联方。其中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1	安徽仁义堂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张思业关联人实际控制的公司	人力服务
2	合肥协通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张思业关联人实际控制的公司	人力服务
3	合肥协知行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许小庆兄弟担任总经理	招标代理
4	合肥国家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贸集团董事徐培凯担任董事	招标代理
5	安徽海螺川崎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董事纪勤应担任董事	招标代理
6	安徽海螺川崎工程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董事纪勤应担任董事	招标代理
7	上海海螺川崎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董事纪勤应担任董事	招标代理
8	安徽福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董事曹军担任董事	安徽福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曾经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经具有前述关联关系的自然人、法人或合伙企业系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备注
1	朱俊丰	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监事	无	2020年2月4日起不再担任该职务
2	刘宗玮	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财务总监	无	2020年2月4日起不再担任该职务
3	皖都设计院	注销前孚挛科技控制	无	2021年6月8日注销
4	徐闻县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曾控制	招标代理	2019年4月10日起不再控制
5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物流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曾控制	招标代理	2019年9月29日起不再控制
6	泾县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注销前技术公司控制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	2021年12月27日注销
7	霍邱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注销前技术公司控制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	2021年12月31日注销

综上，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关联关系清晰、明确，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完整披露关联方。

(二) 根据《审计报告》和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发生额	2020年度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1,277,213.23	674,870.93	472,256.83
合肥协通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人力服务	1,316,254.09	1,466,455.34	-
安徽仁义堂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人力服务	-	-	1,193,562.02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发生额	2020年度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招标代理	-	10,471.70	101,186.80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	招标代理	471,195.27	440,596.18	1,564,492.43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发生额	2020 年度 发生额	2019 年度 发生额
属公司)				
海螺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不含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招标代理	13,011,267.69	7,519,641.13	3,056,303.85
合肥国家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	-	8,490.57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	-	77,358.49	24,528.30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	111,051.55	-	441,257.85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处置二手车	61,946.90	-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2021 年度确认的 租赁费	2020 年度确认的 租赁费	2019 年度确认的 租赁费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房屋租赁	1,569,680.00	1,229,942.84	219,214.28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房屋租赁	1,244,775.61	1,197,327.12	1,051,794.27
海螺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不含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房屋租赁	75,210.60	30,214.29	-
安徽一鸣	房屋租赁	491,865.12	-	-

注: 皖都设计院自 2021 年 7 月并入发行人, 2021 年 7-12 月发行人与安徽一鸣房屋租赁交易金额为 491,865.12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44,765.67	5,097,416.14	4,854,541.10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000.00	9,000.00	9,000.00	4,500.00	9,000.00	900.00
应收账款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97,219.00	197,219.00	218,867.33	198,301.42	218,867.33	99,691.92
预付账款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1,011,817.21	-	-	-
预付账款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508,850.08	-	484,937.14	-
预付账款	海螺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24,715.80	-	42,223.98	-	-	-
其他应收款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0,000.00	500.00	3,000.00	150.00	3,000.00	150.00
其他应收款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20,000.00	6,000.00	70,000.00	3,500.00	70,000.00	3,500.00
其他应收款	海螺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5,000.00	250.00	5,000.00	250.00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安徽仁义堂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	120,926.21
应付账款	合肥协通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194,782.62	-
应付账款	孚享科技	1,517,324.71	-	-
其他应付款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3,180.00	1,354,072.98	27,145.98
其他应付款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10,000.00	24,634.50	333,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螺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	14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福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500.00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海螺川崎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6,000.00	30,000.00	7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海螺川崎工程有限公司	353,000.00	2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合肥协通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878,45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仁义堂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	204,100.00
其他应付款	孙丽	1,400.00	2,813.00	-

其他应付款	孚宁科技	1,069,999.7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657,175.5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266,207.5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孚宁科技	1,967,460.56	-	-
租赁负债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含技术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12,571.43	-	-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定价，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技术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有同业竞争的情形。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技术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存在经营范围与本公司相似或相近的企业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安徽安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自报告期初已停业，不存在与发行人同业竞争的情形，详见《法律意见书》之“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五）”。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海螺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经本所律师核查，2019年至2021年发行人主要从事招标代理和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为完善公司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产业链，发行人于2021年7月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新增建筑工程设计业务，由此产生了与间接控股股东海螺集团控制的海螺设计院、合肥建工、建工装饰在建筑工程设计业务方面的少量重合。

2019年至2020年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2021年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与建筑设计相关的业务收入、毛利合计分别为731.12万元、-115.35万元，占发行人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合计分别为3.20%、-0.9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竞争方的同类收入或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达30%以上的，如无充分相反证据，原则上应认定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发行人

与海螺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综上，发行人竞争方的同类收入或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的比例均未达 30%，发行人与海螺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四）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国贸集团、海螺集团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采取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合法、有效。

（五）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对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进行了充分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未拥有任何房产，发行人以租赁方式取得 28 处房屋使用权，具体更新如下：

序号	详细座落位置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权证号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起止时间		租金
1	合肥市包河区 长春街与长白 山路 66 号 3 幢 楼 12 楼	安徽安天机 电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发行人	皖（2018）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0029769 号	260.00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200 元/ 月 按年支付
2	芜湖市镜湖区 文化路 39 号芜 湖海螺国际大 酒店 7 层	芜湖海螺国 际大酒店有 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芜镜湖区字第 20100640062 号	141.00	2020 年 7 月 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5,640 元/ 月 按年支付
3	芜湖市镜湖区 文化路 39 号芜 湖海螺国际大 酒店 7 层	芜湖海螺国 际大酒店有 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芜镜湖区字第 20100640062 号	94.00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3,760 元/ 月 一次性支 付
4	亳州市谯城区 魏武大道路西 南 50 米三楼	陈国强	发行人亳 州分公司	亳房权证南市区字第 2000004599 号	5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00 元/ 年 按年支付
5	亳州市谯城区 希夷大道国购 名城西侧综合 楼南楼 3 楼 301-308	解宝山、闫 艳丽、孙红 霞	发行人亳 州分公司	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639 2 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 056359 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 权第 0056383 号、皖（2018）亳州市 不动产权第 0056352 号、皖（2019） 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606045 号、皖（2 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07 号、 皖（2019）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60604 7 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 000032 号	392.65	2019 年 2 月 1 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121,820 元/年 按年支付

6	亳州市谯城区希夷大道国购名城西侧综合楼南楼 3 楼 309-318	孙红霞、薛鸿儒	发行人亳州分公司	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61 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60 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23 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37 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27 号、皖（2019）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606041 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63 号、皖（2020）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26 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6135 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6160 号	43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3,400 元/年 按年支付
7	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3-6 层	国贸集团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 110173219 号	2,720.00	2018 年 6 月 1 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	1,059,102 元/年 按年递增支付
8	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12 层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 110173220 号	700.00	2020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369,600 元/年 按年递增支付
9	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14 层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 110173220 号	562.00	2020 年 3 月 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296,736 元/年 按年递增支付
10	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1 层	国贸集团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 110173219 号	210.00	2021 年 6 月 1 日	2024 年 5 月 31 日	223,200 元/年 按年支付
11	合肥市潜山路 398 号天乐园大酒店三楼、四楼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4650 号	1,523.00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首年 727,000 元 按年递增
12	池州市贵池区城北花园小区 A 区综合楼三楼 309 室	吴成发	发行人池州分公司	房地权证池字第 012047321C	132.00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2 年 9 月 9 日	16,800 元/年 按年支付
13	淮北市中泰广场三期 2 幢 1 单元 25 层 2506 号房	王子明	发行人	皖（2021）淮北市不动产权第 0016020 号	132.64	2020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15,000 元/年 按年支付
14	铜陵市义安南路 567 号商会大厦 1208	秦晓轩	发行人	皖（2021）铜陵市不动产权第 0037006 号	45.80	2022 年 5 月 12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12,000 元/年 按月支付
15	北京市海淀区玉泉路 16 号 7 区 301 号楼	张京生	发行人	京房权证海私成字第 303978 号	80.00	2021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73,560 元/季 按季支付
16	六安市佛子岭路与解放南路东北角天盈星城 56#楼天盈大厦 1221、1222 室	王丽娟	发行人	皖（2021）六安市市不动产权第 0644524 号、皖（2021）六安市市不动产权第 0644288 号	140.16	2021 年 8 月 15 日	2022 年 8 月 14 日	42,000 元/年 按年支付
17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3 幢 2708 室	南京福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	苏（2021）宁建不动产权第 0016315 号	140.93	2022 年 3 月 1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163,500 元/年 按半年支付
18	巢湖市阳光花园小区 4 号楼三单元 201 室	徐勇	发行人	房地权证巢湖市字第 022194 号	124.00	2022 年 6 月 4 日	2023 年 6 月 3 日	17,400 元/年 按年支付

19	马鞍山市花山区五担岗路 79 号绿地世纪城三区 2-2306	秦沛沛	发行人	皖（2021）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714 号	84.29	2022 年 5 月 12 日	2023 年 5 月 11 日	24,120 元/年 按年支付
20	太湖县晋熙镇天华路以西、观音路以北（方合安置校区）	韦红英	发行人	皖（2018）太湖县不动产权第 0002378 号	106.04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14,000 元/年 按年支付
21	上海市闵行区新龙路 360 弄 2 号楼 4 层 1 单元	上海万筠房地产有限公司	发行人	沪（2018）闵字不动产权第 039423 号	373.89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038.95 元/月 按月支付
22	黄山市屯溪区安东路 123 号清河丽庭 5 幢 325 室	吴维新	发行人	皖（2018）黄山市不动产权第 0007041 号	40.62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3 年 6 月 10 日	1,300 元/月 按年支付
23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 区 1 幢楼 C 座 1301 室	安徽一鸣	发行人	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218427 号	1,787.11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9,355.5 元/月 按年支付
24	宿州市埇桥区金城街 85 号一层	安杰	发行人	房地权证宿字第 201301095 号	25.00	2022 年 4 月 10 日	2023 年 4 月 9 日	6,000 元/年 按年支付
25	蚌埠市商之都城市星座 A 区 1 单元 18 层 5 号	李欢	发行人	皖（2021）蚌埠市不动产权第 0034020 号	65.89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9,600 元/年 按年支付
26	淮南市田家庵区鸿凯湾绿苑 39 栋 304 室	夏明泉	发行人	皖（2019）淮南市不动产权第 0010808 号	110.00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9,600 元/年 按年支付
27	宣城市宣州区中锐第一城 34 栋 1004 室	束龙运	发行人	皖（2017）宣城市不动产权第 009053 号	85.00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4 日	3,000 元/年 按年支付
28	福州市仓山区金山街道浦上大道 216 号福州仓山万达广场 C 区 C4#楼 19 层 10-11	施美洪	发行人	榕房权证 R 字第 1236789-1 号、榕房权证 R 字第 1236766-1 号	85.00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	6,200 元/月 按月支付

发行人的房屋租赁均签署了相关租赁协议，履行了必要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租赁行为合法有效，未办理备案手续的情形不影响租赁关系的法律效力，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以出让方式取得面积为 6,317.75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已合法取得上述土地的权属证书，未发生变化。

（三）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及一家参股子公司，未发生变化。

（四）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以自行申

请方式拥有 4 项商标权、5 项专利权、15 项软件著作权及 20 项域名，均已取得完备的权属证书，除新增 12 项域名外，其余未发生变化，发行人新增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名称	到期日期	备案号
1	atgongcheng.cn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2	atgufen.cn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3	atgufen.com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4	atqgc.cn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5	atqgc.com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6	atyjy.cn	2023.05.03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7	atyjy.com	2023.05.03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8	atzixun.cn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9	atzixun.com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10	hfgaoke.com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11	huafenggk.cn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12	huafenggk.com	2023.04.28	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

（五）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主要为办公设备及车辆，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系发行人以其自有资金购买方式取得；发行人已经取得了该等设备的所有权，未发生变化。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以下销售合同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年度发生金额未超过 500 万元，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超过 500 万元：

序号	签约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履约期间	履行情况
1	安徽省皖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框架协议（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1-2023 年度	正在履行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以下采购合同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年度发生金额未超过 100 万元，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超过 100 万元：

序号	签约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履约期间	履行情况
----	------	------	------	---------------	------

序号	签约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履约期间	履行情况
1	安徽惠润工程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框架协议(以实际发生为准)	2020 年 7 月	正在履行

综上,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中已披露的发行人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的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合同风险。

(二)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重大销售合同中的建筑设计合同签订主体为皖都设计院,该部分合同系发行人 2021 年 7 月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后承继,根据《民法典》第六十七条,“法人合并的,其权利和义务由合并后的法人享有和承担”,皖都设计院建筑设计合同由发行人依法承继,除上述合同外,发行人系其他重大交易或重大合同的签订主体。

综上,发行人不存在需要变更履行主体的情形,相应债权债务的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 and 人身权利等原因而产生的侵权之债。

(四)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除上述债权债务关系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之“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所述关联交易外,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 6,651,743.7 元,其中主要包括保证金及押金;其他应付款余额 129,442,722.64 元,其中主要包括保证金、应付客户对价。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均因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合法有效。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自《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亦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核查，自《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未修改公司章程。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组织机构未发生变化。

（二）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进行修改。

（三）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新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 1 次，监事会 1 次，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2 年 5 月 23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4、《关于预计 2022 年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事项的议案》

2、董事会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	----	----	------

1	2022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 第二十四次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4、《关于预计 2022 年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事项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3、监事会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2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 第十一次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7、《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预计 2022 年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事项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会议召开、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其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变动如下：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独立董事王素玲不再担任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发行人副总经理张珏不再担任合肥泰毅物资有限公司监事。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一）根据《审计报告》和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执行的税种、税

率情况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1、发行人及子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计缴的主要税种有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具体情况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6%、3%、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发行人及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增值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4 号）的规定，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天咨询、发行人太湖分公司、华风广告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第七条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发行人以及发行人亳州分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1 号）相关规定，发行人亳州

分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30万元提高至50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安天咨询、华风广告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发行人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六条，发行人对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安置残疾人员及国家鼓励安置的其他就业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加计扣除优惠。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子公司执行的上述税种及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 经本所律师核查, 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发行人享受的政府补助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元)	依据
1	失业保险返还	49,900.00	(1)《关于延续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29号) (2)《关于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延续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皖人社发[2021]15号)规定

本所律师认为, 发行人享受的上述财政补贴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 根据《审计报告》、相关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并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依法纳税, 不存在因欠缴税款而受到税务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劳动用工

(一) 经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相关环保部门网站,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 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无需履行环评备案手续。

(二) 根据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 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符合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根据合肥市蜀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5 日向发行人、安天咨询及华风广告分别出具的《证明》,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安天咨询、华风广告自报告期初至证明出具之日均不存在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三) 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人报告期内已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全体员工(含退休返聘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

1、发行人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报告期期末, 发行人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如下:

时间	2021 年 12 月末
----	--------------

时间	2021 年 12 月末
在职员工人数	528
期末已缴纳人数	519
已缴纳人数占比	98.30%
未缴纳人数	9
其中：新入职、办理中	2
退休返聘、已达退休年龄	7
自行缴纳	-

报告期期末，发行人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时间	2021 年 12 月末
在职员工人数	528
期末已缴纳人数	489
已缴纳人数占比	92.61%
未缴纳人数	39
其中：新入职、办理中	14
退休返聘、已达退休年龄	7
自愿放弃	-
其他情形 ^注	18

注：报告期末 16 名员工未缴纳公积金原因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吸收合并皖都设计院后该部分员工与发行人重新签订劳动合同，该部分员工在皖都设计院时期即没有意愿缴纳公积金，入职发行人处后仍无意愿缴纳，经过发行人积极沟通，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已为该 16 名员工补缴自入职发行人后至今的公积金。另有 2 名员工在发行人海南分公司处缴纳公积金，海南分公司公积金账户于 2021 年 12 月才完成开户，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已为该 2 名员工补缴自入职发行人后至今的公积金。

2、报告期期末，发行人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2021 年 12 月末
劳务派遣人数	23
总用工人数 ^注	551
占公司总用工人数比例	4.17%

注：总用工人数包括在职员工人数、劳务派遣人数。

其中，除《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的劳务派遣单位外，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合肥金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提供劳务派

遣服务，其持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1	合肥金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4010020190458	2019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19日

根据相关劳动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和劳动保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未发生变化。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未发生变化。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及子公司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2、主要股东涉及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根据技术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核查，技术公司新增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案件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诉金额	主要内容	案件状态
1	技术公司	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檀然	进出口代理合同纠纷	3,693,922.70 元	技术公司为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代理出口业务，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欠付技术公司为其垫付的本金及出口代理费，技术公司遂起诉要求池州市云泽贸易有限公司向原告返还垫	诉前调解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诉金额	主要内容	案件状态
					付资金、代理费及逾期利息，并要求檀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	丰联克海运有限公司	技术公司	航次租船合同纠纷	5,975,024.00 元	技术公司代理客户进口业务，因受出口国临时性出口禁令的影响，承运该船货物的船舶在装运港发生了滞期，产生了相应滞期费。技术公司与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就滞期费用产生争议。2022 年 4 月，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请，2022 年 5 月，丰联克斯海运有限公司向武汉海事法院申请保全技术公司 5,975,024.00 元	尚未收到仲裁申请书及证据材料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技术公司尚未了结的 100 万元以上诉讼案件均为其在日常经营中发生，除上述新增案件外，其中其作为原告的相关案件均已取得胜诉判决并已进入执行程序，其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较小，对技术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2）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技术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核查，自《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技术公司无新增行政处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技术公司报告期内的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经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其除前述事项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3、5%以上股东

经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东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二）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和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十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参与了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的编制和讨论，已审阅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相关内容进行了多次审阅。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

二十二、结论性法律意见

综上，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已依法履行公司内部批准和授权程序；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法律障碍；《招股说明书》引用本所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及《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本所律师审阅，引用的内容适当；发行人作为一家合法成立且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在依法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同意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后，可将其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页以下无正文）

附表一 国贸集团控制的主要企业的基本情况（截至报告期末）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层级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1	安徽国贸联创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00	2013年1月5日	一般经营项目：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2	安徽国贸资产托管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2013年3月26日	集团公司内部国有资产托管
3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0.00	1989年5月5日	自营和代理国家批准的商品、肉类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粮食收购；仓储运输（不含化学危险品）；咨询服务；房屋、设备租赁；信用担保（非融资性担保）；冶金炉料、黄金制品、建筑材料、废旧金属材料、再生资源设备、化工原料与产品（不含危险品）、通用机械设备、酒、饮料销售；非金属矿产品、金属材料、煤炭、农产品加工、销售及仓储；再生资源利用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安徽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880.61	1989年5月24日	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工艺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食用农产品、汽车及零配件销售，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包装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安徽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226.03	1998年12月24日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线、电缆经营；煤炭及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轮胎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肥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矿山机械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棉、麻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1,600.00	1985年3月20日	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食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肉批发；水产品批发；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汽车新车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对外承包工程；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总部管理；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铁路运输设备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销售；肥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成品油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燃气经营；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安徽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	一级子公司	642.00	1989年8月13日	自营和代理经国家批准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经营的除外），经营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转口贸易，纺织品、服装、轻工产品、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销售，房屋租赁。
8	安徽省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500.00	1998年7月10日	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决定的专营进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项目投资；模具及配件、机械加工；冲压件、注塑件、汽车配件的生产及销售；纺织品、服装、服饰配件、箱包、鞋帽、玩具、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劳保用品、床上用品、家纺用品、五金、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钢铁及其制品、机电产品、工程机械、电子产品、废旧再生资源、木材及制品、建材、纸浆、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销售；农产品的进口和销售；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包装服务；组织本省企业的出国（境）参、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纺织品检验检测；房屋租赁服务；自来水销售及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安徽世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00.00	1992年12月5日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安徽天彩丝绸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97.00	2001年12月24日	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禁止的除外），茧丝绸及制品、纺织品加工销售，轻工产品、机械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日用百货销售；天然彩色茧、丝生物技术及环保纤维的研制开发与技术引进、推广、转让及技术服务。

11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102.18	2004年12月7日	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日用玻璃器皿、工艺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百货、食用农产品、五金交电、船舶、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配件、软件、木浆、有色金属、矿产品、化肥农药、仪器仪表、实验室设备、实验仪器及教学仪器的销售及互联网零售；自营和代理轻工、机电、纺织服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等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运输（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危险化学品经营，网络文化经营，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安徽安粮置地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13年11月7日	房地产开发、销售；项目投资；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销售；室内装饰；园林绿化工程；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13	安粮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0	1996年7月9日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基金销售；资产管理；期货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安徽安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5,000.00	2010年8月10日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煤炭、化工原料与产品（不含危险品）、机械设备、矿产品、日用品、普通石油制品销售；医疗器械、劳动防护用品经营；自营和代理国家批准的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农产品加工、销售及仓储；股权投资、项目投资与咨询服务；房屋与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安徽盛安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60.00	1993年9月30日	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棉花、钢材、金属材料、有色金属、煤炭、矿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建材、饲料、工程机械、纱线销售；多媒体通信及数码影像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除外）；仓储（除危险品）。（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安徽安可福食品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1992年6月11日	食品生产和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除危化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安庆安粮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483.00	2002年8月5日	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粮油仓储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油料种植；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8	黄山秀湖山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250.00	1996年3月27日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司空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0	2016年11月17日	景区旅游资源、旅游项目开发;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旅游咨询;养生、养老服务;酒店管理及业务咨询;住宿、餐饮服务;自有房产租赁;车船票务代理;园林绿化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含发证);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创意及规划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安徽汉源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7.48	1993年1月30日	投资管理咨询。
21	安徽皖进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	1999年10月14日	物业管理,房屋维修,房地产咨询,房屋、花卉租赁。
22	安徽安天福德食品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14年12月11日	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散称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保健食品、食用农产品、食品机械设备、餐厨用具、酒店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文化用品、办公用品、通讯器材、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劳保用品、木材、钢材、塑料粒子、棉花大宗原材料的进出口代理和自营销售;餐饮服务;卷烟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及相关产品的国内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安徽安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11年5月23日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培训、技术服务及技术成果转让,电子产品及通讯产品的开发、生产、安装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楼宇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的设计、安装;日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进出口业务。
24	安徽安天飞扬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1年7月11日	一般经营项目:项目投资,风险投资,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25	安徽恒兴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74.30	1995年8月24日	许可经营项目:餐饮、住宿服务。一般经营项目:为省内外外商投资企业提供产品展销,为外企驻皖机构提供办公、商务洽谈、信息咨询、人员培训咨询、物业管理服务。
26	安徽安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	2009年9月18日	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金属材料、矿产品、橡塑产品及原料、机电产品及配件、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建材、木材、纸浆、棉花、粮油制品、日用百货、饲料、化妆品、废钢、废塑料、废金属销售。
27	安徽安天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10.00	2000年10月31日	汽车销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汽车租赁,汽车按揭咨询服务,汽车抵押事务代理,进口车信息咨询服务,机动车上牌、临牌、年审、购置税业务代办服务,汽车装潢、清洗服务,二手车交易、置换,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代理,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机械、电子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销售、维修、租赁,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橡胶、钢材、铝材及铝制品销售,进出口业务,房屋、土地租赁,物业

					咨询服务，保洁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安徽安天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00	2002年7月3日	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租赁，建材销售，房地产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523.34	2003年8月22日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融资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人防工程设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	安徽安天典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2005年12月13日	许可经营项目：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凭许可证经营）。
31	合肥安天速迈商贸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	2016年6月28日	一般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箱包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装辅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木材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化肥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2	合肥宇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	1996年10月28日	物业管理，日用百货、五金、家用电器、建筑材料销售，房屋租赁。

33	安徽汇泓行商 贸有限责任公 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11年1月 13日	针纺制品、皮革制品、箱包、服装鞋帽、服饰、床上用品、家纺用品、玩具、文体用品、日用百货、工艺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电子产品、汽车配件、纺织品面料、家用电器、制冷设备、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会展服务；配送服务（不含运输）；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	安徽汇景制衣 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	2004年8月 4日	服装、面料加工、制造、销售；劳保用品（非医用随弃式口罩等）及相关辅材料生产、销售；本公司固定资产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	芜湖汇润制衣 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	2016年11 月17日	服装及面料加工与制造；纺织品、服装、服饰配件、箱包、鞋帽、玩具、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劳保用品、床上用品、家纺用品的销售、批发；服装设计；品牌营销策划（广告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会展服务；普通货物配送服务（除快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望江鑫茂制衣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410.00	2018年7月 25日	服装、面料、口罩（非医用）、防护用品、劳保用品设计、加工、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7	合肥仟姿制衣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	2020年3月 26日	机织运动服装制造；羽绒服装制造；上衣制造；衬衫制造；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零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8	合肥大中进出 口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200.00	2014年2月 13日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煤炭及制品批发；润滑脂类批发；金属材料销售；汽车及零配件批发；管道配件批发；电气设备批发；泵批发；采矿专用设备批发；电子器件批发；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电机批发、零售；橡胶制品批发；矿产品批发；钢材批发；化工原料及产品批发（除危险品）；修理采矿专用设备；轴承批发；电线电缆批发；低压配电控制设备批发；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在许可证核定的时间和范围内经营）；三类医疗器械销售（在许可证核定的时间和范围内经营）；床上用品、纺织服装、家居用品、皮革制品、玩具、礼品、服饰、箱包鞋帽、纸制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建筑材料、劳防用品等销售；电脑软硬件、仪器仪表、实验室设备、实验仪器及教学仪器的销售；乐器销售；金属切割机维修及销售；焊接设备及配件（不含特种设备）的销售、维修；液压配件加工及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9	安徽大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1年1月27日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及咨询；受托企业的资产管理；企业兼并重组咨询与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财税代理；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40	安徽大安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	2011年5月23日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房屋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建材、装饰材料销售。
41	安徽东方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	2004年11月5日	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电子公告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轻工产品、家电、办公用品销售，网络工程施工，高新技术服务和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42	安徽景成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	2006年2月21日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商品房销售，房屋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建材、装饰材料销售。
43	五河美姿制衣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50.00	2021年6月25日	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饰制造；劳动保护用品生产；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44	上海安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15年7月13日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金属制品、矿产品（除专控）、橡塑制品、机电设备及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建材、木材、纸浆及纸制品、棉花、纺织原料（除棉花收购）、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牛、羊肉等家畜产品）、日用百货、饲料及饲料原料、化妆品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供应链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5	深圳安徽联合贸易发展公司	二级子公司	150.00	1988年6月22日	一般经营项目是：纺织品、工艺美术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文教用品、体育用品、鞋帽、服装、皮革制品的购销。，许可经营项目是：
46	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万港币	2008年12月11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含网上），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47	新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万港币	2018年11月6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含网上），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

					术除外。
48	安路德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 万美元	2019 年 6 月 20 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含网上),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49	安徽安粮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8,300.00	2013 年 9 月 26 日	发放小额贷款(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50	安徽安粮明太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500.00	2015 年 5 月 11 日	热力的生产、销售和热力市场开发;城市热力和管网的设计、销售、安装、维护维修、技术咨询和培训污水处理工程、生活垃圾处理工程的安装;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新节能技术咨询、服务;生物质(秸秆、谷壳)技术研究、开发、应用、加工、销售;生物有机肥研究,开发;保温材料(碳化稻壳)、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加工、销售;农副产品(除专项审批项目)收购、销售;计算机及软件产品,发电机组,环保设备开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	安徽安粮地产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0	2008 年 6 月 25 日	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投资。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销售,室内装饰,园林绿化,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52	安徽安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0	2008 年 8 月 8 日	粮油(除稻谷、大米)、食品、果蔬、畜禽、园艺、水产品科研、开发、种植、养殖、收购、加工(限分支机构)、销售、仓储、运输(限分支机构);小麦、皮棉销售;煤炭(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焦炭、钢材、金属材料、矿产品、炉料、水泥和混凝土、纺织服装、包装材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品)销售;危险化学品批发(氟气、氯气、磷烷、氯化氢、氟气、氩气、氨气、氦气、氖气、氢气、氧气、氮气、一氧化二氮、锆烷、甲硅烷、二硼烷、甲烷、四氟甲烷、二氯化硅烷、三氯化硅烷、乙硅烷、三甲基硅烷、二氟甲烷、一氟甲烷、八氟环丁烷、三氟甲烷、八氟丙烷、硫化氢、氟化氢、溴化氢、乙烯、四氯乙烯、丙烯、六氟丁二烯、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四氯化碳、氧硫化碳、二氧化硫、六氟化硫、三氟化氯、三氟化氮、六氟化钨、三氯化硼、三氟化硼、四氯化硅、四氯化硅、乙炔、六氟-2、2-二氯-2-丁、一氧化氮);贵金属交易;医疗器械、劳动防护用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销售;润滑油、润滑脂、燃料油(闪点不小于 60℃)、沥青销售和进出口;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肉类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经营对外贸易和转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大型、中型、小型客车进出口,重型机械设备进出口,家电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3	安徽安粮兴业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800.00	2000 年 12 月 8 日	项目投资,金属材料、装饰材料、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冶金炉料、废旧金属材料、再生资源设备销售;再生资源利用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接受委托从事企业资

					产管理、企业财务顾问咨询；机电设备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4	安徽安粮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30,000.00	2001年12月16日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果蔬、畜禽、水产品、大米、玉米、小麦、大麦、油脂、高粱、棉花、农产品、饲料、医疗器械、硫磺、煤炭、焦炭、钢材、金属材料、有色金属、矿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炉料、水泥和混凝土、包装材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品）、纱线、沥青（除危险品）、汽车、汽车配件、工程机械、电器、农机、五金工具、药原料销售；多媒体通信与数码影像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销售；锂电池销售；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仓储（除危险品）；自营和代理国家批准的各类商品、肉类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	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00	1991年7月3日	城市园林绿化施工，承担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及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劳务人员输出，地基基础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工程设计与施工，自有房屋租赁；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环保工业专业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6	安徽安天迪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	2011年7月14日	汽车销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机械、电子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的销售、维修、租赁；日用百货、化工材料、橡胶、钢材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鉴证咨询服务；汽车抵押事务代理；机动车上牌、临牌、年审、购置税代办服务；二手车交易、置换；汽车按揭咨询服务；汽车租赁；汽车装潢、清洗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7	安徽合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850.00	2006年12月26日	斯柯达品牌汽车销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代理；汽车装潢、清洗服务，汽车配件、日用百货销售，机械、电子设备、通讯器材、电子产品及配件销售、维修、租赁，二手车交易、置换，汽车抵押事务代理，机动车上牌、临牌、年审、购置税业务代办服务，汽车按揭咨询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8	舒城安天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0	2013年10月22日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

59	合肥吉树商务 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	2010年9月 28日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0	安徽安天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2004年7月 9日	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服务；房屋销售、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小型土建和安装维修服务；小区住宅智能化管理服务。
61	安徽国本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0	2012年3月 23日	农机市场项目投资；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	合肥华风广告 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	2021年9月 28日	一般项目：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办公服务；摄影扩印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3	合肥蒨蒨电子 商务有限责任 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	2021年6月 16日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箱包销售；化妆品批发；钟表销售；日用品批发；文具用品批发；珠宝首饰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4	安徽安天利信 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	2015年12 月10日	建设项目投资决策咨询服务；项目建设各阶段估算、概算、预算、结算、竣工决算、工程量清单、控制价编制、审查和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审计；项目招投标价格咨询、项目资金运用咨询、合同索赔或争议解决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5	上海安粮资本 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0	2015年7月 15日	一般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贸易经纪与代理，从事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银饰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玻璃制品，纸制品，针纺织品，矿产品，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木材，棉花，饲料，煤炭及制品，焦炭，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胶原料及制品，燃料油，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机械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6	宿州中安合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	2017年5月4日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用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珠宝首饰零售；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化妆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风动和电动工具销售；家具销售；箱包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通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水产品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7	海南万州太阳湖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130.00	1994年8月3日	客房，美容，健身服务，旅游业开发，日用百货，土特产品，机电产品，轻化工产品，建筑装饰建材，家用电器，纺织品的销售。（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须凭许可证经营）

附表二 海螺集团控制的除国贸集团及其控制企业外的主要企业基本情况（截至报告期末）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层级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1	英德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380.00	2003年9月10日	中（西）餐类制售（含凉菜、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旅业；预包装食品、工艺品、服装、皮具、日用百货零售；休闲健身娱乐；旅游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15,000.00	1998年8月10日	建材行业（水泥工程）专业甲级、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设计，建材行业（非金属矿及原料制备工程、新型建筑材料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设计（以上经营范围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防雷工程专业丙级设计；GC、GD类压力管道设计；环境专项设计甲级，建筑材料工程咨询甲级、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咨询乙级，建筑工程咨询丙级（以上项目凭资质经营）；水泥技术开发与技术改造，设备销售，建筑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6,850.00	1999年9月26日	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及其相关的配套服务，食品销售，服装、办公用品、日化用品、百货、皮具、工艺礼品（除文物）、伞具、床上用品、香烟零售，票务代理，食品生产，场地租赁，停车场管理，物业管理，提供健身服务，食用农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芜湖海螺贸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0,000.00	2018年8月17日	煤炭（不得在禁燃区内设置销售煤炭等高污染燃料销售网点）、焦炭、金属材料（除贵金属）、矿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PVC材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五金交电、劳保用品、文化用品、针纺织品、食用农产品、食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及售后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包装服务，道路普通货运，国内水路运输，自动化信息咨询（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货运代理（代办）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5,000.00	2008年6月12日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

					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 互联网信息服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安徽精公检测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800.00	2019年8月26日	产品检测检验; 环境检测检验; 工业窑炉能平衡测试; 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检验; 检测检验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三碳(安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00	2021年10月12日	一般项目: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29,930.26	1997年9月1日	水泥用石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露天开采; 水泥及辅料、水泥制品生产、销售、出口、进口; 建筑用骨料、砂石的生产、销售; 装配式建筑及预制部件部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 工程总承包; 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生产、销售、出口、进口; 电子设备生产、销售、出口、进口; 技术服务。煤炭批发、零售; 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碳回收利用、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除外)及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6,000.00	1996年10月16日	许可项目: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金属材料制造; 金属材料销售; 门窗制造加工; 门窗销售; 五金产品制造; 五金产品批发; 五金产品零售; 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新材料技术研发; 工程管理服务; 货物进出口;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	安徽海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0.00	2017年11月8日	股权投资, 创业投资, 项目投资, 实业投资, 投资咨询(证券、期货咨询除外), 受托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6,111.11	2000年10月18日	一般经营项目: 运营和管理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 经营投资, 开展服务贸易, 加工、制造业, 科技开发,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与管理, 广告业经营, 进出口业务, 信用担保(非融资性担保), 房屋租

					赁。
12	上海海捷酒店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	2013 年 12 月 17 日	旅店（主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上海智质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00	2020 年 10 月 22 日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机电耦合系统研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试验机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	马鞍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00	2004 年 4 月 7 日	水泥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PVC 新型建材、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生产、粉煤灰、脱硫石膏、柠檬酸渣、炉渣的销售。
15	安徽宣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650.00	2004 年 4 月 22 日	水泥、熟料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竹柴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芜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6,000.00	2004 年 9 月 20 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港口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建筑材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7	安徽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7,325.00	2002 年 10 月 24 日	水泥、水泥熟料制造与销售；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蚌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400.00	2001 年 2 月 9 日	水泥生产、仓储、销售；PVC 新型建材、其它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安徽长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1998 年 9 月 4 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	安徽铜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4,200.00	1995 年 9 月 22 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制造；专用设备修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矿山机械制造；电线、电缆经营；

					金属结构销售；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耐火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固体废物治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1	宿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10年3月29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凭许可证经营），建筑用骨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黄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00	2010年5月19日	制造、销售：水泥；水泥制品、辅料销售；煤矸石粉的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巢湖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0	2015年9月18日	水泥及相关产品、轻钢结构、新型建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非金属矿产品的开采、加工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主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建材设计；设备制造、安装及调试；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全椒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5,000.00	2008年8月15日	水泥、熟料、废石、骨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	六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8,900.00	2008年5月23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6	淮南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000.00	2009年3月30日	水泥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煤矸石、粉煤灰经营，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	芜湖海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1996年12月25日	包装袋（非食品和医用）、多功能膜、服装、收尘袋、劳保用品的生产和销售，废旧塑料的消解和再利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
28	安徽芜湖海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1998年5月26日	窑炉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设备维修（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劳务派遣服务；五金建材、耐火、耐热材料销售；各类非标件加工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	安徽宁昌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355.41	1993年12月30日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0	安徽海螺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3年9月2日	煤炭及制品、金属材料、矿产品销售；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脂、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种除外）、橡胶制

					品销售（含网上销售）。
31	安徽枞阳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1,000.00	2000年6月19日	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石灰石、砂岩露天开采和销售，金属材料、电缆、桥架、耐火材料及机械、电器备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2	安徽荻港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9,000.00	2000年4月28日	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8月6日）；水泥、熟料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石灰石、石子的加工、销售。
33	安徽池州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0.00	2000年11月2日	水泥用石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水泥用粘土露天开采；水泥及水泥商品熟料及辅助产品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石子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专业承包，钢材、桥架、电工器材、水暖管件、耐火材料、保温材料、PVC门窗、发泡门、化工材料（不含危化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800.00	2011年9月23日	碱性砖、高铝砖、浇注料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其他耐火材料的开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国家限制、禁止类项目除外，涉及专项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5	亳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2012年1月17日	水泥的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池州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5,000.00	2017年8月10日	生产和销售熔剂灰岩、建筑骨料、砂石、水泥制品、商品混凝土、石灰石深加工产品；水泥辅助产品生产、销售；钢材、桥架、电工器材、水暖管件、耐火材料、保温材料、PVC门窗、发泡门、化工材料（不含危化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7	芜湖海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200.00	2017年12月14日	铁矿及水泥配料用红土矿、砂岩矿的开采、仓储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8	安徽海中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45,000.00	2017年10月17日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轮胎销售；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9	芜湖东南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 万美元	2018年2月5日	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涉及水泥设备、水泥生产、水泥原料的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国家限制类、禁止类项目除外，涉及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涉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	滁州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100.00	2018年5月23日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售后服务；装配式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建筑机械及配件加工、制造、修理、租赁、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1	亳州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8年8月29日	金属材料、水泥、熟料、砂石骨料、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煤炭及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不含危化物品)、金属制品、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相关部门审批项目)、电线电缆、仪器仪表、食品、有色金属及制品、焦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2	临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9年1月22日	水泥仓储(不含危险品)、包装、销售;水泥熟料、水泥制品、粉煤灰、建材的仓储(不含危险品)、销售;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码头港口的开发建设、港口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不含危险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3	全椒海螺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19年11月18日	从事装配式建筑、建筑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检验、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及模板配件加工制造、租赁、销售;装配式建筑工程施工;金属制品、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4	安徽海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00	2020年1月17日	自动驾驶技术开发、应用与服务,车联网技术开发,矿区自动驾驶设备的研发与改装,智能矿山技术开发、应用、咨询与服务,汽车生产、改装与销售,以及配套汽车电子产品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5	铜陵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500.00	2020年4月29日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建筑机械及配件制造、修理及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6	安徽海螺中南智能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20年11月9日	包装产品自动装车技术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工业控制系统装置、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生产、销售;水泥特种机器人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改造及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7	萧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0.00	2020年11月18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48	安徽海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	2020年12月8日	供应链科技、计算机软科技、物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内货运代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搬运装卸服务;货运信息咨询;监控设备、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通信设备销售、租赁;汽车销售、租赁;汽车零配件、润滑油、轮胎、车用尿素、汽车养护用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	铜陵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21年4月30日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砌块制造；水泥制品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门窗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0	枞阳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0	2021年7月30日	一般项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办公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砌块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水泥制品制造；建筑砌块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用石加工；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	芜湖海螺绿色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0	2021年8月31日	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2	芜湖海螺绿色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21年8月31日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砌块制造；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模具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砌块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模具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3	宁国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0	2021年10月28日	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4	马鞍山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0	2021年12月3日	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港口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	安徽海螺绿色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50,000.00	2021年10月26日	一般项目：砼结构构件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泥制品制造；建筑砌块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6	南通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1999年6月22日	生产销售水泥（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新型建筑材料、塑钢门窗及型材；加工商品混凝土（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提供售后服务；煤灰磨细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7	泰州杨湾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7,000.00	2002年6月20日	水泥制造、销售、仓储及售后服务；生产水泥所需的原辅材料销售，PVC新型建材、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港口码头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8	扬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1,000.00	2006年10月11日	水泥粉磨加工、水泥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生产水泥所需的原辅材料销售，港口码头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9	中国水泥厂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9,460.00	1998年1月22日	水泥、熟料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石灰石、石灰石废石及碎屑、PVC新型建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发电；粉煤灰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	海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03年12月11日	水泥生产（凭生产许可证经营）、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PVC新型建材制造、销售；矿粉、粉煤灰加工、销售；建筑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	淮安楚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1,300.00	2008年1月3日	水泥粉磨加工、销售；水泥所需的原辅材料的生产及销售；PVC新型建材、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沙石骨料中转销售；货物装卸、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	无锡海螺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13年8月13日	建材、金属材料、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五金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的销售；纸及纸制品的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的销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不含国有资产）；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包括：揽件、托运、订舱、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服务及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3	张家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500.00	1998年9月30日	水泥、建材生产、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港口码头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4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296.00	2002年7月8日	水泥及其应用产品生产、销售（凭生产许可证经营）；PVC新型建材生产；粉煤灰、脱硫石膏、转炉渣销售；从事建筑胶凝材料及产品方面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电子器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5	镇江北固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2年4月13日	水泥、矿渣粉、脱硫石膏、粉煤灰粉、石灰石粉的粉磨生产与销售；道路普通货物的运输（危险品除外）；普通货物（危险品除外）的仓储、装卸；普通货物运输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6	泰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152.00	2000年11月6日	水泥、水泥制品、新型建材、化学建材的生产和销售、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7	南京海中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8年8月29日	建材、水泥、水泥制品销售；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汽车零配件零售；润滑油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门窗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8	南通市海门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19年9月27日	粒化高炉矿渣粉、钢渣粉、水泥制品、钢结构构件、新型建筑材料生产、销售；货物（危险化学品除外）装卸、仓储；粒化高炉矿渣、钢渣磨细加工、销售；水泥及熟料、粉煤灰、砂石、建筑用骨料、建筑用粉末、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水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9	南通海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20年9月9日	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0	盐城海螺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5,000.00	2020年9月21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1	南通海螺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2021年7月15日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装卸搬运；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2	淮安海螺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000.00	2021年11月9日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3	上海海螺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	1999年11月2日	建材、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纸张、日用百货的销售,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国际货运代理,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4	上海海螺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999年4月28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的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建材、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纸张、百货的销售及其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5	上海海螺物流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04年1月15日	一般项目: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送、报验、相关的运输咨询业务,水路货运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无船承运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6	上海海螺明珠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1995年4月3日	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塑钢型材的销售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7	江苏海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8年8月31日	水泥制品、钢结构构件、轻质建筑材料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型材、建材、金属材料、五金产品、煤炭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8	建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01年11月28日	水泥、水泥熟料及水泥制品、相关建材产品的制造;水泥用石灰石、页岩开采,水泥配料用砂岩开采(在建德市大同镇春林山水泥配料用砂岩矿开采)(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水泥、水泥熟料及水泥制品、石灰石、相关建材产品的销售。
79	台州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000.00	2003年8月6日	水泥生产(粉磨)、仓储、水泥辅料、钢材、建材销售、售后服务;PVC型材制造、销售;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服务(凭

					有效许可证书经营)。
80	宁海强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1,024.00	2005年1月21日	水泥制造, 货物装卸服务
81	象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8,900.00	2006年10月11日	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 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服务; 普通货运(以上许可经营项目均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 水泥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货物装卸服务。
82	乐清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3,800.00	2008年7月29日	水泥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矿粉、粉煤灰及骨料销售; 钢材、电缆、桥架、电器材料、水暖管件、保温材料、发泡门、新型建材、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
83	绍兴上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原名上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00.00	2001年11月14日	许可项目: 水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建筑材料销售; 石灰和石膏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4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7,100.00	1993年4月3日	生产经营水泥, 中转水泥熟料和水泥, 水泥熟料、粉煤灰、矿粉、石膏、石灰石的批发、零售, 加工商品混凝土及提供售后服务
85	浙江宁波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8年8月27日	一般项目: 煤炭及制品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金属矿石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五金产品零售; 电子办公设备销售; 汽车零配件批发; 汽车零配件零售; 润滑油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电气设备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电子元器件批发; 智能机器人销售;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办公设备销售; 服装服饰批发; 家用电器销售; 日用百货销售; 销售代理; 国内贸易代理; 农副产品销售; 林业产品销售; 服装服饰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6	建德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	2021年8月31日	一般项目: 建筑材料销售;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7	江西庐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02年2月1日	许可项目: 水泥生产,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 水泥制品销售,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8	分宜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1,000.00	2001年8月20日	水泥、水泥熟料及建筑材料的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 水泥用石灰岩开采; 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销售; 五金及电子产品的批发; 废旧物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9	江西赣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500.00	2008年4月28日	水泥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钢材、建材、电缆、桥架、照明灯具、供水管及管件、耐火材料、保温材料、各类门窗销售（以上项目涉及凭许可证或资质证或其他批准文件的凭有效的许可证或资质证或其他批准文件经营）
90	弋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5,750.00	2006年12月27日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水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选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1	南昌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	2002年1月18日	水泥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PVC 新型建材、其他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2	赣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0	2015年6月9日	水泥、熟料的生产、仓储及销售；石子、建筑骨料、粉煤灰生产及销售；水泥用石灰岩开采；水泥配料用砂岩开采；粘土开采；煤矸石发电及水泥窑余热发电（仅限企业自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3	进贤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200.00	2013年2月28日	水泥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销售；五金及电子产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4	江西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8年8月27日	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水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公共铁路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轮胎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销售，轴承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润滑油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5	分宜海螺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19年6月21日	建筑用石、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加工、销售；土砂石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6	江西弋阳海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19年11月13日	生产和销售熔剂灰岩、建筑骨料、机制砂；非金属矿物制品和石灰石深加工；建筑机械及配件加工、制造、修理、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7	江西弋阳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2019年11月13日	商品混凝土及制品、装配式建筑材料（砂石除外）的生产、销售和服务；建筑机械及配件加工、制造、修理、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8	宁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5,000.00	2008年4月8日	水泥生产、包装、销售；砂石料、水泥熟料及水泥制品销售；建材、金属材料、矿产品、化工材料（不含民用爆炸物品）、五金产品、电器、电气设备销售；码头、港口的开发、建设；码头及其它港口设施、在港口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	福建省建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400.00	2000年6月9日	水泥、水泥制品制造，销售；塑钢窗、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祁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09年7月24日	石灰岩、粘土矿露天开采及销售；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1	双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9,200.00	2002年12月30日	水泥及熟料生产、销售；采矿（水泥原料矿的开采）；煤炭、水泥混合材（含水渣、粉煤灰）、商品石灰石及碎屑以及水泥熟料生产过程中相关原材料销售；城市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服务和石粉、矿粉生产、销售；五金交电、耐火耐磨材料、化工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劳保用品、消防器材、轴承、金属材料、建材、蓄电池、日杂用品、汽车配件、机电设备及零部件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2	湖南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0	2004年11月18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橡胶制品制造；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轴承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池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3	石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2,100.00	2006年10月18日	石灰岩开采、销售（经营期限至2027年10月13日）；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石膏中转经营；石粉的生产及销售；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4	湖南益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09年9月3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5	江华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6,600.00	2010年12月15日	水泥用石灰岩、粘土露天开采；水泥和熟料、石粉、骨料、块石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粉煤灰、磨细矿渣、硅灰销售；机制砂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106	江华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	2010年12月23日	生产和销售工业用包装袋、多功能膜塑料制品及废旧塑料的消解和再利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107	临湘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9,000.00	2008年7月23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矿山露天开采建设项目。
108	邵阳市云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2,000.00	2011年1月18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9	湖南省云峰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300.00	2005年7月9日	水泥（生产销售）、预制构件、建材（不含专项审批）、石灰岩（露采）
110	涟源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480.00 万美元	2007年7月19日	有关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石灰石开采和销售；煤炭和水泥混合材销售；有色金属灰渣销售；建筑用骨料、机制砂生产及销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1	湖南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8年8月27日	煤炭及制品、金属材料、矿产品、水泥、熟料、砂石骨料、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脂、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2	保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11年6月27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3	文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8,000.00	2012年4月9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4	龙陵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2,500.00	2007年6月13日	水泥生产、销售、水泥深加工、水泥制品、新型墙体材料加工、销售，火山灰生产、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石料、骨料、废石、废渣等矿石（国家限制商品除外）的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5	云南壮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08年12月26日	水泥生产；水泥、建材销售；石灰石开采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6	盈江县允罕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05年10月24日	水泥、熟料及其它建材产品的生产、仓储及销售；余热发电筹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7	昆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50.67 万美元	1993年2月12日	生产、加工和销售自产的特种水泥、高标号水泥、水泥熟料、水泥制品、砼制品及其他水泥建材产品、水泥建材技术的咨询和服务，碎石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8	云南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8年8月24日	煤炭及制品、金属材料、矿产品、水泥、熟料、砂石骨料、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脂、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塑料制品、玻璃制品、机电设备、家用电器、废渣、化肥、有机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农副产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品的销售；普通道路货物运输、铁路运输、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9	腾冲市腾越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600.00	2008年3月24日	水泥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石灰石露天开采、加工、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0	贵定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6,000.00	2008年9月19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熟料的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石子、建筑骨料生产及销售；干拌砂浆；余热发电；固体废弃物及生活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1	贵阳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70,600.00	2008年9月26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和熟料的生产、仓储及销售；石子、建筑骨料生产及销售；干拌砂浆；余热发电。）
122	贵定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	2016年11月22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产和销售工业用包装袋、多功能膜；塑料制品及废旧塑料的消解和再利用。）

123	黔西南州发展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5,000.00	2005年7月14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和熟料的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石子、砂石、建筑骨料、混凝土的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余热发电（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24	铜仁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0.00	2011年10月10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熟料的生产、仓储及销售；石子、建筑骨料生产及销售；余热发电；销售钢材；电缆；桥架；照明灯具；供水管及管件；耐火材料；保温材料；新型建材；污泥处理、飞灰处理；销售电力；餐饮、住宿、租赁。）
125	遵义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3,000.00	2009年1月16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熟料、建筑骨料、废石、石灰石粉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6	贵州六矿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7,745.00	2007年4月12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熟料的生产、仓储及销售；石子、建筑骨料生产及销售；钢材、电缆、桥架、照明灯具、给水管及管件、耐火材料、保温材料、PVC门窗、发泡门等材料销售。）
127	水城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760.00	2014年3月20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和熟料的生产、仓储及销售；石子、建筑骨料生产及销售；余热发电（以上经营项目仅供筹建使用）；垃圾处理项目托管技术咨询服务。）
128	遵义海汇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500.00	2017年7月27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水泥销售；建筑机械及配件加工制造、修理、租赁、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9	贵州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8年8月25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轻质建材、熟料、水泥销售；煤炭及煤炭制品、砂石骨料销售；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脂及润滑油销售；矿粉、工业石膏、粉煤灰、炉渣、黄磷渣、建筑垃圾、工业废渣、水泥助磨剂、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外加剂、金属矿及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和非金属矿产品、磷矿石、电料、氧化铝、有色金属、普通化工原料及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酒类、饮用水、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农副产品收购、批发、零售（含网上经营）、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销售；普通道路货物运输、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0	贵州新双龙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12年5月11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泥生产、销售；水泥熟料磨粉（限于分支机构经营）生产、销售；建筑用砂生产、销售）
131	阳春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5,000.00	2009年6月2日	生产、销售、售后服务：水泥、熟料；销售：钢材、电缆、桥架、照明灯具、供水管及管件、耐火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露天开采、销售：水泥用石灰岩；建筑用石料加工、销售；页岩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2	江门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500.00	2003年12月17日	生产、销售：水泥（粉磨加工、不含熟料生产）、PVC 新型建材、装饰装潢材料；水泥仓储；港口经营（凭有效的《港口经营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3	广东清新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2,000.00	2004年3月26日	建设用骨料（碎石）、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4	英德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0	2003年12月25日	生产和销售工业用包装袋；多功能膜等塑料制品及废旧塑料的消解再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5	化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10年7月8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6	湛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05年12月26日	生产、销售：水泥、商品混凝土、矿渣粉（以上经营项目在许可经营有效期限内经营）；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7	佛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08年5月8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及仓储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8	广东英龙海螺物流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05年11月23日	在广州市经营内贸航线代理及广州市至香港、澳门航线的船、货代理业务（持有效许可证经营）；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含代理报关业务）。
139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8,000.00	2004年12月27日	水泥、熟料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建筑用骨料；石子生产、销售；露天开采水泥用石灰岩（自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40	茂名市大地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00	2007年1月25日	生产、销售：水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1	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4,500.00	2001年12月28日	生产、销售：建材水泥，水泥熟料。限下属分支机构经营开采、销售：石灰石；加工、销售：建筑用石。限下属专用码头在清新港从事下列业务：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过驳锚地、浮筒等设施；货物装卸、仓储服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集装箱装卸、堆放、拆拼箱车辆滚装服务对货物及其包装进行简单加工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2	珠海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9年5月16日	许可项目：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酒类经营，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耐火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轮胎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3	封开海螺交投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21年9月29日	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44	广东海螺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0	2021年11月26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5	英德海螺绿色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21年11月30日	一般项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水泥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46	兴业葵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05年4月29日	水泥、熟料的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石灰石及粉末的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7	扶绥新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2,800.00	2005年4月27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8	兴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5,000.00	2005年8月30日	水泥、熟料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石灰石开采、销售；供水管及管件、PVC门窗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9	北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5,000.00	2005年10月10日	水泥、熟料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石灰石开采、销售；钢材、电缆、桥架、照明灯具、供水管及管件、PVC门窗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	隆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2,000.00	1999年1月8日	水泥熟料、水泥生产销售、煤炭批发、骨料和机制砂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1	广西凌云通鸿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00	2007年6月15日	水泥及水泥熟料制造销售、露天石灰岩开采及销售、水泥相关设备的采购与销售。（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2	兴安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	2017年12月6日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服务；建筑机械及配件加工制造、修理、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3	广元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	2010年8月11日	生产和销售工业用包装袋、多功能膜等塑料制品及废旧塑料的消解和再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4	梁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11年11月29日	水泥、水泥熟料及骨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余热发电（仅限于销售给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销售钢材，电缆、桥架、照明灯具、供水管及管件、耐火材料、保温材料、新型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污泥处理；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5	达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8,000.00	2008年6月27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6	广元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8,000.00	2008年7月17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危险废物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轴承销售；金属结构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耐火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7	四川南威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800.00	2007年11月9日	制造、营销水泥、熟料及其他水泥相关产品；热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8	巴中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8,000.00	2012年4月5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建材（不含木材）、水暖管道配件、灯具、电缆、门窗、砂石、桥架、水泥制品、商砼销售；建材骨料加工和销售；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生活污水、钻井污泥（水基）、粉煤灰、煤矸石、磷石膏、脱硫石膏、硫酸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9	广元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	2017年8月1日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建筑机械及配件加工制造、修理、租赁及服务；销售钢材、水泥制品、砂石、电缆、桥架、照明灯具、供水管及管件、阀门、保温材料、门窗、发泡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0	巴中海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7年8月23日	商品混凝土、水泥制品制造、销售、服务；建筑机械及配件制造、修理、租赁、服务；砂石、机制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1	南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19年7月3日	水泥和熟料及其他新材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余热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2	重庆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5,000.00	2008年7月2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凭许可证执业）；水泥和熟料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业余热发电；石灰石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3	重庆海螺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17年12月28日	许可项目：票据式经营氨水；代理保险业务；零售：香烟、雪茄烟、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销售：煤炭及制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水泥、熟料、砂石骨料、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不含危险化学品）、脱硫石膏、粉煤灰、燃煤炉渣、耐火材料、耐磨材料、陶瓷制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钢丝绳、阀门、管道配件、轴承、电线电缆、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和接收设备）、农副产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

					外)、商品混凝土、化工产品 & 化学原料 (不含危险化学品); 代理电信业务, 木材销售, 成品油批发 (不含危险化学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64	礼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8,000.00	2009 年 2 月 10 日	一般项目: 水泥、熟料、建设骨料及石灰石粉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石灰石开采, 生活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有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65	千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9,000.00	2009 年 2 月 11 日	许可经营项目: 。一般项目: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水泥生产设备及辅助材料销售; 五金工具、建筑材料、电线电缆、轴承、机电产品、劳保用品、水暖阀门销售; 骨料和机制砂的加工、销售; 粘土开采及销售; 固体废物的处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6	乾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6,000.00	2009 年 6 月 15 日	水泥、熟料及建设骨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水泥生产设备及辅助材料销售; 石灰石、废石加工、销售; 水泥用石灰石开采; 污泥及固废的处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7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2,880.00	2009 年 4 月 14 日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 水泥生产设备及辅助材料销售; 石灰石、碎屑加工、销售; 骨料加工销售; 余热发电生产、销售; 机制砂制造、销售; 建筑材料、工业废渣销售; 塑料编织袋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8	宝鸡市众喜金陵河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7,237.60	2008 年 10 月 16 日	水泥生产、销售; 编织袋生产、销售; 水泥生产设备及辅助材料销售; 石灰石、废石加工、销售; 骨料加工、销售; 水泥用石灰岩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9	宝鸡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4 年 10 月 8 日	一般项目: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70	陕西铜川凤凰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8,461.20	2007 年 4 月 15 日	熟料、水泥的生产、销售, 石子的加工销售, 水泥用石灰岩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1	陕西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8年8月27日	水泥、熟料、砂石骨料、矿粉、工业石膏、粉煤灰、炉渣、粘土、砂岩、水渣、选矿废渣、煤矸石、建筑垃圾、水泥助磨剂、水泥原料、煤炭及制品（无仓储设施，不含现场交易）、焦炭、锌锭、有色金属、矿产品、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外加剂、PVC材料、建筑材料、五金、电料、钢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汽车及其配件、轮胎、润滑油脂、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磨球、磨锻、辊类耐磨件及各种耐磨新材料的销售（含网上经营）及售后服务；酒类、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农副产品收购、批发、零售（含网上经营）；普通道路货物运输及货物运输代理、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2	铜川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	2019年1月29日	混凝土及其制品生产、销售、售后服务；装配式建筑材料（不含砂石）、机械及配件加工、制造、修理、租赁、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3	礼泉海螺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00.00	2020年11月11日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从事装配式建筑和建筑科技、建筑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及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检验及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及模板配件加工制造、租赁、销售，装配式建筑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商品混凝土、骨料、机制砂生产及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74	临夏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5,000.00	2013年3月26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砖瓦制造；砖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75	平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7,000.00	2008年4月8日	水泥、熟料、建设用碎石、建设用砂的生产、销售与售后服务；石灰石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6	济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23,500.00	2009年6月29日	水泥生产（通用水泥 52.5）、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熟料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低温余热发电、风力发电；建筑骨料销售；水泥用石灰岩开采、水泥配料用泥岩开采；场地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公司经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7	山东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8年8月27日	煤炭及制品、金属材料、矿产品、水泥、熟料、砂石骨料、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酒水类、百货、食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轮胎、润滑油脂、有色金属及制品、钢材、玻璃制品、电线电缆、橡塑制品、石膏、矿粉、粉煤灰、工业废渣、机电设备、节能产品、环保设备、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8	哈密弘毅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10年11月4日	石灰石的开采、加工、销售铜、镍、铁、金、锰、锌、铅矿产品的销售；水泥及其它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余热发电；煤炭、石膏原燃材料的销售；转售水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9	八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82,750.00	2018年4月13日	水泥 熟料的生产 仓储及销售 石子 建筑骨料生产及销售 余热发电（依法许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0	郑州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8年8月27日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危险）、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预包装食品、砂石、煤炭（不含煤场）的销售；水泥、水泥熟料、水泥制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焦炭、粉煤灰、脱硫石膏、煤矸石、石英砂、钢材、商品混凝土、矿粉、管桩制品、电线电缆、塑料制品、润滑油、工矿设备及配件、矿产品、金属及非金属制品（不包含贵金属）的销售
181	昌江海螺华盛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21年7月7日	一般项目：水泥包装袋的生产、仓储及销售；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等。（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82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00	2018年3月27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电力销售，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3	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000.00	2002年2月1日	塑料型材、门窗及五金配件、制造、销售；新型建材产品的开发、研制；铝合金门窗（不涉 VOCs 排放工序）的制造、安装、批发零售；铝材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
184	英德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000.00	2003年3月10日	塑料型材、板材、管材、门窗、门窗五金件及配件的制造和销售；铝型材及门窗的制造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5	宁波海螺塑料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999年2月9日	塑料型材、PVC 板材、管材、塑料门窗、铝合金门窗、门窗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铝合金型材切割加工、批发；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批发；新型建材产品的研制、开发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6	新疆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000.00	2009年7月3日	住宿，餐饮，零售；预包装食品；塑料型材、板材、管材、门窗，门窗五金件及配件的制造和销售；铝型材及门窗的制造、销售；门窗安装；新型建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会议服务，百货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7	成都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000.00	2009年10月15日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88	山东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11年8月1日	塑料型材、板材、管材、门窗、门窗五金件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安装；铝型材、铝合金门窗的开发、制造、销售和安装；塑料制品、新型建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建筑安装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9	芜湖海螺门窗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00.00	2012年9月20日	一般项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90	北京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2012年5月31日	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门窗、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制品；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91	宝鸡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00	2013年12月25日	塑料型材、板材、管材、门窗、门窗五金件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安装；铝型材及门窗的制造和销售；塑料制品、新型建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2	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00	2008年1月15日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93	上海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500.00	2000年11月21日	塑料型材、板材、金属材料及制品、门窗、五金件制品、玻璃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橡塑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4	芜湖海螺挤出装备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2007年12月25日	模具、挤出设备及下游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5	长春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00	2016年7月25日	塑料型材、铝合金型材、板材、管材、门窗、门窗五金件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安装；塑料制品、新型建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门窗密封材料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出版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6	和田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	2016年10月14日	塑料型材，铝合金型材，板材，管材，门窗五金件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安装；塑料制品，新型建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7	芜湖海螺型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2017年7月4日	塑料型材、板材、模板、管材、铝合金型材销售（含网上销售），门窗、五金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门窗密封材料销售（含网上销售）及售后服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以上经营范围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8	芜湖海螺米安特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万美元	2018年2月8日	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涉及建材设备、建材原料的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国家限制类、禁止类项目除外，涉及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涉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	广西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2019年1月3日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节能管理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管理服务；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0	新疆海和成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2019年4月2日	销售：建材、型材、铝材、管材、家具、建筑装饰板材、地板、建筑模板、门窗及五金配件、玻璃、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	德州海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00	2020年6月17日	塑料型材、铝材、管材、板材、建筑模板、门窗、五金制品、钢结构*制造、销售、安装、租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批发、零售；新型建材产品的开发、研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	安徽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5,000.00	2020年9月15日	烟气脱硫、脱硝、脱碳、脱汞，SCR脱硝催化剂（除危化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催化剂回收、再生，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柴油车催化剂（危险化学品除外）研发、生产、销售，产品设备安装服务，车辆、机械、船舶的节能减排产品的升级、改造、更换、维修，与大气环保相关的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环保工程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业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3	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3,800.00	2018年5月28日	水泥添加剂、混凝土外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以上项目除危化品）的销售，新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审批，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4	海螺绿能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0	2021年6月16日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5	安徽海螺制剂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0,000.00	2021年7月27日	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6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30,000.00	2004年2月12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港口经营；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7	亳州市华盛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600.00	2012年9月24日	商品混凝土加工销售；沥青搅拌、加工销售；沥青铺设；道路基础施工；园林绿化，干混沙浆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8	亳州市华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30.00	2013年3月20日	一般经营项目：商品混凝土、砂浆加工销售；沥青铺设；道路基础施工；园林绿化；新型墙体材料加工、销售；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建筑机械设备租赁、车辆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混凝土机械设备代理销售，工程车辆代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9	安徽省中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30.00	2016年3月2日	预拌砂浆加工与销售；预拌商品混凝土加工与销售；沥青混凝土加工与销售；建筑材料加工与销售；房屋、场地、机械设备租赁；车辆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混凝土机械设备代理销售；工程车辆代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0	亳州市中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	2016年9月20日	公路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交通工程施工、绿化工程施工、养护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沥青混凝土生产与销售；水稳生产与销售；预拌砂浆生产与销售；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1	中联湘谯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0	2016年12月19日	商品混凝土、砂浆加工销售；沥青混凝土加工销售，水稳加工销售；沥青铺设、道路基础施工；新型墙体材料加工与销售；场地租赁、建设机械设备租赁、车辆租赁；建筑材料加工与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混凝土机械设备代理销售；工程车辆代理销售；园林绿化；混凝土预制件、再生建筑材料的生产、钢结构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建筑工业化产品的研发、研制、设计及技术服务；房屋建设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2	安徽省墨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30.00	2019年7月26日	预拌砂浆加工与销售，预拌砂浆生产技术的技术开发，预拌混凝土加工与销售，机制砂加工与销售，机制砂生产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专业机械化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不带操作人员，不包括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服务），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3	太仓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	2003年7月8日	生产、销售水泥；经销水泥熟料；仓储；PVC门窗组装、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4	淮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	2003年1月15日	水泥生产、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PVC新型建材、建筑材料、粉煤灰、炉渣、煤矸石、装潢材料生产、销售，售电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5	分宜苍古岭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0	2018年6月1日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16	尤溪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80,000.00	2021年10月25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选矿；砼结构构件制造；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耐火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7	肇庆交投绿色石场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1,705.26	2020年4月21日	开采、销售：建筑用花岗岩；加工、销售：建筑材料；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8	广西来宾海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00	2020年9月17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选矿；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9	哈密兴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300.00	2008年11月27日	石灰石的开采、加工、销售；铜、镍、铁、锡、金、锰、锌、铅矿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0	海南昌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65,000.00	2020年12月16日	许可项目：水泥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1	天津海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	2021年7月7日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润滑油销售；轮胎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22	宁波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40.00	2018年5月7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3	清远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00.00	2018年5月8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4	安龙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500.00	2018年5月9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
225	宝鸡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	2018年5月14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6	英德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500.00	2018年5月14日	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电力供应，电力工程施工，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7	江华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	2018年5月18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8	淮安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	2018年5月29日	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9	张家港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200.00	2018年8月3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0	唐山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600.00	2018年8月10日	太阳能发电（依法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太阳能、风能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设备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电力工程施工；电力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1	泗水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00.00	2018年10月10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2	宣城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600.00	2018年10月30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3	东营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300.00	2018年11月20日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4	铜陵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600.00	2018年12月19日	光伏发电, 风力发电, 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5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1,585.64	2016年7月25日	新能源电站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新能源电站运营管理; 风能、太阳能、光伏系统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及检修养护; 碳排放量指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6	宿州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50.00	2019年3月4日	光伏发电; 风力发电; 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力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7	巢湖市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70.00	2019年6月17日	光伏发电; 风力发电; 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电力销售。
238	分宜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700.00	2019年11月6日	太阳能发电; 风力发电; 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9	礼泉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360.00	2019年11月11日	光伏发电; 风力发电; 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电力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0	广元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2019年11月14日	光伏发电; 风力发电; 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1	兴安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800.00	2020年4月13日	太阳能发电; 风力发电; 电力销售; 太阳能发电工程施工; 风能发电工程施工;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2	新化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800.00	2020年4月8日	太阳能发电, 风力发电; 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3	建德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	2020年4月30日	一般项目: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44	扶绥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400.00	2020年8月26日	许可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太阳能发电;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45	全椒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10.00	2020年8月17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电力销售；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6	赣州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350.00	2020年6月11日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电力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47	繁昌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0	2020年12月24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电力销售，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8	望江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7,500.00	2021年2月8日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电力销售；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9	安徽海贝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0	2021年7月15日	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供电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50	弋阳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000.00	2021年10月29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51	双峰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	2021年11月23日	太阳能发电；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电力销售；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2	祁阳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	2021年11月12日	太阳能发电；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电力销售；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3	南通海门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00.00	2021年11月23日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54	临夏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	2021年11月12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55	宝鸡凤凰山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700.00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56	保山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700.00	2021 年 11 月 26 日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57	盈江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	2021 年 11 月 26 日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58	阳春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800.00	2021 年 11 月 17 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59	江门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900.00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0	淮安海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600.00	2021 年 11 月 19 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61	镇江北固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	2021年11月19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62	平凉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700.00	2021年11月15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63	文山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400.00	2021年11月15日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64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7,408.62	2011年4月15日	烟气脱硫、脱硝、脱碳、脱汞及催化剂再生环境工程的设计、安装，设备采购及相关业务咨询，并对外提供技术服务；节能产品的研发及销售；选择性催化脱硝（SCR）蜂窝陶瓷和脱硝平板式催化剂的制造和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HW50 废催化剂（772-007-50 烟气脱硝过程中产生的废钨钛系催化剂）收集、贮存、利用；柴油车催化剂（危险化学品除外）研发、生产、销售，产品设备安装服务；环保工程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65	临沂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6,700.00	1999年5月27日	生产销售：水泥添加剂、混凝土外加剂；水泥工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究、开发推广应用；水泥技术咨询、服务、改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6	贵州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	2013年7月5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新型建材、水泥外加剂及混凝土外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水泥工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发、开发推广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7	眉山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900.00	2018年7月30日	水泥外加剂、混凝土外加剂研发、生产、销售；水泥工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究、开发及推广应用；水泥技术咨询、服务、改造。（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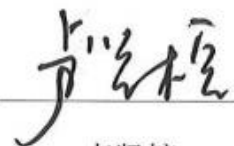
268	襄阳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000.00	2008年10月13日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食品添加剂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69	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8,000.00	2019年7月15日	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0	铜陵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3,000.00	2020年6月2日	水泥工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究、开发及推广应用，水泥及混凝土外加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水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改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1	咸阳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500.00	2020年3月23日	水泥及混凝土外加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水泥工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究、开发及推广应用；水泥技术咨询、服务、改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2	贵港海螺台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400.00	2020年8月14日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73	昆明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400.00	2020年9月15日	水泥及混凝土外加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水泥工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究、开发及推广应用；水泥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4	国家电投集团安徽海螺售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000.00	2017年6月26日	电力（风电、光伏发电、水电、天然气、生物质）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配电网、供热管网、供水管网、电动汽车充电站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电、热、冷、水、气等产品的购售；电力工程、设备招投标，节能技术咨询、智慧能源管理及其互联网技术平台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5	安徽海萃工业制剂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	2021年8月13日	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在安徽省合肥市签字盖章。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四份、无副本。



负责人： 
卢贤榕

经办律师： 
汪明月


尹 颂